

河北利兴特种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一月

##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应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或可能出现的风险予以充分关注：

### 一、技术创新的风险

公司专注于氯醚橡胶、氯磺化聚乙烯橡胶的生产及加工，具备一定的研发能力。但随着近年各企业对相关其他合成橡胶的研发，新型的合成橡胶不断涌现。若公司未能把握合成橡胶的发展方向，未紧跟技术研发的步伐，则公司产品存在被行业新型产品替换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生产经营形成不利影响，公司可能面临技术创新不足带来的风险。

### 二、存货余额较大的风险

截至2016年7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账面余额分别为10,367,183.76元、11,024,084.61元和6,648,556.68元，占资产总额比重分别为16.00%、19.64%和12.31%，是公司的重要资产。虽然目前存货不存在减值以及大量滞销情况，但公司报告期内存货余额较大将会导致以下风险：第一，公司会占用大量的资金，导致资产周转率和流动比率偏低，如果短期融资环境恶化，存货未能及时周转，公司将面临短期偿债能力不足的风险；第二，要求公司有较高的存货管理水平，如果存货因管理不善而出现毁损，公司将会面临一定的损失。

### 三、偿债能力较低的风险

截至2016年7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公司短期借款账面余额分别为26,080,000.00元、26,400,000.00元和27,400,000.00元，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余额较高，货币资金较少，偿债能力较低，虽然公司已制定了短期借款资金偿付计划，但仍存在短期借款到期无法偿还的风险。

### 四、生产技术未申请专利的风险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在于生产技术及配方，公司自主研发的技术及配方生产出的合成橡胶具有稳定性高及出胶率高等特点。出于对技术及配方的保密需求，公司未申请专利，一旦出现技术泄露情况，可能无法受到法律保护，存在一定的法律风险。

## 五、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尚未运作成熟的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已经制定了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并且得到良好的执行，但未完全按照股份公司的标准制定“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2016年09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得以健全，但由于股份公司设立时间较短，公司及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的提高、相关制度的完善及切实执行均需要一定时间。因此，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 六、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耿怀兴持有公司78.50%的股份，并且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能够通过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影响公司的发展战略、生产经营、人事和利润分配等重大事宜的决策，如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对公司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其他股东及债权人带来风险。

## 七、汇率波动的风险

截至2016年7月底、2015年底、2014年底，公司国外销售占主营业务收入总额比例分别为8.24%、2.37%和3.95%，呈现逐年增加的趋势。报告期内本公司汇兑损失分别为-1,122.52元（汇兑收益）、16,036.22元及144,390.46元，尽管现阶段人民币进入贬值通道，使得最近一期本公司出现汇兑收益，但受到人民币及汇率制度改革、美元升值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仍面临人民币汇率波动的风险。

## 八、公司净利润规模较小导致抗风险能力较弱的风险

截至2016年7月底、2015年底、2014年底，公司净利润分别为946,002.81元、1,579,070.01元和846,773.65元，呈现逐年增加的趋势，虽然公司已制定一系列措施提高盈利能力，但净利润规模较小，可能会导致公司抗风险能力较弱。

## 目录

重大事项提示.....	3
一、技术创新的风险.....	3
二、存货余额较大的风险.....	3
三、偿债能力较低的风险.....	3
四、生产技术未申请专利的风险.....	3
五、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尚未运作成熟的风险.....	4
六、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4
<b>七、汇率波动的风险.....</b>	<b>4</b>
<b>八、公司净利润规模较小导致抗风险能力较弱的风险.....</b>	<b>4</b>
目录.....	5
释义.....	7
第一节基本情况.....	9
一、公司基本情况.....	9
二、股票挂牌情况.....	10
三、公司股权结构.....	12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2
五、子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	24
六、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5
七、相关机构情况.....	26
第二节公司业务.....	29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29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运营流程.....	31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4
四、公司的业务经营情况.....	42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49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52
<b>第三节公司治理.....</b>	<b>60</b>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60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和评估.....	66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无违法违规行为情况的说明.....	69
四、公司财务、机构、人员、业务、资产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分开情况.....	69
五、同业竞争情况.....	71
六、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	72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74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76
<b>第四节公司财务.....</b>	<b>78</b>
一、公司最近两年的财务报表和审计意见.....	78
二、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93
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121
四、主要资产及重大变化分析.....	143
五、报告期内的重大债务情况.....	166
六、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175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情况.....	176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83
九、资产评估情况.....	184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185
十一、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价.....	185
<b>第六节 备查文件.....</b>	<b>错误！未定义书签。</b>

## 释义

<b>一般术语:</b>		
本公司、股份公司、利兴股份、公司	指	河北利兴特种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利兴有限	指	河间市利兴特种橡胶有限公司，股份公司前身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东大会	指	河北利兴特种橡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河北利兴特种橡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河北利兴特种橡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河北利兴特种橡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法》	指	2014年3月1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章程、公司章程	指	河北利兴特种橡胶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
利兴线缆	指	河北省河间市利兴线缆有限公司
利兴电缆	指	河北利兴特种电缆有限公司
河北胜宝	指	河北胜宝电缆有限公司
融投担保	指	河北融投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推荐主办券商、主办券商、新时代证券	指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华会计师、会计师	指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国融评估	指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衡泰律师、律师	指	河北衡泰律师事务所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进行公开转让的行为
报告期、最近两年一期	指	2014年、2015年和2016年1-7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b>专业术语:</b>		
CO	指	均聚氯醚橡胶
ECO	指	二元共聚氯醚橡胶

GECO、PECO	指	三元共聚氯醚橡胶
CSM	指	氯磺化聚乙烯橡胶

除特别说明外，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数与所列数额总和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 第一节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河北利兴特种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耿怀兴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1997年04月05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6年09月23日
注册资本	3000万元
住所	河间市黎民居乡孙郭庄
邮政编码	062451
信息披露负责人	梁东坡
电话号码	0317-3848558
传真号码	0317-3841999
电子信箱	sale@hblixing.com
互联网网址	www.hblixing.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984718322105Q
所属行业	<p>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中的“合成橡胶制造(C2652)”。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中的“合成橡胶制造(C2652)”。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颁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11101010 商品化工”。</p>

经营范围	氯醚橡胶及制品、氯磺化聚乙烯橡胶、丙烯酸酯橡胶生产销售；轮胎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氯醚橡胶、氯磺化聚乙烯橡胶、混炼胶的开发、生产和销售。

## 二、股票挂牌情况

### （一）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份代码	【】
股份简称	【】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元
股票总量	30,000,000股
挂牌日期	【】
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 1、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限售情形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 3、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份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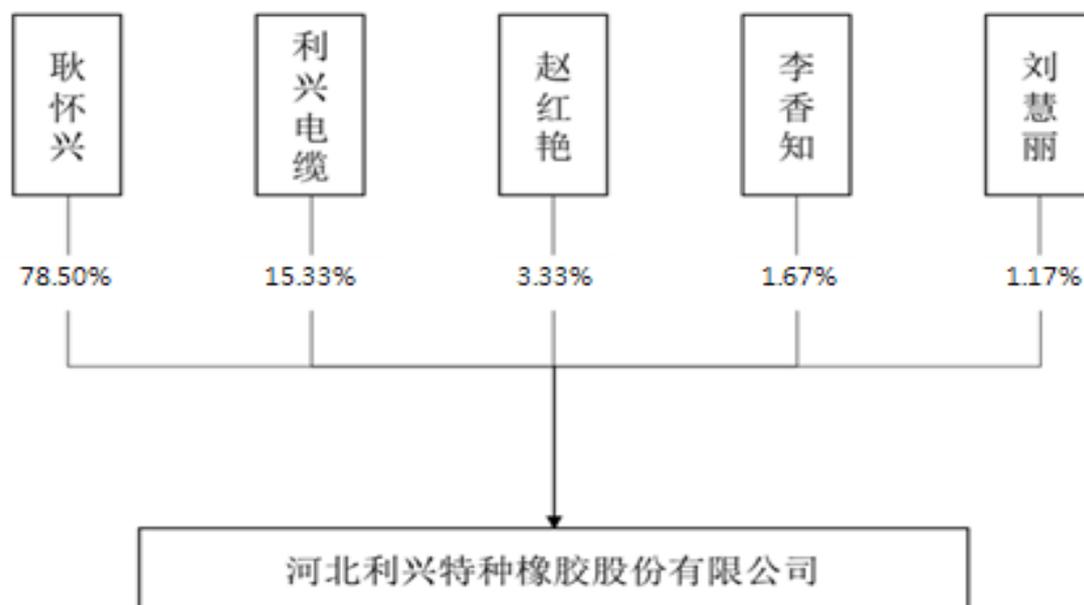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的规定，本次不存在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份。

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票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可转让数量（股）
1	耿怀兴	自然人股东	23,550,000	78.50	0
2	利兴电缆	法人股东	4,600,000	15.33	0
3	赵红艳	自然人股东	1,000,000	3.33	0
4	李香知	自然人股东	500,000	1.67	0
5	刘慧丽	自然人股东	350,000	1.17	0
合计			<b>30,000,000</b>	<b>100.00</b>	<b>0</b>

### 三、公司股权结构

#### (一) 股权结构图



#### (二) 主要股东情况

##### 1、股东基本情况

利兴股份股东共5名，其中自然人股东4人，非自然人股东1名。各股东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耿怀兴	23,550,000	78.50	自然人股东	否
2	利兴电缆	4,600,000	15.33	法人股东	否
3	赵红艳	1,000,000	3.33	自然人股东	否
4	李香知	500,000	1.67	自然人股东	否
5	刘慧丽	350,000	1.17	自然人股东	否
合计		<b>30,000,000</b>	<b>100.00</b>	-	-

##### (1) 自然人股东

①耿怀兴，男，1957年09月06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首都经济贸易大学，研究生学历。1974年01月-1981年02月，就职于黎民居修造厂，任职工；1981年02月-1992年03月，就职于沈阳电缆二厂一

分厂，历任销售经理、厂长；1992年03月-1997年04月，就职于河北省河间市利兴线缆有限公司，任总经理；1997年04月-1999年11月，就职于河间市利兴化工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1999年11月-2016年09月，就职于河间市利兴特种橡胶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2016年09月至今，就职于河北利兴特种橡胶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

②赵红艳，女，1971年11月12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0年1月至今，自由职业。

③李香知，女，1974年10月14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沧州电视大学，大专学历。1992年06月-1998年01月，就职于济南玻璃仪器厂，任职工；1998年01月-1999年11月，就职于河间市利兴化工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1999年11月-2016年09月，就职于河间市利兴特种橡胶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6年09月至今，就职于河北利兴特种橡胶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

④刘慧丽，女，1975年11月10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北经贸大学，大专学历。1996年01月-2005年08月，就职于沧州市供销社，任业务员；2005年08月-2016年09月，就职于河间市利兴特种橡胶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2016年09月至今，就职于河北利兴特种橡胶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销售经理。

## (2) 非自然人股东

河北利兴特种电缆有限公司

名称	河北利兴特种电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984754036499U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3年09月19日
注册地址	河间市黎民居乡孙郭庄村
法定代表人	李丹丹
注册资本	5100万元
经营范围	电线电缆生产销售；机电设备、五金电料、建筑材料销售及本企业产

	品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河北利兴特种电缆有限公司股权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丹丹	3,100.00	60.78
2	耿玉轩	2,000.00	39.22
合计		<b>5,100.00</b>	<b>100.00</b>

河北利兴特种电缆有限公司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无需依照《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法规办理登记、备案手续。

##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理由和依据

股东耿怀兴直接持有公司2,355万股份，占公司总股本78.50%，并且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可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及经营管理产生重大影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耿怀兴，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主要股东情况”之“1、股东基本情况”。

###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 3、股东适格性

公司4名自然人股东均为中国国籍且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其住所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股东资格。

公司1名法人股东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具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股东资格。

公司全体股东不存在法律法规或任职单位规定不适合担任股东的情形，公司全体股东资格适格。

## 4、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股东赵红艳系股东耿怀兴弟媳；利兴电缆股东李丹丹系股东耿怀兴儿媳；利兴电缆股东耿玉轩与股东耿怀兴系父子关系；

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三）公司成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 1、1997年04月，利兴有限设立

1997年04月08日，全体股东签署《公司章程》，由河北省河间市利兴线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兴线缆”）、耿怀达共同出资设立河间市利兴化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600.00万元，住所为河间市黎民居乡孙郭庄。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T-50石油脂、二辛脂、氯化石蜡、盐酸、化肥添加剂、苯酚。

1997年04月08日，河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河名称预核（97）第18号】，核准公司名称为河间市利兴化工有限公司。

1997年03月18日，河间市审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书》【河评字（1997）第52号】，对利兴线缆及耿怀达用以出资的机械设备及原材料进行评估，评估价值为600.00万元。

1997年04月18日，河间市审计师事务所出具《有限责任公司设立验资报告》，经审验，利兴有限收到股东实缴出资600.00万元，均为实物出资。

1997年04月20日，利兴有限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利兴有限成立时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利兴线缆	360.00	360.00	实物	60.00
2	耿怀达	240.00	240.00	实物	40.00
	<b>合计</b>	<b>600.00</b>	<b>600.00</b>	<b>-</b>	<b>100.00</b>

上述用于出资的机械设备及原材料，全部为公司产品生产所需的必要设备及材料，与公司的主营产品与业务发展方向有密切的相关性，系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必备要素。

#### 2、1999年11月，利兴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第一次名称变更

1999年11月08日，利兴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利兴线缆将持有的公

司 60.00% 股权（360.00 万元出资）以 360.00 万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耿怀兴，耿怀达将持有的公司 40.00% 股权（240.00 万元出资）中 11.67% 股权以 7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柴花阁、10.00% 股权以 6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邵明亮、10.00% 股权以 6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曹春兰、8.33% 股权以 5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周代春。

1999 年 11 月 18 日，利兴线缆与耿怀兴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1999 年 11 月 24 日，耿怀达与柴花阁、邵明亮、曹春兰、周代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1999 年 11 月 25 日，利兴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名称变更为“河间市利兴特种橡胶有限公司”，审议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

1999 年 11 月 28 日，利兴有限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耿怀兴	360.00	360.00	实物	60.00
2	柴花阁	70.00	70.00	实物	11.67
3	邵明亮	60.00	60.00	实物	10.00
4	曹春兰	60.00	60.00	实物	10.00
5	周代春	50.00	50.00	实物	8.33
合计		<b>600.00</b>	<b>600.00</b>	-	<b>100.00</b>

此次股权转让价格系参考股东原始出资额及公司净资产，经股权转让各方协商一致确定。

此次股权转让的工商登记材料中，未体现利兴有限同意利兴线缆将股权转让给耿怀兴的股东会决议，系当时办理工商登记时存在失误，导致了股东会议记录的缺失，原股东利兴线缆与耿怀达已出具声明：“1999 年 11 月利兴线缆与耿怀兴之间的股权转让行为，已经当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不存在程序瑕疵及任何纠纷”

### 3、2004 年 08 月，利兴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4 年 8 月 10 日，利兴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耿怀兴将持有的公司

55.00%股权（330.00 万元出资）以 33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李香知，审议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同日耿怀兴与李香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04 年 8 月 10 日，利兴有限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耿怀兴	30.00	30.00	实物	5.00
2	柴花阁	70.00	70.00	实物	11.67
3	邵明亮	60.00	60.00	实物	10.00
4	曹春兰	60.00	60.00	实物	10.00
5	周代春	50.00	50.00	实物	8.33
6	李香知	330.00	330.00	实物	55.00
合计		<b>600.00</b>	<b>600.00</b>	-	<b>100.00</b>

此次股权转让价格系参考公司净资产并经股权转让双方协商一致确定。

#### 4、2008 年 10 月，利兴有限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8 年 10 月 24 日，利兴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邵明亮将持有的公司 10.00%股权（60.00 万元出资）以 60.00 万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耿怀兴，周代春将持有的公司 8.33%股权（50.00 万元出资）以 50.00 万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柴花阁，曹春兰将持有的公司 10.00%股权（60.00 万元出资）以 60.00 万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李香知，审议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同日，上述股权转让各方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08年10月24日，利兴有限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耿怀兴	90.00	90.00	实物	15.00
2	柴花阁	120.00	120.00	实物	20.00
3	李香知	390.00	390.00	实物	65.00
合计		<b>600.00</b>	<b>600.00</b>	-	<b>100.00</b>

此次股权转让价格系参考公司净资产并经股权转让各方协商一致确定。

### 5、2010年01月，利兴有限第一次增资

2010年01月11日，利兴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至1,45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850.00万元全部由耿怀兴认缴，增资价格1元/股，审议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公司其余股东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

2010年01月11日，河间新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河新会验字（2010）005号】，经审验，截至2010年01月11日，利兴有限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600.0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10年01月12日，河间新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河新会验字（2010）007号】，经审验，截至2010年01月12日，利兴有限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250.0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10年01月13日，利兴有限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后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耿怀兴	850.00	850.00	货币	64.83
		90.00	90.00	实物	
2	柴花阁	120.00	120.00	实物	8.27
3	李香知	390.00	390.00	实物	26.90
合计		<b>1,450.00</b>	<b>1,450.00</b>	-	<b>100.00</b>

此次增资价格系参考公司净资产及公司经营情况确定。

### 6、2012年03月，利兴有限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2年03月12日，利兴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柴花阁将持有的公司8.27%股权（120.00万元出资）以120.00万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耿怀兴，审议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同日，柴花阁与耿怀兴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2年03月16日，利兴有限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	---------------	---------------	------	---------

1	耿怀兴	850.00	850.00	货币	73.10
		210.00	210.00	实物	
2	李香知	390.00	390.00	实物	26.90
合计		<b>1,450.00</b>	<b>1,450.00</b>	-	<b>100.00</b>

此次股权转让价格系参考公司净资产并经股权转让双方协商一致确定。

### 7、2012年09月，利兴有限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2年09月26日，利兴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李香知将持有的公司23.40%股权（340.00万元出资）以34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耿怀兴，审议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同日，李香知与耿怀兴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2年09月29日，利兴有限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耿怀兴	850.00	850.00	货币	96.55
		550.00	550.00	实物	
2	李香知	50.00	50.00	实物	3.45
合计		<b>1,450.00</b>	<b>1,450.00</b>	-	<b>100.00</b>

此次股权转让价格系参考公司净资产并经股权转让双方协商一致确定。

### 8、2016年07月，利兴有限第二次增资

2016年07月18日，利兴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至3,0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1,550.00万元，其中耿怀兴认缴955.00万元，以货币出资，增资价格为1元/股，赵红艳认缴资100.00万元，以对利兴有限的200万元债权出资，增资价格为2元/股，刘慧丽认缴35万元，以对利兴有限的70万元债权出资，增资价格为2元/股，河北利兴特种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兴电缆”）认缴460万元，以价值573.66万元的房产及土地使用权出资，增资价格1.25元/股，审议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公司股东李香知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同日，赵红艳、刘慧丽分别与公司签订了《债转股协议》。

根据河间市立信房地产评估事务所出具的《评估报告》（河立房交估字【2016】第97-1号、河立房交估字【2016】第97-2号、河立房交估字【2016】

第97-3号、河立房交估字【2016】第97-4号、河立房交估字【2016】第97-5号、河立房交估字【2016】第97-6号），利兴电缆用于出资的房产及土地使用权评估价格为573.66万元。

2016年7月18日，河北华狮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专项审计报告》【华狮财审（2016）01562号】，确认截至2016年7月18日，赵红艳享有对利兴有限的债权200万元，刘慧丽享有对利兴有限的债权225万元。

2016年7月19日，河北华狮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评估报告》【华狮评估（2016）02699号】，确认截至2016年7月18日，赵红艳对利兴有限享有的债权评估价值为200万元，刘慧丽对利兴有限享有的债权评估价值为225万元。

2016年8月20日，河北华狮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华狮验资（2016）01029号】，经审验，截至2016年7月27日止，新增注册资本1,550.00万元已全部实缴到位。

2016年7月18日，利兴有限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后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耿怀兴	1805.00	1805.00	货币	78.50
		550.00	550.00	实物	
2	利兴电缆	460.00	460.00	实物	15.33
3	赵红艳	100.00	100.00	债转股	3.33
4	李香知	50.00	50.00	实物	1.67
5	刘慧丽	35.00	35.00	债转股	1.17
合计		<b>3,000.00</b>	<b>3,000.00</b>	-	<b>100.00</b>

公司此次的增资价格系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及公司未来发展预期，经股东之间通过协商确定。因耿怀兴系公司原始股东，并且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因此增资价格与新入股东价格不一致。另外，耿怀兴以及河北利兴特种电缆有限公司系看好公司长久发展进行的长期投资，并且河北利兴特种电缆有限公司用来出资的厂房及土地为公司生产经营的必备要素，刘慧丽及赵红艳是基于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进行的投资，因此增资价格与前两者不一致。此次增资时，公司尚处于有限公司阶段，增资价格不一致并不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

定。

### 9、2016年09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6年09月22日，利兴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有限公司以2016年7月31日为基准日，以不高于经审计账面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6年09月20日出具的（2016）京会兴审字第53000038号《审计报告》（审计基准日为2016年7月31日），有限公司经审计账面净资产为31,563,601.50元。根据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2016年09月21日出具的国融兴华评报字（2016）第010325号《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2016年7月31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39,467,216.97元。公司以经审计的截至2016年7月31日的净资产31,563,601.50元（其中：实收资本30,000,000元、资本公积2,719,226.76元、未分配利润-1,155,625.26元）为基础折合股份公司股本，计30,000,000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净资产与注册资本的差额1,563,601.50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

2016年09月23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16】京会兴验字第53000007号《验资报告》，对股份公司整体变更的净资产折股进行验证，确认公司的注册资本为3,000.00万元。

2016年09月23日，河北利兴特种橡胶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了沧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30984718322105Q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股份公司正式成立。公司注册资本3,0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耿怀兴，住所为河间市黎民居乡孙郭庄，经营范围为醚橡胶及制品、氯磺化聚乙烯橡胶、丙烯酸酯橡胶生产销售；轮胎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各发起人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耿怀兴	净资产折股	23,550,000	78.50
2	利兴电缆	净资产折股	4,600,000	15.33
3	赵红艳	净资产折股	1,000,000	3.33

4	李香知	净资产折股	500,000	1.67
5	刘慧丽	净资产折股	350,000	1.17
合计		-	30,000,000	100.00

#### （四）公司资产重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名。公司的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为三年，可连选连任。公司现任董事如下：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务
1	耿怀兴	男	董事长、总经理
2	李香知	女	董事、副总经理
3	耿洪朝	男	董事、财务总监
4	刘慧丽	女	董事、销售经理
5	梁东坡	男	董事、董事会秘书、企管办主任

公司各董事简历及主要任职情况如下：

耿怀兴，董事长、总经理，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主要股东情况”之“1、股东基本情况”。

李香知，董事、副总经理，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主要股东情况”之“1、股东基本情况”。

耿洪朝，董事、财务总监，男，1969年04月24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9年08月-2005年05月，个体经营；2005年05月-2011年03月，就职于河北利兴特种电缆有限公司，任会计；2011年03月-2016年09月，就职于河间市利兴特种橡胶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16年09月至今，就职于河北利兴特种橡胶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财务总监。

刘慧丽，董事、销售经理，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

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主要股东情况”之“1、股东基本情况”。

梁东坡，董事、董事会秘书、企管办主任，男，1969年12月08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2年09月-1996年12月，就职于沈阳电缆二厂一分厂，任质检科长；1996年12月-2003年09月，就职于河北省河间市利兴线缆有限公司，任质检科长；2003年09月-2010年09月，就职于河北利兴特种电缆有限公司，任生产部长；2010年09月-2016年09月，就职于河间市利兴特种橡胶有限公司，任企管办主任；2016年09月至今，就职于河北利兴特种橡胶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董事会秘书、企管办主任。

## (二) 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设职工代表监事1名。除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外，其余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均为三年，监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公司现任监事如下：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务
1	赵红艳	女	监事会主席
2	张富森	男	监事、销售经理
3	王巧云	女	职工代表监事、企管办副主任

各监事简历及主要任职情况如下：

赵红艳，监事会主席，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主要股东情况”之“1、股东基本情况”。

张富森，监事、销售经理，男，1976年09月18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7年04月-1999年11月，就职于河间市利兴化工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1999年11月-2016年09月，就职于河间市利兴特种橡胶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2016年09月至今，就职于河北利兴特种橡胶股份有限公司，任监事、销售经理。

王巧云，职工代表监事、企管办副主任，女，1969年07月12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1年10月-2003年09月，就职于沈阳电缆二厂一分厂，任设备科科长；2003年09月-2005年12月，就职于河北利兴特种电缆有限公司，任设备科科长；2005年12月-2009年03月，自由职业；2009年

03月-2016年09月,就职于河间市利兴特种橡胶有限公司,任企管办副主任;2016年09月至今,就职于河北利兴特种橡胶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工代表监事、企管办副主任。

### (三) 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务
1	耿怀兴	男	董事长、总经理
2	李香知	女	董事、副总经理
3	耿洪朝	男	董事、财务总监
4	梁东坡	男	董事、董事会秘书、企管办主任

各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及主要任职情况如下:

耿怀兴,董事长、总经理,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主要股东情况”之“1、股东基本情况”。

李香知,董事、副总经理,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主要股东情况”之“1、股东基本情况”。

耿洪朝,董事、财务总监,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梁东坡,董事、董事会秘书、企管办主任,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 五、子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

(一)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投资设立子公司。

(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分公司情况如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投资设立分公司。

## 六、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6,480.34	5,612.22	5,400.45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156.36	1,263.10	1,105.1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156.36	1,263.10	1,105.19
每股净资产（元）	1.05	0.87	0.7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 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5	0.87	0.76
资产负债率（%）	51.29	77.49	79.54
流动比率（倍）	0.73	0.56	0.50
速动比率（倍）	0.37	0.27	0.32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854.03	3,074.71	2,704.65
净利润（万元）	94.60	157.91	84.6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 东的净利润（万元）	94.60	157.91	84.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净利润（万元）	94.59	160.86	82.6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 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后的净利润（万元）	94.59	160.86	82.61
毛利率（%）	25.41	23.52	24.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7.22	13.34	7.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7.22	13.58	7.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1	0.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1	0.0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5.11	11.07	9.84
存货周转率（次）	1.29	2.66	2.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万元）	450.35	12.98	900.5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金流量净额（元/股）	0.31	0.01	0.62

注：上述主要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 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 / 期末总股本”计算
- (2) 资产负债率按照“期末负债 / 期末总资产”计算。
- (3) 流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 / 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 (4) 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期末余额 - 存货期末余额 -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 -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 / 流动负债”计算。
- (5) 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营业收入”计算。
- (6) 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净利润 / 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8)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 /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公司没有发行在外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 (9) 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 / ((期初应收账款余额 +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 2)”计算。
- (10) 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 / ((期初存货余额 + 期末存货余额) / 2)”计算。
- (11)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总股本”计算。

## 七、相关机构情况

### (一) 主办券商

名 称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	叶顺德
住 所	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 99 号院 1 号楼 1501
联 系 电 话	010-83561000
传 真	010-83561001
项目小组负责人	刘江民
项目小组成员	刘江民、陈红兵、赵焱、刘蕾蕾

### (二) 律师事务所

名 称	河北衡泰律师事务所
负 责 人	赵长松
住 所	沧州市运河区解放西路 42 号
联 系 电 话	0317-8690800
传 真	0317-2087198

签 字 律 师	高斌、史少龙
---------	--------

##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名 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胜华
住 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 2206 房间
联 系 电 话	010-82250666
传 真	010-82250666
签字注册会计师	高永锋、杨洪胜

## (四) 资产评估机构

名 称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	赵向阳
住 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25 层
联 系 电 话	010-51667811
传 真	010-82253743
签字注册评估师	卢秋凯、姜永成

## (五) 证券交易场所

名 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	杨晓嘉
住 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联 系 电 话	010-63889631、010-63889646
传 真	010-63889694

## (六) 证券登记机构

名 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	---------------------

住 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 系 电 话	010-58598980
传 真	010-58598977

## 第二节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特种橡胶（氯醚橡胶、氯磺化聚乙烯橡胶、混炼胶等）的开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在 2014 年获得“河北省科技型中小企业”认证，主营特种橡胶产品为国家高新技术产品。在氯醚橡胶细分市场中，公司在 2003 年率先取得了关键性技术突破，实现了氯醚橡胶的规模化生产，并获得了河北省科技厅颁发的《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冀科鉴字（2003）963 号】，成为国内具备氯醚橡胶生产能力的主要厂家之一，目前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 （二）公司主要产品/服务

##### 1、氯醚橡胶

氯醚橡胶（也称环氧氯丙烷橡胶、氯醇橡胶或表氯醇橡胶）是由聚合级环氧氯丙烷（或与环氧乙烷等共聚单体的混合物）在以三异丁基铝为主要成分的催化剂存在条件下，于甲苯溶液中聚合而制成的。氯醚橡胶分为环氧氯丙烷均聚物（CO：均聚氯醚橡胶），或环氧氯丙烷与环氧乙烷的二元共聚物（ECO：二元共聚氯醚橡胶），或加有第三单体（环氧丙烷）的三元共聚物（GECO：三元共聚氯醚橡胶）。

氯醚橡胶具有耐油、耐臭氧性能，耐热性能优于腈橡胶，透气性小。均聚型氯醚橡胶是耐热、耐候、耐油、气密性良好的橡胶（耐热性、耐候性均优于丁腈橡胶和氯丁橡胶，气密性可与丁基橡胶相当）。共聚型氯醚橡胶则是耐寒、耐油、耐候、耐热性能良好的橡胶，其脆性温度约比具有同等耐油性的丁腈橡胶低 20℃。因此，共聚型氯醚橡胶是目前兼有耐油和耐寒性最好的一个胶种。氯醚橡胶还具有良好的粘着力和自熄性，在常温下，该橡胶的强度较低，当温度上升时，其强度下降较少。

氯醚橡胶作为特种橡胶，由于其综合性能较好，所以用途比较广泛。该橡胶可用作冷冻设备氟利昂冷冻剂密封件及胶管、工程机械的各种油封件、变压器隔膜、消声减振材料、油罐衬里；可用作飞机、汽车、各种机械以及仪器仪表设备的橡胶配件；可用作耐油胶管、印刷胶辊、密封件、挡油罩等；可用作化肥氢氮

压缩机的垫片和密封元件、石油矿场机械的橡胶配件等；也可用作充气房屋及其他充气制品、各种电缆护套、高温电机引地线管以及纤维粘贴粘合剂、柔韧印刷电路板的柔性胶粘剂等。

公司所生产销售的氯醚橡胶种类包括：

产品	性能	牌号	应用
氯醚橡胶 CO	由环氧氯丙烷均聚而成，分子链不含双键，侧链是甲基，具有良好的耐油性、耐热老化性、耐臭氧性和耐透气性。	CO3604 CO3605 CO3606	各种耐油胶管、各种隔膜、印刷用、工业用胶辊、耐油机械油封、O 性封、密封垫、密封圈、特种电缆护套、冷冻机有关零件
氯醚橡胶 ECO	由环氧氯丙烷与环氧乙烷共聚而成，分子链不含双键，侧链是甲基，具有良好的耐油性、耐热老化性、耐寒性和半导电性。	ECO2404 ECO2405 ECO2406	各种耐油胶管、各种隔膜、印刷用、工业用胶辊、耐油机械油封、O 性封、密封垫、密封圈、特种电缆护套、冷冻机有关零件
氯醚橡胶 GECO	由环氧氯丙烷、环氧乙烷、烯丙基缩水甘油醚共聚而成，分子链含双键，侧链有氯甲基、烯丙基，具有良好的耐臭氧性、耐软化老化性、耐寒性和半导电性。	GECO13 GECO21	打印机和复印机胶辊、各种隔膜、O 性封、密封垫、密封圈
氯醚橡胶 PECO	由环氧氯丙烷、环氧乙烷、环氧丙烷共聚而成，分子链不含双键，侧链氯甲基，具有良好的耐寒性、弹性和半导电性。	PECO1204 PECO1205 PECO1206	各种减震胶块、特种隔膜、办公用、工业用胶辊、耐油机械油封、O 性封、密封垫、密封圈、冷冻机有关零件

## 2、氯磺化聚乙烯橡胶

氯磺化聚乙烯是以聚乙烯为主原料经氯化、氯磺化反应而制得的具有高饱和化学结构的含氯特殊弹性体材料，属高性能特种橡胶品种。由于分子结构中含有氯磺酰活性基团，故表现出高活性，尤以耐化学介质腐蚀、抗臭氧氧化及耐油侵蚀、阻燃等性能突出，还具有抗候变、耐热、抗离子辐射、耐低温、抗磨蚀和电绝缘性及优异的机械性能。

公司所生产销售的氯磺化聚乙烯橡胶 CSM（海泊隆）是由聚乙烯经氧化和氯磺化反应制得的一种特种橡胶，分子链完全饱和，侧基含-CL 和-SO<sub>2</sub>CL，可用多种硫化体系进行硫化，具有良好的着色性、耐候性、耐臭氧性、耐热性、耐化学药品性等。公司生产销售的氯磺化聚乙烯橡胶牌号包括 CSM-30、CSM-40 和

CSM-45，外观为白色、浅黄色片状。

公司所生产销售的氯磺化聚乙烯橡胶可用于多种电线电缆护套，是护套层的理想材料，比氯丁橡胶更具耐热性；可用于汽车燃料、输液、排气、真空调节等系统中胶管的材质；可用于化工设备、钢架、桥架、水泥建筑物及其构件表面的防腐、防水、防渗工程的涂装；可用于制造需要特殊性能的管、带和密封件等制品；可用于与其他橡胶共混，改变共混胶的性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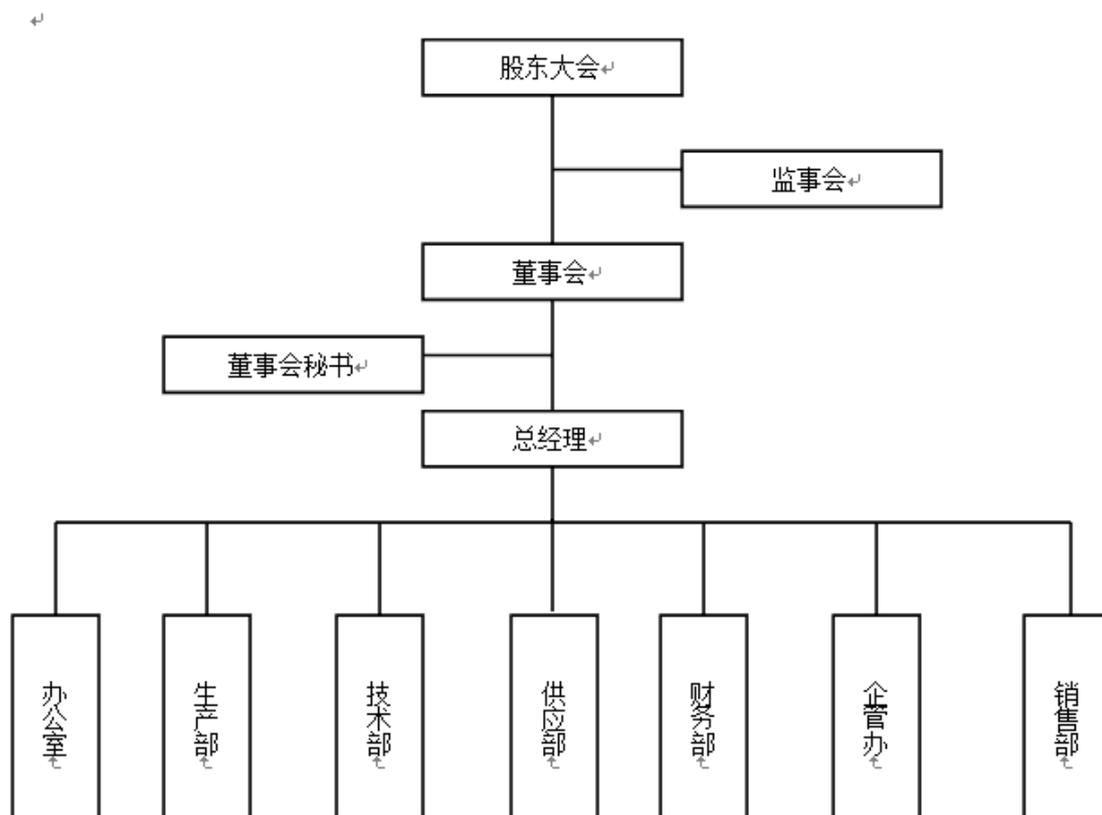
### **3、混炼胶**

橡胶是一种高分子聚合物。为了提高橡胶制品的使用性能,改进工艺性能和降低产品成本,通常需要在橡胶中加入各种配合剂。将各种配合剂混入并均匀分散在橡胶中的过程叫混炼,其产物称为混炼胶。混炼胶的质量对半成品的工艺性能和成品质量具有决定性的影响。混炼胶作为一种橡胶混合物,它除了具有聚合物的一般特性外,还有自己的一些特殊性能。它在正常使用情况下是高弹态,而在加工成型时则为粘流态,硫化后才基本上失去流动性,塑炼、混炼、压延、挤出注塑成型等都是借助于胶料的流动来实现的。

公司所生产销售的混炼胶通常根据客户需求进行定制,通过添加各种配合剂以达到客户所要求的特定性能。

##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运营流程**

### **(一) 公司组织结构**



公司主要部门职能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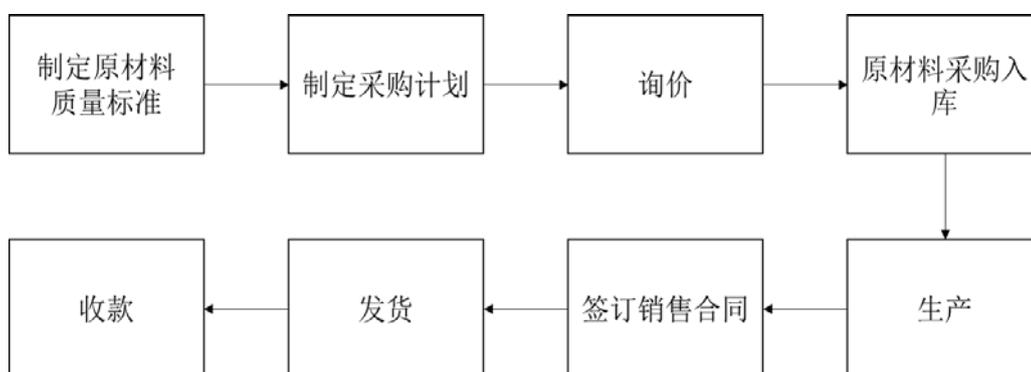
部门	主要职能
办公室	组织会议，制定、修改管理性文件，评审及内部审核，员工招聘培训，各项制度及文件的监督运行及拟草工作等。
生产部	根据公司的生产能力和销售合同，对车间生产进行计划、组织、控制，完善车间各项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工艺纪律、设备操作和保养规定，做好相应记录等。
技术部	对公司现有产品工艺技术进行改进，做好新产品的开发、市场调研及技术的储备工作，负责各车间工艺技术文件的编写、审核、修订等等。
供应部	编制物资采购计划表，组织对供应商的评价选择、信息资料及合同的管理，对物资的采购等等。
财务部	橡胶的各项定额责任目标考核工作，年终核算，会计制度的制定及施行、制定内部控制制度等。
企管办	保证公司各文件、定额考核、奖惩制度的正常运行，负责监督检查各岗位职责、工作细则的考核工作，负责公司共用设备、工具、车间生产设

部门	主要职能
	备、水电公共设施的管理、监督工作等。
销售部	收集市场信息，分析销售和市场竞争的发展状况，收集客户资料，建立销售目标，制定销售计划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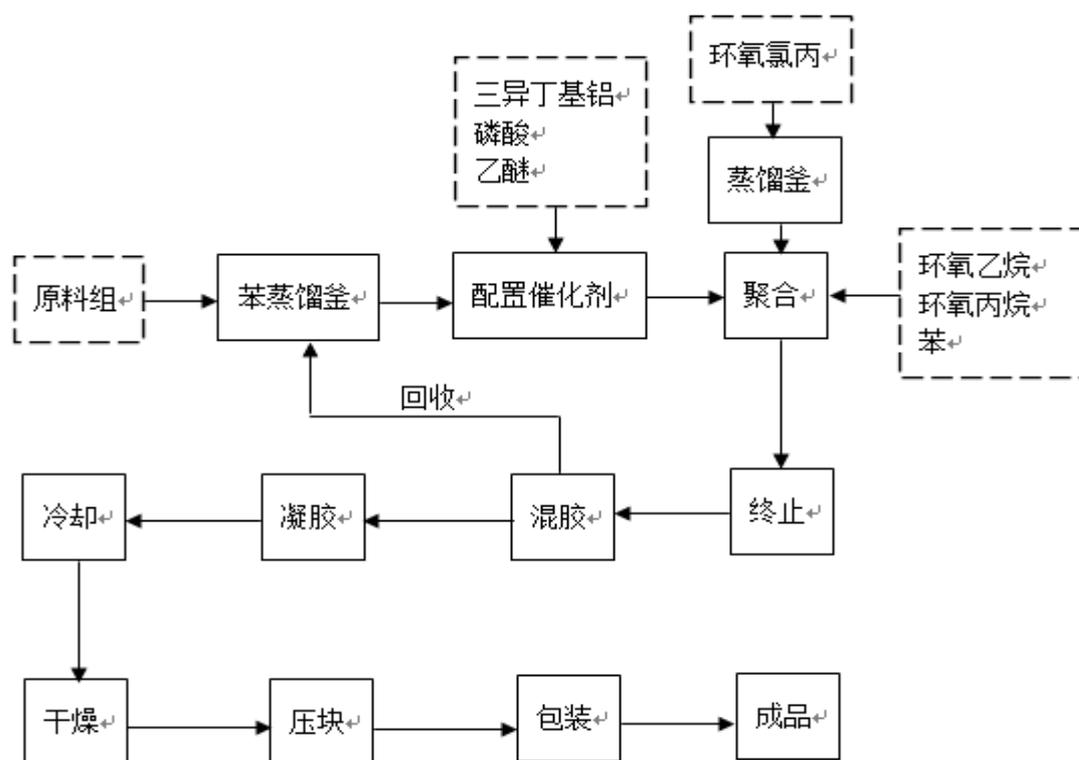
## (二) 公司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公司主要生产氯醚橡胶、氯磺化聚乙烯橡胶和混炼胶。混炼胶一般根据客户需求定制，没有特定的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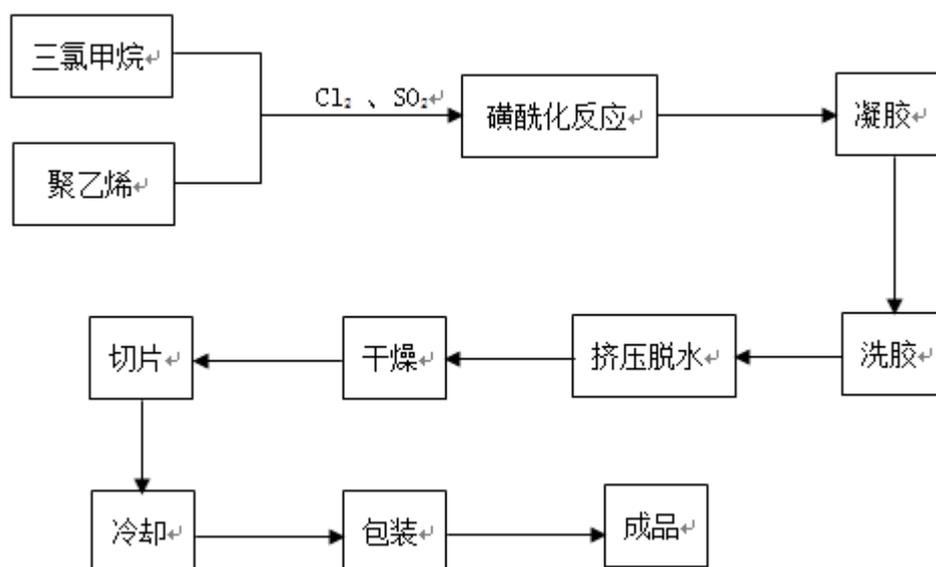
### 1、公司主要业务流程图



### 2、氯醚橡胶工艺流程图



### 3、氯磺化聚乙烯工艺流程图



##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一) 产品/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所使用的技术主要是指特种橡胶的生产技术，主要分为两种，具体情况如下：

#### 1、氯醚橡胶生产技术

公司的氯醚橡胶生产技术是采用密封式充氮保护法，整个生产过程在密闭状态下运行，冷却水循环使用，并且采用新型高效催化剂，开环多元共聚合，催化剂用量少，转化率高，成品胶灰份低，产品耐油、耐热、耐寒、耐臭氧及气密性、导电性好，导入带有侧基双键的单体，缩短硫化时间，并防止老化和软化。

#### 2、氯磺化聚乙烯橡胶

公司的氯磺化聚乙烯橡胶生产技术是以聚乙烯为原料，在引发剂作用下先进行氯化反应，然后再进行氯磺酰化反应，使塑性很强的聚乙烯转化为高分子的弹性体—氯磺化聚乙烯橡胶。由于分子结构中不含双键，所以氯磺化聚乙烯橡胶固化学性能十分稳定，具有耐候、耐臭氧性极好，且有较好的耐油性的特性。

### (二)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 1、商标

序号	申请号/注册号	类别号	商标名称	核定适用范围	有效期
----	---------	-----	------	--------	-----

序号	申请号/注册号	类别号	商标名称	核定适用范围	有效期
1	1413666	17		合成橡胶、塑料管、板、杆、条	2000年6月28日-2020年6月27日

上述商标目前正常使用，无权属纠纷情况，不存在对他方的依赖。目前商标注册人仍为有限公司，正在办理变更手续。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公司上述商标权未作为无形资产在财务报表中列示。

## 2、专利

目前，公司尚未申请专利。公司核心技术要素是生产技术及产品配方，公司使用自主研发的生产技术及配方生产的氯醚橡胶产品具有转化率高，成品胶灰份低，产品耐油、耐热、耐寒、耐臭氧及气密性、导电性好等特点，主要应用于汽车、航空、石化等领域，出于保密需要，公司未申请专利。

## 3、土地使用权

序号	土地使用人	使用权类型	证号	地类(用途)	面积 (m <sup>2</sup> )	发证日期/终止日期	备注
1	河间市利兴特种橡胶有限公司	出让	河转国用2016第013号	工业用地	17133.94平方米	2016年7月29日至2063年3月14日	
2	河间市利兴特种橡胶有限公司	出让	河转国用2016第014号(河出国用(2007更)第005号)	工业用地	10267.80平方米	2016年5月6日至2063年12月7日	已抵押
3	河间市利兴特种橡胶有限公司	出让	河出国用2016第013号(原河出国用(2007更)第004号)	工业用地	6150.8平方米	2016年5月6日至2065年12月31日	已抵押

上述土地使用权均属于公司所有，权属明确，不存在任何纠纷及潜在纠纷。抵押情况详见“第四节、财务部分”之“四、主要资产及重大变化分析”之“(八)固定资产”。

## (三) 业务许可及资质情况

序号	名称	颁发部门	编号	有效期限	内容
1	排污许可证	河间市环境保护局	PWX-130984-0128-16	2016年7月至2017年7月	污染物排放许可
2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北京联合置业认证有限公司	04316Q20148R2M	2016年1月26日至2019年1月25日	GB/T19001、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沧州海关	1309960174	长期	海关报关单位登记注册
4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沧州市商务局	01748900	长期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
5	原产地证书申请人登记证	沧州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130600272	长期	产品原产地证明申请登记
6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北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16101215011700000497	长期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

公司已具备生产经营所需相关资质，不存在超资质经营的情况。

##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特许经营项目。

## (五) 固定资产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机器设备及运输设备、电子设备等。截至2016年7月31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资产类别	资产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7,321,523.79	3,541,535.53	13,779,988.26	79.55
机器设备	39,064,323.77	17,074,218.21	21,990,105.56	56.29
其他	1,671,201.64	1,185,705.29	485,496.35	29.05
合计	<b>58,057.049.20</b>	<b>21,801,459.03</b>	<b>36,255,590.17</b>	-

其中房屋明细如下表：

单位：元

序号	权证编号	建筑物名称	结构	建筑面积 体积 m <sup>2</sup> 或 m <sup>3</sup>	账面价值		备注
					原值	净值	
1	无	伙房	砖混	439.94	306,100.00	183,723.94	-
2	河房权证黎字第03100151号	办公楼	砖混	5,509.14	6,766,512.00	5,132,681.29	抵押
3	河房权证黎字第03100150号	西车间	砖混	3,686.4	3,132,250.03	2,375,942.16	抵押
4	河房权证黎字第20161117号	车间	砖混	78.31	48,853.92	48,853.92	-
5	河房权证黎字第20161115号	凝胶车间	砖混	489.94	305,907.01	305,907.01	-
6	河房权证黎字第20161119号	北车间	砖混	1,906.44	1,469,086.97	1,469,086.97	-
7	河房权证黎字第20161116号	聚合车间	砖混	536.96	335,239.11	335,239.11	-
8	河房权证黎字第20161114号	氯磺化车间	框架	1,942.96	1,190,233.04	1,190,233.04	-
9	河房权证黎字第20161118号	包装压块车间	砖混	592.8	370,120.00	370,120.00	-
合计		-	-	-	<b>13,924,302.08</b>	<b>11,411,787.44</b>	-

## (六) 公司人员构成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 1、员工情况

员工数量及变化情况：

时间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7月5日
人数	63	61	61

员工专业结构：

专业（根据部门分类）	人数	比例
销售人员	2	3.17%
财务人员	2	3.17%
人事行政人员	5	7.94%
技术人员	4	6.35%
采购人员	2	3.17%
生产人员	44	69.84%
管理人员	4	6.35%
合计	<b>63</b>	<b>100.00%</b>

员工学历结构：

学历	人数	比例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1	1.59%
本科	2	3.17%
大专	5	7.94%
中专、高中及以下	55	87.30%
合计	63	100.00%

员工年龄结构：

年龄	人数	比例
50 岁以上	17	26.98%
41-50 岁（含 50 岁）	29	46.03%
31-40 岁（含 40 岁）	10	15.87%
30 岁以下（含 30 岁）	7	11.11%
合计	63	100.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共有员工 63 人，公司与其中 61 名员工签署了《劳动合同》，与 2 名达到退休年龄的员工签署了《劳务合同》。公司为 12 名签署《劳动合同》的员工缴纳了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其余 49 名签署《劳动合同》的员工因已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险、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且均为农村户口，自愿放弃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因此公司只为其缴纳了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耿怀兴承诺：“如利兴橡胶因保险问题与员工产生纠纷，或被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要求为员工补缴或追偿住房公积金或社会保险金，本人承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应补缴或被追偿的金额、承担罚款等相关经济责任及因此所产生的相关费用，保证利兴橡胶不会因此遭受任何经济损失”。

##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 （1）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赵金岭，男，1966 年 02 月 25 日出生。1991 年毕业于沧州师范专科学校，大专学历。1991 年 05 月-2000 年 03 月，就职于沧州市电镀厂，任职工；2000 年 03 月-2016 年 09 月，就职于河间市利兴特种橡胶有限公司，任技术部长；2016 年 09 月至今，就职于河北利兴特种橡胶股份有限公司，任技术部长。

## （2）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报告期内，赵金岭先生不持有公司的股份。

## （3）核心技术人员变化情况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及业务团队较为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 （七）公司的环境保护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氯醚橡胶、氯磺化聚乙烯橡胶、混炼胶的开发、生产和销售。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中的“合成橡胶制造（C2652）”。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中的“合成橡胶制造（C2652）”。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颁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11101010商品化工”。

根据《关于进一步规范重污染行业生产经营公司申请上市或再融资环境保护核查工作的通知》（环发〔2007〕105号）、《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环办函〔2008〕373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等十六个行业。公司所属行业属于国家环境保护监管部门认定的重污染行业。

2000年10月19日，公司通过了河间市环境保护局组织的“一控双达标”验收工作，经核查公司建设项目与“一控双达标”验收一致，并严格执行了“三同时制度”，各项排放指标均符合标准。

2010年03月01日，公司获得了河间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河北省环境污染治理项目达标验收书》（河环限验【2010】03-01号）验收文件。

2016年07月10日，公司取得了河间市环境保护局颁发的《排污许可证》（PWX-130984-0128-16），有效期为2016年07月-2017年07月。

由于公司1997年建厂时当地环保局刚刚建立不足一年，各项标准要求尚不

完善，公司对项目建设所需各项文件了解不够全面，因此公司生产车间建设时未能取得建设项目环评批复、环评验收及“三同时”等文件。根据向当地环保部门了解，针对未取得环评批复、环评验收及“三同时”等文件的项目不予补办相关文件，但公司通过2000年10月19日河间市环保局组织的“一控双达标”验收及2010年3月1日河间市环保局组织的“河北省环境污染治理项目达标验收”足以说明公司的日常生产及排放符合国家环保标准。针对上述事项，河间市环保局于2016年9月28日出具了《河北利兴特种橡胶股份有限公司环保合规证明》：“兹证明河北利兴特种橡胶股份有限公司于2000年10月19日通过了我局组织的‘一控双达标’验收工作，经核查公司建设项目与‘一控双达标’验收一致，并严格执行了‘三同时制度’，各项排放指标均符合标准。之后公司于2010年3月1日，获得了我局出具的《河北省环境污染治理项目达标验收书》（河环限验【2010】03-01号）验收文件。截至目前，公司自设立以来能够依照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进行生产和经营，各项生产排放指标均符合标准，不存在违规建设、违规生产的情形，不存在可能遭受处罚的潜在风险。同时，河北利兴特种橡胶股份有限公司自2014年1月1日至今，不存在因违反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遭受处罚的情形，亦未出现对环境造成严重污染、损害的事件。”

经核查，公司有关污染处理设施全部正常有效运转，并且制定了专门的环境保护责任制度和突发环境应急预案。公司不存在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申报情况，亦不存在禁止使用或重点防控的物质处理问题。公司未被环保监管部门列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同时，公司出具关于环境保护的声明：“本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对周围环境不造成污染，公司遵守环保法律、法规、规章及国家有关环保政策的相关规定，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符合环境保护要求。本公司自成立以来，未受到环境保护部门的任何行政处罚。”公司实际控制人耿怀兴出具承诺：“河北利兴特种橡胶股份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生产经营活动对周围环境不造成污染，公司遵守环保法律、法规、规章及国家有关环保政策的相关规定，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符合环境保护要求。如公司因环保问题遭受相关部门处罚，本人以个人财产承担全部公司遭受的损失、罚款等，保证公司不遭受任何经济损失。”

## （八）公司的安全生产事项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二条的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不得从事生产活动。”公司主要主要从事合成橡胶的开发、生产及销售，无需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

公司制定了一系列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包括《安全生产事故责任认定制度》、《文明生产、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制度》、《动火作业管理制度》、《电气安全管理制度》等，此外，设备维护、车间安全点检、应急救援等方面，公司均有详细的制度规定和管理办法，且各种制度规定和管理方法能够落实到位，使公司各方面人员能够在生产中分担安全责任，确保职责明确，分工协作，从而为各项工作创造安全卫生的劳动条件，实现安全生产、文明生产。

根据河间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证明》，公司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今能够遵守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没有因违反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 （九）公司执行的质量标准

公司的产品质量遵循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并遵循第三方认证机构或专业机构认证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但由于特种橡胶尚无国家标准，公司参考其他合成橡胶标准拟定了企业的质量标准。

氯醚橡胶方面，企业参考 GB/T15340，合成生胶取样及其制样方法，拟定了氯醚橡胶的批次规定，试验样品的抽样方法、试验样品的制备及其门尼粘度的测定；参考 GB/T9872 氧瓶燃烧法测定橡胶和橡胶制品中溴和氯的含量，拟定了氯醚橡胶的氯含量测定，规定相应的检测原理、检测方法、试验仪器、试验用试剂、分析步骤、分析结果的计算、允许误差等内容；参考 GB/T4498 橡胶灰分的测定，拟定了氯醚橡胶灰分、质量百分含量的测定、规定相应的检测原理、检测方法、检测设备、检测结果计算、检测误差等；参考 GB/T533 硫化橡胶或热塑性橡胶密度的测定，拟定了氯醚橡胶相对密度的测定，规定相对密度试验原理、试验用设备和试验温度、试样制备、试验方法、试验结果计算、试验误差、试验报告及内容。

氯磺化聚乙烯橡胶方面，企业参考 GB/T15340，合成生胶取样及其制样方

法，拟定了氯磺化聚乙烯橡胶的批次规定，试验样品的抽样方法、试验样品的制备及其门尼粘度的测定；参考 GB/T9872 氧瓶燃烧法测定橡胶和橡胶制品中溴和氯的含量，拟定了氯磺化聚乙烯橡胶的氯含量测定。规定相应的检测原理、检测方法、试验仪器、试验用试剂、分析步骤、分析结果的计算、允许误差等内容；参考 GB/T24131 生橡胶，挥发分含量的测定，拟定了氯磺化聚乙烯橡胶挥发分质量百分含量的测定、相应的检测原理、检测方法、检测误差等；参考 GB/T4497.1 橡胶，全硫含量的测定和部分氧瓶燃烧法，拟定了氯磺化聚乙烯橡胶硫含量的测定、规定、测定原理、测定试剂和材料、测定步骤、测定方法、测定结构计算、测定误差等。

#### （十）公司的研发情况

公司技术部负责产品的质量控制及新产品的研发，主要由技术部长赵金岭负责组织公司产品研发工作，旨在不断提高公司产品性能，降低生产成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将研发费用单独归集分类进行统计。

### 四、公司的业务经营情况

#### （一）业务收入情况

（1）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类别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氯醚橡胶	11,059,491.48	59.95	20,419,243.42	66.41	19,983,463.58	73.91
混炼胶	3,988,401.63	21.62	6,429,641.02	20.91	6,931,196.58	25.64
氯磺化聚乙烯橡胶	3,399,737.62	18.43	3,898,260.07	12.68	121,611.12	0.45
丁腈、PVC 共混胶	1,641.03	0.01	-	-	-	-
合计	18,449,271.76	100.00	30,747,144.51	100.00	27,036,271.28	100.00

（2）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构成情况如下：

类别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安徽	350,854.70	1.90	312,905.98	1.02	40,341.88	0.15
福建	21,021.37	0.11	46,239.32	0.15	311,431.62	1.15
广东	212,820.51	1.15	98,794.87	0.32	93,655.64	0.35

类别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广西	107,829.06	0.58	-	-	-	-
贵州	-	-	-	-	1,709.40	0.01
河北	841,794.87	4.56	1,712,277.78	5.57	1,196,038.46	4.42
河南	769.23	0.00	9,743.59	0.03	-	-
黑龙江	-	-	11,965.81	0.04	-	-
湖北	659,683.76	3.58	277,777.78	0.90	769.23	0.00
湖南	359,846.15	1.95	44,495.73	0.14	-	-
吉林	1,948,649.57	10.56	4,692,525.64	15.26	3,974,376.07	14.70
江苏	789,230.77	4.28	1,505,747.86	4.90	1,497,918.80	5.54
辽宁	107,623.93	0.58	336,658.12	1.09	89,179.49	0.33
山东	354,991.42	1.92	191,696.58	0.62	625,128.21	2.31
陕西	247,948.72	1.34	547,336.42	1.78	258,899.54	0.96
上海	448,106.84	2.43	1,794,239.32	5.84	2,705,051.28	10.01
四川	1,502,905.98	8.15	3,767,692.31	12.25	2,489,675.21	9.21
天津	1,209,959.40	6.56	3,297,884.62	10.73	2,695,478.63	9.97
浙江	7,340,794.88	39.79	10,961,658.15	35.65	9,776,722.22	36.16
重庆	424,358.97	2.30	388,666.67	1.26	208,991.45	0.77
西班牙	-	-	-	-	1,068,977.70	3.95
支喆	-	-	-	-	920.00	0.00
日本	-	-	-	-	1,006.45	0.00
印度	892,121.87	4.84	674,228.83	2.19	-	-
德国	166,164.76	0.90	73,633.56	0.24	-	-
美国	-	-	975.57	0.00	-	-
韩国	461,795.00	2.50	-	-	-	-
合计	18,449,271.76	100.00	30,747,144.51	100.00	27,036,271.28	100.00

## (二) 主要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明细及对应的合同情况具体如下：

2014年度前五名客户	销售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浙江省仙居县永固橡胶厂	3,093,162.40	11.44
天津滨海新区大港天力胶管有限公司	2,557,264.96	9.46
浙江峻和橡胶科技有限公司	2,254,700.88	8.34
四川川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93,589.74	7.74
上海森尼化工原料有限公司	1,221,794.82	4.52
合计	11,220,512.80	41.49
2015年度前五名客户	销售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长春市宏光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4,636,837.60	15.08
四川川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79,700.83	10.02
浙江省仙居县永固橡胶厂	3,049,145.31	9.92
宁波丰茂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663,675.20	8.66
天津滨海新区大港天力胶管有限公司	2,622,222.21	8.53
<b>合计</b>	<b>16,051,581.15</b>	<b>52.21</b>
<b>2016年1-7月前五名客户</b>	<b>销售额(元)</b>	<b>占营业收入比例(%)</b>
长春市宏光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1,808,546.99	9.75
浙江久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585,897.47	8.55
浙江峻和橡胶科技有限公司	1,444,871.80	7.79
四川川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92,307.68	5.89
浙江省仙居县永固橡胶厂	986,752.13	5.32
<b>合计</b>	<b>6,918,376.07</b>	<b>37.32</b>

公司前五大客户订单主要是公司销售人员直接联系厂家，进行产品推广，与对方进行协商而达成，取得方式合法合规；销售方式主要是直销，通过长期合作，与前五大客户建立了密切的联系，不存在代理和分销商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前五名客户中不存在单独一家销售金额占比过大的情况，所以公司对前五大客户不存在依赖关系。

### (三) 主要原材料供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5名供应商的具体采购情况如下：

<b>2014年度前五名供应商</b>	<b>采购额(元)</b>	<b>占采购总额比例(%)</b>
淄博市临淄富永贸易有限公司	4,568,960.00	22.32
淄博金泽化工有限公司	1,853,175.94	9.05
北京裕宝龙化工有限公司	1,522,526.00	7.44
天津市津东天正精细化学试剂厂	691,231.50	3.38
秦皇岛市天晖塑料有限公司	241,350.00	1.18
<b>合计</b>	<b>8,877,243.44</b>	<b>43.36</b>
<b>2015年度前五名供应商</b>	<b>采购额(元)</b>	<b>占采购总额比例(%)</b>
淄博万华化工有限公司	5,677,420.00	24.14
北京裕宝龙化工有限公司	2,042,468.00	8.69

秦皇岛市天晖塑料有限公司	1,563,400.00	6.65
天津德贝科瀛科技有限公司	1,548,040.00	6.58
淄博金泽化工有限公司	1,468,167.00	6.24
<b>合计</b>	<b>12,299,495.00</b>	<b>52.30</b>
<b>2016年1-7月前五名供应商</b>	<b>采购额(元)</b>	<b>占采购总额比例(%)</b>
淄博金泽化工有限公司	3,340,479.30	24.09
秦皇岛市天晖塑料有限公司	1,188,850.00	8.57
淄博市临淄乐坤化工有限公司	952,250.06	6.87
淄博市临淄富永贸易有限公司	901,360.00	6.50
北京裕宝龙化工有限公司	879,230.00	6.34
<b>合计</b>	<b>7,262,169.36</b>	<b>52.38</b>

#### (四) 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合同及履行情况

公司的销售情况具有“小批量、多批次”的特点，销售合同除一笔签订全年销售合同外，其他合同均未超过 100 万元，采购合同相对集中。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选取标准为报告期内国内重要客户和供应商每年签订的大额合同，2016 年全部出口合同及 2015 年和 2014 年各两笔出口合同。

##### 1、销售合同

序号	客户名称	签署日期	合同金额(元)	合同标的	合同履行情况
1	浙江峻和橡胶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07月21日	341,500.00	氯醚橡胶、氯磺化聚乙烯橡胶	正在履行
2	浙江久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16年07月16日	558,000.00	氯醚橡胶	正在履行
3	浙江省仙居县永固橡胶厂	2016年07月01日	362,000.00	氯醚橡胶、氯磺化聚乙烯橡胶	正在履行
4	四川川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02月26日	177,500.00	氯醚橡胶	履行完毕
5	四川川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02月25日	355,000.00	氯醚橡胶	履行完毕
6	浙江省仙居县永固橡胶厂	2016年01月25日	310,000.00	氯醚橡胶、氯磺化聚乙烯橡胶	履行完毕
7	浙江峻和橡胶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01月21日	317,000.00	氯醚橡胶	履行完毕
8	长春市宏光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2016年01月10日	3,530,000.00	氯醚橡胶、AEM混炼胶	正在履行

序号	客户名称	签署日期	合同金额 (元)	合同标的	合同履行 情况
9	四川川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5日	284,000.00	氯醚橡胶	履行完毕
10	浙江省仙居县永固橡胶厂	2015年11月13日	672,500.00	氯醚橡胶、氯磺 化聚乙烯橡胶	履行完毕
11	宁波丰茂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15年07月24日	189,000.00	氯醚橡胶	履行完毕
12	四川川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05日	355,000.00	氯醚橡胶	履行完毕
13	天津滨海新区大港天力胶管有限公司	2014年06月14日	374,000.00	氯醚橡胶	履行完毕
14	浙江省仙居县永固橡胶厂	2014年01月19日	655,000.00	氯醚橡胶	履行完毕
15	DEEP AK	2016年05月29日	USD 34,200.00	氯磺化聚乙烯 橡胶	履行完毕
16	DBH	2016年05月04日	USD 23,500.00	氯磺化聚乙烯 橡胶、氯醚橡胶	履行完毕
17	DEEP AK	2016年04月05日	USD 34,200.00	氯磺化聚乙烯 橡胶	履行完毕
18	DEEP AK	2016年04月01日	USD 34,200.00	氯磺化聚乙烯 橡胶	履行完毕
19	DALMIA POLYMERS LLP	2016年03月01日	USD 17,100.00	氯磺化聚乙烯 橡胶	履行完毕
20	BIESTERFELD GMBH	2016年03月01日	USD 2,208.00	氯磺化聚乙烯 橡胶、氯醚橡胶	履行完毕
21	UCP CORP	2016年01月10日	USD 4,250.00	氯磺化聚乙烯 橡胶	履行完毕
22	UCP CORP	2016年01月02日	USD 66,400.00	氯磺化聚乙烯 橡胶	履行完毕
23	DALMIA POLYMERS LLP	2015年12月25日	USD 17,099.92	氯磺化聚乙烯 橡胶	履行完毕
24	MOR ENTERPRISES	2015年04月13日	USD 12,000.00	氯磺化聚乙烯 橡胶	履行完毕
25	CIKAUTOX S.COOP.	2014年07月11日	USD 87,000.00	氯醚橡胶	履行完毕
26	CIKAUTOX S.COOP.	2014年02月20日	USD 87,000.00	氯醚橡胶	履行完毕

## 2、采购合同

序号	供应商名称	签署日期	合同金额 (元)	合同标的	合同履行 情况
1	淄博金泽化工有	2016年07月03日	1,002,540.80	纯苯	正在履行

序号	供应商名称	签署日期	合同金额 (元)	合同标的	合同履行 情况
	有限公司				
2	天津德贝科瀛科 技术有限公司	2016年07月01日	98,000.00	AEM 橡胶	履行完毕
3	北京裕宝龙化工 有限公司	2016年06月20日	283,500.00	环氧乙烷	履行完毕
4	秦皇岛市天晖塑 料有限公司	2016年04月18日	124,800.00	聚乙烯	履行完毕
5	天津市津东天正 精细化学试剂厂	2016年03月02日	76,000.00	乙醚和五氧 化二磷	履行完毕
6	淄博市临淄富永 商贸有限公司	2016年02月23日	912,000.00	环氧氯丙烷	履行完毕
7	淄博金泽化工有 限公司	2016年02月19日	145,500.00	纯苯	履行完毕
8	秦皇岛市天晖塑 料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8日	180,000.00	聚乙烯	履行完毕
9	天津德贝科瀛科 技术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30日	176,000.00	AEM 橡胶	履行完毕
10	天津市津东天正 精细化学试剂厂	2015年10月08日	76,000.00	乙醚和五氧 化二磷	履行完毕
11	北京裕宝龙化工 有限公司	2015年09月20日	254,800.00	环氧乙烷	履行完毕
12	淄博金泽化工有 限公司	2015年04月15日	960,000.00	纯苯	履行完毕
13	淄博市万华化工 有限公司	2015年01月03日	1,230,000.00	环氧氯丙烷	履行完毕
14	淄博市临淄富永 商贸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15日	1,272,000.00	环氧氯丙烷	履行完毕
15	北京裕宝龙化工 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12日	280,000.00	环氧乙烷	履行完毕
16	淄博金泽化工有 限公司	2014年11月24日	191,352.00	纯苯	履行完毕
17	天津市津东天正 精细化学试剂厂	2014年10月20日	76,000.00	乙醚和五氧 化二磷	履行完毕
18	秦皇岛市天晖塑 料有限公司	2014年03月14日	351,500.00	聚乙烯	履行完毕

### 3、借款合同

序号	借款单位	合同编号	借款金额(元)	借款期限	担保方 式	履行 情况
1	河间市农村 信用合作联	河间市联社农信借字 [2016]28702016427	2,400,000.00	2016.7.26- 2017.7.25	保证	正在 履行

序号	借款单位	合同编号	借款金额(元)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履行情况
	社(银行)	852				
2	华夏银行沧州分行	CAZZX0710120160007	14,500,000.00	2016.6.27-2017.6.26	保证	正在履行
3	河北银行沧州河间支行	DK160531000026	180,000.00	2016.5.31-2017.5.18	权利质押	正在履行
4	民生银行沧州分行	共借贷字第201512001号	9,000,000.00	2015.12.10-2016.12.3	抵押+保证	正在履行
5	河间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银行)	河间市联社农信借字[2015]28702015818901	2,400,000.00	2015.7.27-2016.7.26	保证	履行完毕
6	华夏银行沧州分行	CAZZX0710120150011	15,000,000.00	2015.6.10-2016.6.9	保证	履行完毕
7	民生银行沧州分行	共借贷字第2014121502号	10,000,000.00	2014.12.15-2015.12.7	抵押+保证	履行完毕
8	民生银行沧州分行	共借贷字第2014082001号	6,000,000.00	2014.8.22-2014.12.3	抵押+保证	履行完毕
9	河间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银行)	河间市联社农信借字[2014]28702014173447	2,400,000.00	2014.7.26-2015.7.25	保证	履行完毕
10	华夏银行沧州分行	CAZZX0210120140026	15,000,000.00	2014.6.11-2015.6.10	保证	履行完毕

#### 4、担保合同

序号	担保债务	借款合同号	保证金额(元)	保证期限	担保方式	履行情况
1	河北胜宝为本公司在河间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借款240万提供担保	河间市联社农信借字[2016]28702016427852	2,400,000.00	2016.7.26-2017.7.25	第三方连带责任保证	正在履行
2	利兴橡胶、利兴电缆、耿怀兴为本公司在华夏银行借款1450万元,向融投担保提供反担保	CAZZX0710120160007	14,500,000.00	2016.6.27-2017.6.26	以机器设备抵押、利兴电缆、个人担保	正在履行
3	利兴橡胶为本公司在河北银行沧州河间支行借款18万提供担保	DK160531000026	180,000.00	2016.5.31-2017.5.18	银行存单质押	正在履行
4	利兴橡胶为本公司在民生银行沧州分行借款900万提供担保	共借贷字第201512001号	9,000,000.00	2015.12.10-2016.12.3	以土地房产抵押、利兴电缆、个人担保	正在履行

5	河北胜宝为本公司在河间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借款 240 万提供担保	河间市联社 农信借字 [2015]28702 015818901	2,400,000.00	2015.7.27- 2016.7.26	第三方连带责任保证	履行完毕
6	利兴橡胶、利兴电缆、耿怀兴为本公司在华夏银行借款 1500 万元, 向融投担保提供反担保	CAZZX0710 120150011	15,000,000.00	2015.6.10- 2016.6.9	以机器设备抵押、利兴电缆、个人担保	履行完毕
7	利兴橡胶为本公司在民生银行沧州分行借款 1000 万提供担保	共借贷字第 2014121502 号	10,000,000.00	2014.12.15 -2015.12.7	以土地房产抵押、利兴电缆、个人担保	履行完毕
8	利兴橡胶为本公司在民生银行沧州分行借款 600 万提供担保	共借贷字第 2014082001 号	6,000,000.00	2014.8.22- 2014.12.3	以土地房产抵押、利兴电缆、个人担保	履行完毕
9	河北胜宝为本公司在河间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借款 240 万提供担保	河间市联社 农信借字 [2014]28702 014173447	2,400,000.00	2014.7.26- 2015.7.25	第三方连带责任保证	履行完毕
10	利兴橡胶、利兴电缆、耿怀兴为本公司在华夏银行借款 1500 万元, 向融投担保提供反担保	CAZZX0210 120140026	15,000,000.00	2014.6.11- 2015.6.10	以机器设备抵押、利兴电缆、个人担保	履行完毕

抵押资产详细情况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四、主要资产及重大变化分析”之“（八）固定资产”。

短期借款详细情况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内的重大债务情况”之“（一）短期借款”。

关联方担保详细情况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情况”之“（二）关联交易情况”之“2、偶发性关联交易”之“（3）关联方担保”。

##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 1、采购模式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料均为环氧氯丙烷、环氧乙烷、苯、聚乙烯等。公司制定了规范的采购流程：由技术部制定原材料质量标准和技术标准；采购部门根据生产计划、合同评审情况以及库存情况编制采购计划，将采购计划分解成采购单，经多方询价从合格供方名录中选择供方进行采购；质检科对原材料进行质量检

验，保证采购原材料符合质量标准要求，检验合格后方可入库。

公司已建立稳定的原料供应渠道，主要供应商为国内石化企业。在具体采购中，公司与供应商签订合同，货款按合同约定进行结算，原材料采购价格随市场变化而变化，采购数量依据订单状况确定，如果遇材料价格下降回落，采购数量会有一定的上调。公司基本维持合理的原材料库存。公司每年对供应商进行考核考评，淘汰不合格供应商，与合格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不断完善供应商资源。

## 2、生产模式

公司的客户群相对集中稳定，且氯醚橡胶及氯磺化聚乙烯橡胶属于标准化产品，公司一般采用先生产后销售的模式，公司会根据库存量制定生产计划。公司日常库存量在 300-500 吨之间，以保证较大客户的及时供货。少数的非标准型号客户可以定制，车间依据定单进行生产。公司产品由于性能特殊性，不具备外委加工条件。

## 3、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的销售模式以直销为主，即公司销售人员直接联系厂家进行产品推广和销售。具体销售方式为客户提出定单申请、付款，公司组织配货托运。每年公司会组织相关部门人员对客户进行一次信誉评定工作，对于优级客户，采取月结货款。

公司客户均是国内外为汽车生产商提供橡胶配件的厂商。其中客户主供汽车品牌为：上海大众、一汽大众、长安汽车、东风、本田、丰田、华晨宝马、北京奔驰等知名汽车制造商。公司产品还出口到德国、美国、印度、韩国等地。

**海外客户的中文名称、基本情况及其与公司的合作模式、客户的获取方式、交易背景、定价政策和销售方式如下：**

### 经销商明细表：

经销商客户名称	中文名称	基本情况	合作模式	客户获取方式、交易背景、定价政策及销售方式
BIESTERFELD PLASTIC GMBH	贝斯德塑胶有限公司	成立于 1988 年，总部位于汉堡，运营遍布全球的分支网络机构。作为一个员工超三百人的领先的	该等客户负责从应用领域客	客户获取方式：国外展会 交易背景：该等客户

经销商客户名称	中文名称	基本情况	合作模式	客户获取方式、交易背景、定价政策及销售方式
		泛欧洲经销商主营业务为工业聚合物,丙烯酸酯、聚酯树脂、苯乙烯共聚物和添加剂并提供解决方案。与塑料及橡胶行业领军生产企业保持长期销售合作伙伴关系并占有大量市场份额,与全欧洲,北非,乃至世界逾 42 个国家保持贸易往来。	户获取订单,交由世界各地的生产企业组织生产并供货,有相关部门的销售和技术及物流负责人对接相关合作流程。	均系多年从事橡胶及塑料行业经营销售的渠道商,而本公司自成立伊始便专注于特种橡胶生胶及混炼胶产品的研发生产,双方基于各自在材料、技术、生产工艺及渠道、配套服务等方面的互补优势,建立了稳固合作关系。
DBH OSTHANDEL S-GESELLS CHAFT MBH	DBH 贸易有限公司	DBH 贸易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5 年,总部位于柏林,员工超百人,业务范围遍布全德、荷兰、比利时、波兰、捷克、远东俄罗斯等,分公司附近均设有仓库,专业严谨的销售和技术团队为下游用户提供一流的完善服务。主营业务 PVC、合成橡胶、天然橡胶、助剂、聚苯乙稀、HDPE、PTE、工程塑料等。		定价方式:本公司与该等经销商系在成本加成的基础之上进行协商定价。 销售方式:该经销商根据下游用户技术指标要求向我公司订购前期样品供用户测试及技术辅导,全部达标通过后获得订单并按要求生产发货。
AMERICAS INTERNATI ONAL CO.,LTD.	美国国际有限公司	美国国际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7 年,总部位于俄亥俄州的克利夫兰,经营范围合成橡胶,天然橡胶、SBR 胶乳、橡胶添加剂、树脂、硫化杀菌剂、专用化学品、抗氧化剂、橡胶稳定剂等。销售范围遍布北美南美,在全美十几座城市拥有大型仓库方便就近配送产品直达客户,拥有一支销售技术仓储物流一体化管理,专业高效的团队。		
DALMIA POLYMERS LLP	达尔米亚聚合物有限公司	达尔米亚聚合物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0 年,总部位于印度首都新德里,主营合成橡胶,天然橡胶、SBR、NBR、EPDM、氟橡胶、混炼胶等主攻轮胎、汽车、工业胶辊行业等领军生产商,公司近年来发展迅速,与利兴公司的合作往来紧密愉快。		
UNITED CHEMICAL PRODUCTS CORP.	联合化学产品公司	联合化学产品公司成立于 1995 年,总部位于首尔。主营合成橡胶、天然橡胶、硫化剂,助剂等,下游用户遍布轮胎、汽车胶管、工业胶管,用户包括平和、和承、		

经销商客户名称	中文名称	基本情况	合作模式	客户获取方式、交易背景、定价政策及销售方式
		东阿和承等韩国跨国名企。		

直销客户明细表：

直销客户名称	中文名称	基本情况	合作模式	客户获取方式、交易背景、定价政策及销售方式
CIKAUTX O CORP.	奇卡胶股份有限公司	奇卡胶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75年，总部位于西班牙北部巴斯克，奇卡胶橡塑部件有限公司系西班牙蒙德拉贡集团的成员之一，专门研发及生产不同用途的橡胶和塑料产品。逾四十年的生产经验使得奇卡胶在汽车、家电和医疗行业中都有全球性的大客户。奇卡胶的规模和灵活性有助于建立与客户直接的关系。西班牙的巴斯克地区、阿拉贡省，捷克和斯洛伐克、罗马尼亚有五家工厂，在中国、印度、美国、墨西哥、巴西均有工厂。为一家集生产、技术、销售为一体的大型跨国生产企业。	该用户直接与技术对接进行产品研发，直接订购公司产品用于自主生产	客户获取方式：国外展会 交易背景：该用户系多年从事橡胶制品生产，而本公司自成立伊始便专注于特种橡胶生胶及混炼胶产品的研发生产，双方基于各自在材料、技术、生产工艺及、配套服务等方面经验共同探讨合作建立了稳固合作关系。 定价方式：本公司与该用户系在成本加成的基础之上进行协商定价。 销售方式：该用户根据产品用途、性能、技术指标要求向我公司订购前期样品，通过测试及技术修改，全部达标通过后按样生产发货。

##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氯醚橡胶、硫磺化聚乙烯橡胶和混炼胶等合成橡胶的生产与销售。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中的“合成橡胶制造（C2652）”。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中的“合成橡胶制造（C2652）”，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颁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11101010 商品化工”。

### （一）行业监管体制及产业政策

#### 1、行业监管体制

我国合成橡胶行业采取政府部门监管和行业自律相结合的监管体制。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行业宏观调控，监测行业发展状况，规划和审核重大建设项目。中国橡胶工业协会属于行业自律组织，下设橡胶材料专业委员会，主要职责包括代表国内橡胶生产及流通领域企业的权益，关注行业热点难点问题，反映企业诉求，发挥企业与政府间的桥梁与纽带作用；组织会员单位与国内外相关企业及公司开展技术、信息交流及贸易洽谈；建立诚信机制，开展行业自律活动，推动建立公平、公正、和谐的国内外橡胶贸易环境；组织开展与行业相关的专题调研工作；积极创造条件，协助会员单位开展新产品、新技术推介工作。

## 2、主要产业政策及法律法规

### (1) 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序号	法律法规名称	制定部门	制定或发布时间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1985年09月
2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00年07月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02年06月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1989年12月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	国务院	2005年07月

### (2) 行业主要政策

序号	名称	发布时间	相关内容
1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	2013年	将“3万吨/年及以上丁基橡胶、乙丙橡胶、异戊橡胶，溶聚丁苯橡胶、稀土系顺丁橡胶、丙烯酸酯橡胶及低多芳含量填充油丁苯橡胶等生产装置，合成橡胶化学改性技术开发与应用。”列为鼓励行业。
2	新材料产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2012年	自主研发和技术引进并举，走精细化、系列化路线，大力开发新产品、新牌号，改善产品质量，努力扩大规模，力争到2015年国内市场满足率超过70%。扩大丁基橡胶（IIR）、丁腈橡胶（NBR）、乙丙橡胶（EPR）、异戊橡胶（IR）、聚氨酯橡胶、氟橡胶及相关弹性体等生产规模，加快开发丙烯酸酯橡胶及弹性体、卤化丁基橡胶、氢化丁腈橡胶、耐寒氯丁橡胶和高端苯乙烯系弹性体、耐高温硅橡胶、耐低温氟橡胶等品种，积极发展专用助剂，强化为汽车、高速铁路和高端装备制造配套的高性能密封、阻尼等专用材料开发。
3	新材料产业“十二五”重点产品目录	2012年	重点目录中所列示的特种橡胶包括：丁基橡胶、溴化丁基橡胶、卤化丁基橡胶、氯丁橡胶、丁腈橡胶、氢化丁腈橡胶、二元乙丙橡胶、三元乙丙橡胶、溶

序号	名称	发布时间	相关内容
			聚丁苯橡胶、丙烯酸酯橡胶、氯化聚乙烯橡胶、氯磺化聚乙烯橡胶、稀土异戊橡胶、稀土顺丁橡胶、异戊橡胶、聚硫橡胶、聚氨酯热塑性弹性体、体聚脲弹性体、苯乙烯类热塑性弹性体、聚烯烃类热塑性弹性体。
4	“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2012年	着力扩大丁基橡胶、丁腈橡胶、异戊橡胶、氟硅橡胶、乙丙橡胶等特种橡胶及高端热塑性弹性体生产规模，加快开发高端品种和专用助剂。

## （二）行业基本情况及市场规模

### 1、行业基本情况

公司处于合成橡胶制造业，细分行业为特种合成橡胶制造业。行业上游主要是化工原料供应商，下游客户众多，应用领域广泛。

不同于天然橡胶来自于橡胶树，合成橡胶是由人工合成的高弹性聚合物。合成橡胶是由不同单体在引发剂作用下，经聚合而成的品种多样的高分子化合物。常见的单体有丁二烯、苯乙烯、丙烯腈、异丁烯、氯丁二烯等多种，合成橡胶行业的上游主要就是这些化工原料（单体）的生产厂商，以石油化工企业为主。石油化工属于传统工业，生产技术成熟，产品标准化程度非常高，市场供给充分，价格波动幅度不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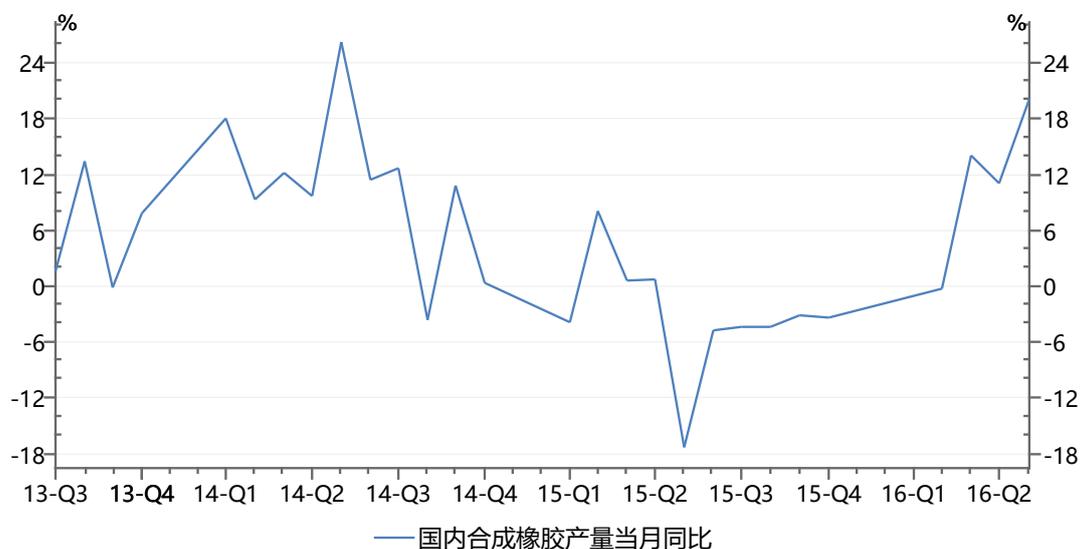
合成橡胶可部分替代天然橡胶，应用领域十分广泛。特种合成橡胶制品得益于其独特性能，在汽车工业中有重要应用，此外，在建材、医疗、煤炭、电力、电子、军工、新能源、环保等诸多行业都有广阔的市场前景。合成橡胶下游行业多样，保证了市场的规模和增长的潜力。

### 2、行业市场规模

21世纪以来，随着国民经济特别是汽车工业的高速发展，中国的橡胶材料迎来了巨大的发展机遇，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促使中国合成橡胶工业进入高速发展期。2015年末，全国主要合成橡胶生产企业近60家，装置能力接近600万吨，总产量500余万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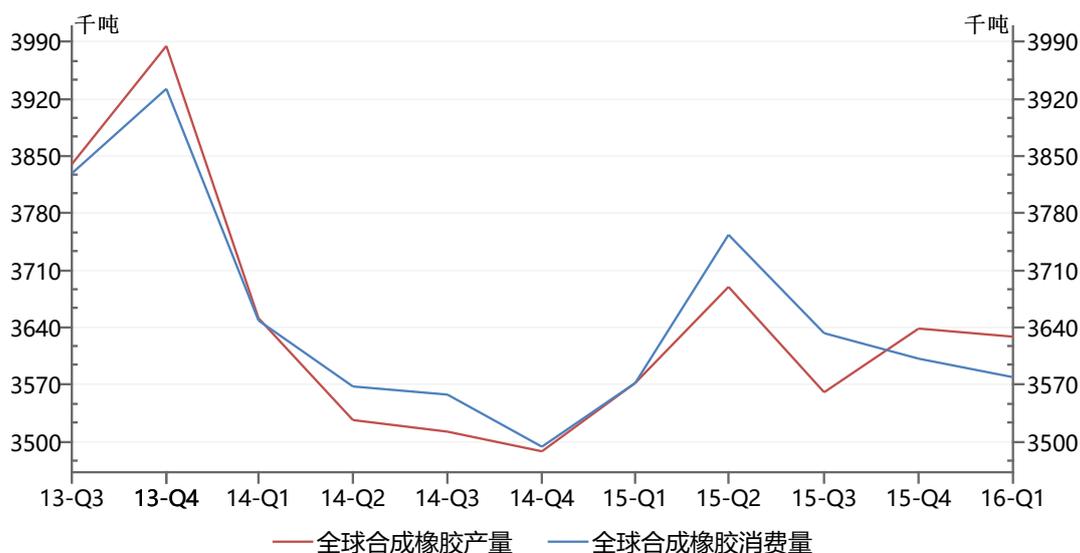
近三年来，国内合成橡胶产量在波动中增长。2014年产量为532.4万吨，环比增长30.12%；2015年产量为516.6万吨，环比小幅下降2.97%；2016年1-7月累计产量304万吨，超过去年同期产量，预期保持增长趋势。当月同比除

2015年Q2到2016年Q1出现短暂的负增长外，合成橡胶产量一直保持较高的同比增速，市场规模不断扩大。



数据来源:Wind资讯

近三年来，全球合成橡胶产量在波动中进行调整。从供求状况来看，自2014年Q1开始，合成橡胶从产大于销进入去库存阶段；到2015年Q4，产量再次超过消费量进入上涨周期，预期将持续增长。根据IMF公布指数预测，2016年全球合成橡胶消费总量约为1490万吨，2017年消费总量约为1530万吨。2025年合成橡胶需求总量预计为1860万吨。根据下游消费情况预测，2016年合成橡胶消费总量约为1480万吨，增长1.8%，2017年消费总量约为1510万吨。



数据来源:Wind资讯

合成橡胶可分为通用合成橡胶和特种合成橡胶。通用橡胶是指部分或全部代

替天然橡胶使用的胶种，如丁苯橡胶、顺丁橡胶等，主要用于制造轮胎和一般工业橡胶制品。通用橡胶的需求量大，是合成橡胶的主要品种。特种橡胶是指具有特殊性能(如耐高温、耐油、耐臭氧、耐老化和高气密性等)的橡胶，如丙烯酸酯橡胶、硅橡胶等。特种橡胶用量虽小，但凭借优于通用橡胶的独特性能，在众多领域有着广泛应用，且呈持续增长的趋势。公司所生产的氯醚橡胶和氯磺化聚乙烯橡胶均属于特种合成橡胶。

橡胶材料用途广泛，在汽车、建材、医疗、煤炭、电力、电子、军工、新能源、环保等众多领域有着广泛应用，尤其和汽车工业有着紧密的联系。全球每年生胶量 70%以上用于汽车行业，其中 60%用于轮胎制造，40%用于其他橡胶配件制造。橡胶制品在一辆汽车的总成本中约占 6%左右，每辆汽车的橡胶配件约达 100-200 种，包括各种胶管、密封制品、减震橡胶及安全制品等。

公司所生产的氯醚橡胶及氯磺化聚乙烯橡胶主要用于汽车胶管制造。特种合成橡胶的特殊性能弥补了天然橡胶以及通用合成橡胶的不足，在汽车轮胎和配件的制备中具备明显性能优势。随着特种橡胶合成技术不断成熟，汽车工业对橡胶性能要求不断提高，特种合成橡胶的应用前景非常广阔，市场潜力巨大。

### **(三) 行业风险特征**

#### **1、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合成橡胶属于化学制品，主要作为原料应用于橡胶制品制造业。橡胶产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基础产业之一，它不仅为人们提供日常生活所必须的日用、医用等轻工橡胶产品，而且向采掘、交通、建筑、机械、电子等重工业和新兴产业提供各种橡胶制生产设备或橡胶部件。可见，橡胶产业的产品种类繁多，后向产业涉及到国民经济的方方面面。如果国家宏观经济状况发生较大波动，将对合成橡胶的需求量产生较大影响，对合成橡胶生产企业造成较大冲击。

#### **2、国家政策风险**

国家出于保护行业发展，维护行业企业利益的角度注定了一系列相关政策及法规对行业的产业发展、对外贸易、节能减排和环境保护等各方面进行促进和规范，并起到了较好的效果。但这些政策所存在的潜在风险不容忽视。行业最主要的政策风险来自于节能减排和环保标准方面。

### 3、技术创新风险

公司专注于氯醚橡胶、氯磺化聚乙烯橡胶的生产及加工，具备一定的研发能力。但随着近年各企业对相关其他合成橡胶的研发，新型的合成橡胶不断涌现。若公司未能把握合成橡胶的发展方向，未紧跟技术研发的步伐，则公司产品存在被行业新型产品替换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生产经营形成不利影响，公司可能面临技术创新不足带来的风险。

### 4、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使用的原材料主要是各种有机化工原料，大多为大宗商品，市场供应比较稳定，但工业原材料价格受下游行业景气程度影响较大，多种因素综合影响导致价格并不稳定。公司产品的生产成本主要为原材料成本，在报告期内，原材料成本占总成本的百分之七十以上，因此，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将直接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同时，产品价格的调整有时滞性，原材料价格往往先上涨，产品价格在一段时间后才能进行调整，不利于提高公司对下游厂商的议价能力。

#### （四）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 1、公司的行业地位

21 世纪以来，随着国民经济特别是汽车工业的高速发展，中国的橡胶材料迎来了巨大的发展机遇，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促使中国合成橡胶工业进入高速发展期。2015 年末，全国主要合成橡胶生产企业近 60 家，装置能力接近 600 万吨，总产量 500 余万吨。

合成橡胶可分为通用合成橡胶和特种合成橡胶。通用橡胶是指部分或全部代替天然橡胶使用的胶种，如丁苯橡胶、顺丁橡胶等，主要用于制造轮胎和一般工业橡胶制品。通用橡胶的需求量大，是合成橡胶的主要品种。特种橡胶是指具有特殊性能(如耐高温、耐油、耐臭氧、耐老化和高气密性等)，并应用于特殊场合的橡胶，如硅橡胶、氟橡胶等。特种橡胶用量虽小，但在特殊应用的场合是不可缺少的。公司主营产品均属于特种橡胶。

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氯醚橡胶、氯磺化聚乙烯橡胶及混炼胶。氯醚橡胶和氯磺化聚乙烯橡胶以其极佳的耐高温、耐低温、耐溶剂、高气密性和抗臭氧等独特性能，在汽车、军工、航空和船舶工业等领域得到广泛应用。氯醚橡胶和氯磺化

橡胶成为汽车中关键零部件的首选或必选材料，在汽车工业中的用量占氯醚橡胶总消耗量的 70%以上。

公司主要产品中，氯醚橡胶的产销量最大。氯醚橡胶国内生产主要集中在本公司及武汉有机实业有限公司，进口产品主要来自日本瑞翁 (Zeon) 株式会社。武汉有机主要生产食品添加剂，氯醚橡胶只是其众多产品中的一种，整体产能较小。与日本瑞翁 (Zeon) 株式会社相比，日本瑞翁在成本上处于劣势，橡胶产品的出口税费大大提高了产品成本，且日本瑞翁属于海外经营，对中国市场的了解不及本土企业，经营成本也相对较高。氯磺化聚乙烯橡胶市场整体规模较大，公司氯磺化聚乙烯橡胶的生产及销售尚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且近两年销售量逐年攀升。混炼胶系为了满足一些客户的特殊需求，根据客户要求定制的产品，公司未将混炼胶作为主要发展方向，在混炼胶市场所占份额很小。

## 2、公司的竞争优势

### (1) 产品性能优势

公司所生产的氯醚橡胶系指侧基上含有氯的聚醚型橡胶，它是由含有环氧基的环状醚开环聚合而成的高分子弹性体。这种橡胶根据聚合方式的不同，可分为均聚物和共聚物两种。公司具备生产 CO（一元均聚）、ECO（二元共聚）以及 GECO（三元共聚）多种牌号氯醚橡胶的技术能力。

公司所生产的氯醚橡胶具有优异的耐油、耐溶剂、耐酸、耐碱、耐天候及耐臭氧性能。氯醚橡胶耐气体渗透性在所有胶种中最低，且减震性能和耐高、低温性能突出，均聚胶可在 120°C 下长期工作，耐低温性可达 -55°C。同时还具有优良的黏合性和加工性能。

公司所生产的氯醚橡胶主要用于制造汽车用密封件、胶管、软管、挡油罩、减震圈等。此外，氯醚橡胶在其他特殊条件下用途广泛，包括制造氟里昂冷冻剂密封件、胶管；工程机械的各种油封件、变压器隔膜、消音减震材料、油罐衬里；油井采油设备密封件、油井高压活塞头零件、天然气高压阀门薄膜及气流计、燃油泵隔膜；化肥氢氮压缩机和铜液泵用密封件；各种电缆护套和高温电机引接线；均相离子交换电子仪表；航空耐油薄膜；纤维粘贴黏合剂及柔韧印刷电路板的柔韧性胶黏剂等。

### (2) 技术（产品配方）优势

氯醚橡胶(也称环氧氯丙烷橡胶、氯醇橡胶或表氯醇橡胶)是由聚合级环氧氯丙烷(或与环氧乙烷等共聚单体的混合物)在以三异丁基铝为主要成分的催化剂存在条件下,于甲苯溶液中聚合而制成的。由环氧氯丙烷单独聚合而成的橡胶一般称为均聚氯醚橡胶;环氧氯丙烷与环氧乙烷共聚而成的橡胶称为二元共聚氯醚橡胶;环氧氯丙烷与环氧乙烷、环氧丙烷共聚而成的橡胶称为三元共聚氯醚橡胶。掌握产品配方是生产氯醚橡胶前提和关键。

公司经过多年实践,自主研发出一套氯醚橡胶生产配方,使公司生产的氯醚橡胶具有转化率高,成品胶灰份低,产品耐油、耐热、耐寒、耐臭氧及气密性、导电性好等特点。

### (3) 成本领先优势

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包括日本瑞翁和武汉有机。日本瑞翁在成本上处于劣势,橡胶产品的出口税费大大提高了产品成本;且日本瑞翁属于海外经营,对中国市场的了解不及本土企业,经营成本也很高。武汉有机在规模上处于劣势,相关橡胶产品的产量较小,且相对于其自身的主要产品而言,相关橡胶产品对企业重要性较低,因此,无法产生规模效益来降低成本。

公司橡胶产品采用自有配方技术,产销量大,生产成本较低,具有规模效益;公司地处河北省河间市,人力成本较低,交通运输便利,具备地理位置优势,进一步降低了企业的生产经营成本。

### (4) 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历经将近 20 年的发展,已经建立起了较为成熟的销售网络,“利兴”品牌认可度较高,在业内享有一定的知名度。公司拥有一批稳定的客户群,在最近两年一期的销售中,前 5 名客户在保持稳定的同时也有新的发展。现阶段,公司积累了优质的客户资源,为企业未来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随着公司橡胶品质的进一步提高,客户的数量和规模会得到进一步提升,为公司开拓新市场提供源源不断的驱动力。

## 3、公司的竞争劣势

### (1) 产品单一、研发能力不足、规模小,融资能力弱

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形成了一定的经营规模,积累了优质的客户资源,但相比于国内主要合成橡胶生产企业,公司的研发能力不足,产品结构较为单一,规

模依然较小，综合实力较弱，表现为对客户及供应商的议价能力不足，对合成橡胶市场影响力不够，不能对上下游产业资源进行有效整合，无法达成规模效益。

(2) 公司的融资渠道较为单一，主要以银行借款为主。从银行借款会提高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进一步限制公司的融资能力；另外，银行借款的利息成本较高，加重了企业的财务成本，削弱了企业的盈利能力，不利于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进一步扩大。

(3) 公司的专业人员不足，且员工学历结构相对不高，可能会限制企业的技术研发、生产经营、财务销售等各方面能力的进一步提高。但公司所处传统制造业对人才吸引力不足，难以招募到优秀人才助力企业发展，因此公司需要制定相应的人才培养计划，逐步建立专业人才储备。

### (五) 公司的发展目标

公司总体发展战略目标是继续致力于特种橡胶的研发、生产，通过氯醚橡胶及其混炼胶产品质量和独特配方提升巩固和提高目前细分市场的相对优势，通过新产品开发积极拓展新的市场领域，不断扩大公司规模，提升公司的市场综合竞争力。同时适时引进外部人才，提升企业管理水平，完善治理结构，建立高效、规范的企业经营管理体系，将公司发展成世界一流的特种橡胶供应商。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 (一) 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设有股东会，并定期召开股东会议。另外，经代表多数的股东或监事提议，也召开临时股东会议。公司设执行董事一职，由全体股东同意选举产生，并由其出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不设监事会，设有监事一人，由股东代表出任。公司增资、股权转让等重大事项都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之后，公司完善了治理结构。2016年09月22日，公司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依照《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创立大会通过了股份公司的《公司章程》，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及监事

会成员。此外，此次创立大会还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2016年09月22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董事长，并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了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2016年09月18日，有限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16年09月22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

2016年09月24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印章使用管理制度》、《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防止大股东资金占用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并提请股份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016年10月10日，股份公司召开了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防止大股东资金占用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

至此，股份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份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制度。

### **1、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股东大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并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内控管理制度。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股东大会对列入议程的决议事项均采取表决通过的形式。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表决的方式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召开3次股东大会，主要对《公司章程》的制定、董事与监事选举、主要管理制度的制订和修改以及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决策等重大事宜进行了审议并作出了合法及有效的决议。股东大会机构和制度的建立及执行，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公司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

**股份公司历次股东大会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决议内容	是否履行通知程序
1	2016-9-22	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	《关于变更设立河北利兴特种橡胶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河北利兴特种橡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于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折股方案的议案》、关于选举河北利兴特种橡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河北利兴特种橡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关于河北利兴特种橡胶股份有限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是
2	2016-10-10	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河北利兴特种橡胶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河北利兴特种橡胶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河北利兴特种橡胶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河北利兴特种橡胶股份有限公司防止大股东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河北利兴特种橡胶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河北利兴特种橡胶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是

3	2016-10-26	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申请公司股票在新三板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公司股票挂牌后以协议方式转让的议案》、《请求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申请股票挂牌事宜的议案》	是
---	------------	----------------	---	---

## 2、董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董事会现由5名董事组成，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3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会选举产生了董事长，并由董事会聘任了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

公司通过《公司章程》及在其基础上制订的《董事会议事规则》确立了董事会机制建立及运行的指引准则。依其规定，董事会会议应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实行记名投票方式表决，每一董事享有一票表决权。董事的表决意向分为同意、反对或弃权。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董事会形成决议应当取得更多董事同意的，从其规定。上述会议决议制度能够保证董事会决策机制运行的有效性。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召开3次董事会会议。股份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对公司管理层的聘任以及基本制度的制定等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了合法及有效的决议。同时，对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按规定拟定议案并提交了股东大会审议，切实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

### 股份公司历次董事会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决议内容	是否履行通知程序
1	2016-9-22	第一届董事会 2016年第一次	选举耿怀兴担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并根据股份公司章程规定，确认耿怀兴为股份公司法定代表人；经董事长耿怀兴提名，聘任梁	是

		临时会议	东坡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秘书；经董事长耿怀兴提名，聘任耿怀兴为公司总经理；经总经理耿怀兴提名，聘任耿洪朝为公司财务总监。	
2	2016-9-24	第一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	审议通过《河北利兴特种橡胶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并提请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审议通过《河北利兴特种橡胶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并提请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审议通过《河北利兴特种橡胶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并提请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审议通过《河北利兴特种橡胶股份有限公司防止大股东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并提请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审议通过《河北利兴特种橡胶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并提请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审议通过《河北利兴特种橡胶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并提请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河北利兴特种橡胶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河北利兴特种橡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河北利兴特种橡胶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议案》、《河北利兴特种橡胶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管理制度的议案》、《河北利兴特种橡胶股份有限公司印章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河北利兴特种橡胶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股份公司 2016 年第二	是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2016-10-11	第一届董 事会 2016 年第三次 临时会议	审议通过《申请公司股票在新三板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并提请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审议通过《公司股票挂牌后以协议方式转让的议案》，并提请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审议通过《请求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申请股票挂牌事宜的议案》，并提请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是

### 3、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现有3名监事，其中1名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外，其余2名监事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1名。监事的任期每届为3年，监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公司通过《公司章程》及在其基础上制订的《监事会议事规则》确立了监事会机制建立及运行的指引准则。依其规定，监事会会议应由监事会全体监事超过半数出席方可举行。监事会会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以记名和书面等方式进行。监事的表决意向分为同意、反对和弃权。监事会形成决议应当全体监事超过半数同意。上述会议决议制度能够保证监事会决策机制运行的有效性。

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召开1次监事会会议，就选举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等事项做出了合法及有效的决议。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监事会的运行逐步规范，对公司规范运行形成有效监督。

#### 股份公司历次监事会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决议内容	是否履行通知程序
----	------	------	------	----------

1	2016-9-22	第一届监事会 2016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选举赵红艳为监事会主席	是
---	-----------	----------------------	-------------	---

#### 4、“三会”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的相关人员能按照相关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股份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股份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做出有效决议并予以执行。股份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保证股份公司治理合法合规。

#### 5、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的实际情况

2016年09月18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王巧云为职工代表监事。王巧云自担任监事以来，积极履行监事的职责并列席董事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等事宜实施了有效监督。

#### （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股东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在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整体变更等事项上召开股东会，形成相关决议并予以执行。另外，执行董事能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规定的义务，勤勉尽职。但是，相关制度的运行情况也存有一定瑕疵，如有少数几次股东会记录不规范，另外，由于档案保管不善，会议通知和会议纪要也有缺失的现象。公司执行董事决定多为口头决定，存在未留置公司备案的情况。公司监事未在有限公司期间形成相应的报告。

股份公司成立后，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重大事项分层决策制度。公司“三会”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严格执行“三会”决议。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三会”的规范运作及相关人员的规范意识和执行能力仍待进一步提高。

##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和评估

### （一）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

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确立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纠纷解决机制、累积投票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等制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 **1、股东权利保护**

股份公司通过《公司章程》明确了公司股东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此外，通过《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股东权利或者实际控制能力，通过关联交易、垫付费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提供担保及其他方式直接或者间接侵占公司资金、资产，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本章程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通过上述条款及其他相关条款的规定，充分保障公司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充分维护公司股东的利益。

### **2、投资者关系管理**

为有效贯彻落实对投资者关系的管理，公司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详细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原则、内容、负责人及工作职责等内容。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遵循充分披露信息、合规披露信息、投资者机会均等、诚实守信、高效低耗、互动沟通等原则，通过信息沟通、定期会议、筹备会议等多种方式及时披露公司的企业文化、发展战略、经营方针等信息，保障所有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 **3、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规定，本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本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 4、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共同形成公司关联回避表决的内控体系，通过关联回避制度保证公司全体股东的各项权利。上述制度文件规定公司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与关联董事之间的关联交易事项，应当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履行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 5、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建立了较为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公司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基本涵盖了公司正常经营的全流程，能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管理的各项需求，适合公司目前的发展规模。公司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管理、资产管理、财务预算、会计核算等方面均进行了具体规定。在风险控制方面，公司制定了《合同管理制度》、《印章使用管理制度》、《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内部控制制度，相应风险控制程序涉及工程施工、采购、财务等多方面。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公司及管理层对规范运作的意识有待提高，而公司对相关制度完全理解有一个过程，执行的效果有待考察。因此，在未来的一段时间内，公司治理仍然会存在不规范的风险。

#### 6、累积投票制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三十八条规定，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

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股份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进行讨论评价，结果如下：

有限公司在运行过程中，基本能够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运作，就增资、住所变更、经营范围变更等重大事项召开股东会。虽存有不规范之处，但未损害公司、股东及债权人利益。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积极针对不规范情况进行整改，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定了规范的“三会”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公司治理机制。

股份公司现有的一整套治理制度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决策科学性、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能够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未来机构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要求。股份公司目前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良好。

同时，鉴于股份公司设立时间较短，虽然已建立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但在实际运行中仍需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行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无违法违规行为情况的说明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公司出具声明，郑重承诺：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且公司目前不存在尚未了解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的情况。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耿怀兴出具声明，郑重承诺：本人在报告期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

## 四、公司财务、机构、人员、业务、资产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分开情况

股份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独立，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 （一）业务分开情况

公司在提供氯醚橡胶、氯磺化聚乙烯橡胶、混炼胶的开发、生产、销售的主营业务上有完整的业务流程，公司有相应的业务资格和独立的经营场所，能够独立对外开展业务，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经营能力。报告期内，公司持有从事经核准登记的经营范围内业务所必需的相关资质和许可，独立开展业务，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在业务上独立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报告期内不存在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交易。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方面分开。

### （二）资产分开情况

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公司拥有与日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的机器设备、办公设备、商标及其他资产的权属，拥有经营所需的办公场所的使用权。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不存在与股东共有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 （三）人员分开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聘任产生；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公司财务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员工均由公司自行聘用、管理，独立执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公司已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了相关的决策规则，保证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受侵害。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人员方面分开。

### （四）财务分开情况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设财务负责人一名并配备了专业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建立了规范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实施严格的财务监督管理。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财务方面分开。

### （五）机构分开情况

公司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聘任了管理层，同时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设置了职能部门，并规定了相应的管理办法，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各组织机构的设置、运行和管理完全独立，不存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机构方面分开。

## 五、同业竞争情况

###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氯醚橡胶、氯磺化聚乙烯橡胶、混炼胶的生产、销售。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耿怀兴未投资设立或控制任何其他公司，未以个人名义从事与公司相同、相似的业务**，不存在与公司同业竞争的情况。

###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的可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耿怀兴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与股份公司之间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2）今后作为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期间：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其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不会利用对股份公司的控制地位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在承诺人作为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期间，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其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

### （三）关于同业竞争规范措施的实际执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耿怀兴未投资设立或控制任何其他公司，未以个人名义从事与公司相同、相似的业务，严**

格执行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中作出的承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 六、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

### （一）公司报告期内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实际控制人耿怀兴的资金往来情况详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情况”之“（二）关联交易情况”之“2、偶发性关联交易”。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与实际控制人耿怀兴之间的资金拆借已全部清理完毕。

### （二）公司最近两年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对外担保的情形。

###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发生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公司通过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和《防止大股东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内部规章制度中规定相应的条款，以及让实际控制人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等方式对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做出如下约束安排：

1、《防止大股东资金占用管理制度》规定，公司不得以下列任何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使用：

- （1）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使用；
- （2）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
- （3）委托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
- （4）为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
- （5）代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偿还债务；
- （6）为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代垫各种款项；
- （7）中国证监会或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认定的其他方式。

2、《防止大股东资金占用管理制度》规定，若发现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公司将立即采取现金清偿、红利抵债、以股抵债或以资抵债等方式，限期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偿还占用的公司资金；并立即召开董事会，审议清理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的具体实施方案，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3、《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

（1）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在30万元（含30万元）至1,000万元（不含1,000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不含5%）之间的关联交易应当由董事会批准。

（2）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在100万元（含100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含0.5%）至1,000万元（不含1,000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不含5%）之间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批准。

（3）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含1,000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含5%）的关联交易（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应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审计（与公司日常经营有关的购销或服务类关联交易除外，但有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并由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4）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为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提供担保的，参照前款的规定执行，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4、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或影响的企业与公司之间将规范并尽可能减少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承诺将遵循市场化的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进行，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和相关公司治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的合法权益。

#### （四）为规范对外担保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担保的情况。

为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公司股东大会还审议通过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对外担保决策程序等均作出专门规定。

##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股情况如下表：

姓名	现任职务	直接持股数量（股）	间接持股数量（股）	合计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耿怀兴	董事长、总经理	23,550,000	0	23,550,000	78.50
李香知	董事、副总经理	500,000	0	500,000	1.67
刘慧丽	董事、销售经理	350,000	0	350,000	1.17
赵红艳	监事	1,000,000	0	1,000,000	3.33
李丹丹	-	0	2,795,880	2,795,880	9.32
耿玉轩	-	0	1,804,120	1,804,120	6.01
合计		<b>25,400,000</b>	<b>4,600,000</b>	<b>30,000,000</b>	<b>100.00</b>

### （二）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赵红艳系耿怀兴弟媳；李丹丹系耿怀兴儿媳；耿玉轩与耿怀兴系父子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亲属关系。

### （三）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作出的重要承诺

#### 1、协议签署情况

在公司专职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本公司均签有《劳动合同》，对工作内容、劳动报酬等方面作了规定。该等《劳动合同》均履行正常，不存在现时的或可预见发生的违约情形。

#### 2、承诺情况

##### （1）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1）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与股份公司之间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2）今后作为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其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

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不会利用对股份公司的监事地位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在承诺人作为股份公司监事期间,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其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

### (2)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或影响的企业与公司之间将规范并尽可能减少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承诺将遵循市场化的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进行,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和相关公司治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的合法权益。

### (3) 关于管理层诚信状况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合法合规的承诺函》,承诺本人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规定的任职资格,且不存在下列情形: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尚在禁入期的;最近24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形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或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或任职单位规定的任职限制等任职资格方面的瑕疵;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或章程约定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义务的情形,或最近24个月内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存在尚未了结的任何类型的重大诉讼、仲裁、刑事诉讼及其他司法或行政处罚案件或者其他足以影响股份公司本次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股票的事项;存在潜在及可预见的任何类型的重大诉讼、仲裁、刑事诉讼及其他司法或行政处罚案件;存在除股份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的对外投资、兼职外的其他对外投资及兼职情形;本人加入公司时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其他单位任职。

**（五）对外投资与公司是否存在利益冲突**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对外投资或控制任何企业。公司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合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公开谴责情况；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不存在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约定、法律规定的情形，不存在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七）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一）董事变化情况**

时间	任职情况	备注
2014年1月至2016年9月	耿怀兴任独立董事	有限公司
2016年9月至今	耿怀兴任董事长，李香知、耿洪朝、刘慧丽、梁东坡任董事	股份公司

**（二）监事变化情况**

时间	任职情况	备注
2014年1月至2016年9月	李香知任监事	有限公司
2016年9月至今	赵红艳任监事会主席，张富森任	股份公司

	监事、王巧云任职工代表监事	
--	---------------	--

### (三) 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

时间	任职情况	备注
2014年1月至2016年9月	耿怀兴任总经理，李香知任副总经理、耿洪朝任财务总监	有限公司
2016年9月至今	耿怀兴任总经理，李香知任副总经理，耿洪朝任财务总监，梁东坡任董事会秘书	股份公司

上述变更系因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所进行的调整，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

## 第四节公司财务

### 一、公司最近两年的财务报表和审计意见

本节所引用财务数据如无特别说明，单位均为人民币元（比率除外）。

#### （一）财务报表

##### 1、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837,678.03	742,784.78	585,983.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2,223,817.50	3,590,075.46	1,499,703.30
应收账款	4,548,414.31	2,702,162.87	2,851,597.53
预付款项	1,409,789.30	1,245,253.76	955,684.67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4,653,187.87	4,694,168.22	8,618,149.07
存货	10,367,183.76	11,024,084.61	6,648,556.6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273,171.43	448,088.62	333,862.85
<b>流动资产合计</b>	<b>24,307,242.20</b>	<b>24,446,618.32</b>	<b>21,493,537.43</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36,255,590.17	31,491,681.64	31,059,463.25
在建工程	-	-	1,052,255.39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项目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4,209,584.04	157,366.07	187,901.79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988.84	26,523.00	211,384.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0,496,163.05</b>	<b>31,675,570.71</b>	<b>32,511,005.18</b>
<b>资产总计</b>	<b>64,803,405.25</b>	<b>56,122,189.03</b>	<b>54,004,542.61</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26,080,000.00	26,400,000.00	27,4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920,993.53	773,873.91	865,978.81
预收款项	523,788.37	173,655.81	647,803.41
应付职工薪酬	773,228.00	1,210,020.00	686,470.00
应交税费	264,447.85	186,792.29	209,390.71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4,677,346.00	14,746,848.15	13,142,970.8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33,239,803.75</b>	<b>43,491,190.16</b>	<b>42,952,613.75</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项目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	-	-
<b>负债合计</b>	<b>33,239,803.75</b>	<b>43,491,190.16</b>	<b>42,952,613.75</b>
<b>股东权益：</b>			
股本	30,000,000.00	14,500,000.00	14,500,000.00
资本公积	2,719,226.76	232,626.94	232,626.94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1,155,625.26	-2,101,628.07	-3,680,698.08
<b>股东权益合计</b>	<b>31,563,601.50</b>	<b>12,630,998.87</b>	<b>11,051,928.86</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64,803,405.25</b>	<b>56,122,189.03</b>	<b>54,004,542.61</b>

## 2、利润表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18,540,251.80</b>	<b>30,747,144.51</b>	<b>27,046,527.69</b>
减：营业成本	13,830,072.17	23,516,412.20	20,472,461.84
营业税金及附加	29,212.70	42,355.49	64,505.49
销售费用	495,674.67	1,182,708.07	866,384.14
管理费用	1,543,672.88	2,592,615.49	2,212,426.05
财务费用	1,323,837.32	1,945,257.16	2,021,366.76
资产减值损失	17,863.35	-739,447.00	275,567.00
加：投资收益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1,299,918.71</b>	<b>2,207,243.10</b>	<b>1,133,816.41</b>
加：营业外收入	125.06	-	27,965.00
减：营业外支出	-	39,326.85	365.77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300,043.77</b>	<b>2,167,916.25</b>	<b>1,161,415.64</b>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减：所得税费用	354,040.96	588,846.24	314,641.99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946,002.81</b>	<b>1,579,070.01</b>	<b>846,773.65</b>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946,002.81</b>	<b>1,579,070.01</b>	<b>846,773.65</b>
<b>七、每股收益</b>	<b>0.07</b>	<b>0.11</b>	<b>0.06</b>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1	0.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1	0.06

### 3、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303,819.86	33,435,287.87	32,566,867.8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718.38	359,634.87	29,891.79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1,343,538.24</b>	<b>33,794,922.74</b>	<b>32,596,759.63</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983,078.03	28,088,375.15	16,952,869.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43,085.52	2,246,400.47	2,880,448.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58,974.22	1,144,296.90	1,310,156.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4,900.23	2,186,061.22	2,448,262.6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6,840,038.00</b>	<b>33,665,133.74</b>	<b>23,591,736.31</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503,500.24</b>	<b>129,789.00</b>	<b>9,005,023.32</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b>	<b>-</b>	<b>-</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704,481.64	3,178,180.07	3,952,003.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4,704,481.64</b>	<b>3,178,180.07</b>	<b>3,952,003.33</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4,704,481.64</b>	<b>-3,178,180.07</b>	<b>-3,952,003.33</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550,00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580,000.00	30,777,040.96	33,4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49,733.85	6,293,208.48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3,279,733.85</b>	<b>37,070,249.44</b>	<b>33,4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900,000.00	31,777,040.96	15,598,908.7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90,395.72	2,071,979.74	1,401,469.8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000.00	-	21,248,347.81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3,180,395.72</b>	<b>33,849,020.70</b>	<b>38,248,726.36</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0,099,338.13</b>	<b>3,221,228.74</b>	<b>-4,848,726.36</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36.52	-16,036.22	-144,390.46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01,106.75</b>	<b>156,801.45</b>	<b>59,903.17</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2,784.78	585,983.33	526,080.16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641,678.03</b>	<b>742,784.78</b>	<b>585,983.33</b>



项目	2016年1-7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专项储备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5,500,000.00	-	-	-	2,486,599.82	-	-	-	-	-	-	17,986,599.82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b>(三) 利润分配</b>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b>(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b>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项目	2016年1-7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专项储备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b>（五）专项储备</b>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b>（六）其他</b>	-	-	-	-	-	-	-	-	-	-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30,000,000.00</b>	-	-	-	<b>2,719,226.76</b>	-	-	-	-	<b>-1,155,625.26</b>	-	<b>31,563,601.50</b>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5年度）

项目	2015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专项 储备	股东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500,000.00	-	-	-	232,626.94	-	-	-	-	-3,680,698.08	-	11,051,928.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4,500,000.00	-	-	-	232,626.94	-	-	-	-	-3,680,698.08	-	11,051,928.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1,579,070.01	-	1,579,070.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1,579,070.01	-	1,579,070.0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 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项目	201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专项 储备	股东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4、其他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项目	201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专项 储备	股东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六)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b>14,500,000.00</b>	-	-	-	<b>232,626.94</b>	-	-	-	-	<b>-2,101,628.07</b>	-	<b>12,630,998.87</b>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4年度）

项目	2014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专项储备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500,000.00	-	-	-	232,626.94	-	-	-	-	-4,527,471.73	-	10,205,155.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4,500,000.00	-	-	-	232,626.94	-	-	-	-	-4,527,471.73	-	10,205,155.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846,773.65	-	846,773.6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846,773.65	-	846,773.65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项目	201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专项 储备	股东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4、其他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项目	201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专项 储备	股东权益合计
(六)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b>14,500,000.00</b>	-	-	-	<b>232,626.94</b>	-	-	-	-	<b>-3,680,698.08</b>	-	<b>11,051,928.86</b>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 3、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质的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6 年 7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6 年 1-7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16 年 9 月 20 日出具了（2016）京会兴审字第 5300003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 二、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公司不一致的，公司在合并日按照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

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应当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①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②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 （五）合并财务报表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

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是一体化存续下来的。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企业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购买方应当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 （七）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 （八）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

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没有活跃市场报价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

##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由于下列损失事项影响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并且能够可靠计量，将认定其发生减值：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

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 （九）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

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确定组合的依据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	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	账龄分析法

####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组合 1：账龄分析组合	不同账龄段的应收款项对应不同的计提比例，详见说明 a
组合 2：个别认定组合	个别认定，详见说明 b

##### a.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0	0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70	70
5 年以上	100	100

##### b. 组合中，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关联方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现减值的，不再计提坏账准备。

##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可收回现金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十) 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等。

##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存货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 （十一）长期股权投资

### 1、投资成本确定

####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

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 （1）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 （2）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对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 **5、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投资方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

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投资方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 (十二) 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其他。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

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其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 3、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4、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5	4.75-2.38
机器设备	10-14	5	9.50-6.79
其他	5-10	5	9.50-19.00

### 5、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 **6、固定资产的处置**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7、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 **（十三）在建工程**

###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十四）借款费用**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 （十五）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证规定年限	法律规定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5、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 6、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十七) 预计负债

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 （十八）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十九) 收入

###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结合公司产品销售的实际情况，制定的具体收入确认方法如下：

公司主要从事特种橡胶的开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按照品种划分，氯醚橡胶（可分为一元胶、二元胶和三元胶）、氯磺化聚乙烯橡胶、混炼胶和丁腈、PVC共混胶。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第三方物流公司，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供货，在办理海关报关手续后，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3、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二十）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

予以确认和计量。

### （二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公司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公司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二十二）经营租赁与融资租赁**

###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 （二十三）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

###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标准

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

- （1）公司已就该资产出售事项作出决议
- （2）公司已与对方签订了不可撤消的转让协议
- （3）该资产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二十四）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公司的关联方。

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公司的母公司；

公司的子公司；

与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对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对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 （二十五）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号、7号、8号、10号、11号、14号及16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同时，财政部以财会【2014】2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年修订）》（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要求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开始执行前述8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列示未产生影响，对2014年末和2013年末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和净资产以及2014年度、2013年度净利润未产生影响。

###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 （二十六）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 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 （一）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6,480.34	5,612.22	5,400.45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156.36	1,263.10	1,105.1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156.36	1,263.10	1,105.19
每股净资产（元/股）	1.05	0.87	0.7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05	0.87	0.76

资产负债率（%）	51.29	77.49	79.54
流动比率（倍）	0.73	0.56	0.50
速动比率（倍）	0.37	0.27	0.32
<b>项目</b>	<b>2016年1-7月</b>	<b>2015年度</b>	<b>2014年度</b>
营业收入（万元）	1,854.03	3,074.71	2,704.65
净利润（万元）	94.60	157.91	84.6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4.60	157.91	84.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94.59	160.86	82.6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94.59	160.86	82.61
毛利率（%）	25.41	23.52	24.31
净资产收益率（%）	7.22	13.34	7.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7.22	13.58	7.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1	0.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1	0.06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5.11	11.07	9.84
存货周转率（次）	1.29	2.66	2.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450.35	12.98	900.5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1	0.01	0.62

注：

- （1）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 / 期末总股本”计算
- （2）资产负债率按照“期末负债 / 期末总资产”计算。
- （3）流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 / 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 （4）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期末余额 - 存货期末余额 -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 -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 / 流动负债”计算。
- （5）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营业收入”计算。
- （6）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净利润 / 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7）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8）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 /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公司没有发行在外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9) 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 / ((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 2)”计算。

(10) 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 / ((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 / 2)”计算。

(11)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总股本”计算。

## (二) 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 1、盈利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毛利率(%)	25.41	23.52	24.31
净资产收益率(%)	7.22	13.34	7.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7.22	13.58	7.77
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1	0.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1	0.06

公司2016年1-7月、2015年度和2014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18,540,251.80元、30,747,144.51元和27,046,527.69元；毛利率分别为25.41%、23.52%和24.31%，呈波动上升趋势，主要原因是国家和社会层面对汽车性能要求提高，橡胶产品市场需求增加，公司专注于特种合成橡胶的生产，市场竞争力较强，收入规模可观；同时受原材料市场行情影响，环氧氯丙烷、聚乙烯、环氧丙烷、环氧乙烷等原料价格波动中略有下降，使得毛利率有所上升。

产品各期毛利率变动原因详见本节“四、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及毛利率情况”之“（3）毛利率分析”的相关内容。

公司2016年1-7月、2015年度和2014年度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7.22%、13.34%和7.97%，波动较大，主要原因是：1) 公司设立初期，产品质量不成熟，市场行情较差，公司销售收入维持在较低水平。经过多年市场开拓与技术创新，产品性能趋于稳定。2010年起，市场开始好转，公司一贯倡导产品质量优先，销售规模逐步增加，2010年至2015年销售增长率约为35%，此后营业收入一直维持在较高水平；2) 公司前期由于产量较低，经营管理不善，未能形成规模效应，成本费用较高，导致公司经营亏损。但随着市场行情回暖，公司更新设备、提高产能、改善管理，经营业绩逐年提升；3) 2015年净资产收益率较高，主要

是受资产减值原因影响导致当年净利润较2014年有所提高。

综上，产品性能稳定，经营业绩提升，使得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波动较大。

## 2、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51.29	77.49	79.54
流动比率（倍）	0.73	0.56	0.50
速动比率（倍）	0.37	0.27	0.32

2016年7月末、2015年末和2014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51.29%、77.49%和79.54%；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0.73倍、0.56倍和0.50倍；公司速动比率分别为0.37倍、0.27倍和0.32倍。

从近年的经营来看，公司偿债信用良好，报告期内，公司无逾期未偿还的借款，长短期偿债能力得到显著提升，主要原因是：1）公司销售规模扩大，盈利能力逐渐增强，减少了对关联方的资金依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已偿还关联方全部借款；2）报告期内，股东进行了大额增资，2016年7月增资15,500,000.00元。

从银行借款看，报告期内公司借款均为短期借款：公司与贷款行河间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银行）形成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由河北胜宝电缆有限公司为贷款提供连带保证，能够进行循环贷款，得到了较为稳定信贷支持；公司以人民币19万元银行定期存单为质押，取得河北银行人民币18万元短期借款，该笔借款因为质押借款，不存在较大偿债风险；公司向贷款行民生银行沧州分行以公司名下房产及土地作为抵押物进行抵押借款，因抵押物为公司自有办公楼（河房权证黎字第03100151号）、西车间（河房权证黎字第03100150号）、河出国用（2007更）第004号土地使用权、河出国用（2007更）第005号土地使用权，已获得银行稳定的信贷支持，不存在较大偿债风险；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沧州分行借款，由河北融投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

提供担保，因公司商业信用良好，已成为为银行的优质客户，能够进行循环贷款，得到了较为稳定信贷支持，短期借款不存在较大偿债风险。应付货款方面，公司自设立以来在长期经营活动中形成了良好的商业信用，与供应商保持密切的合作伙伴关系，能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执行采购业务并按期结算，公司获得的信用支持较大，不存在较大偿债风险。

从现金活动情况来看，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至7月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9,005,023.32 元、129,789.00 元、4,503,500.24 元，考虑到公司有较大比例的销售款通过票据核算，公司报告期内各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较为充裕。虽然报告期内公司因环保设备更新改造导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较大，但公司亦通过增加注册资本融入资金缓解资金压力，并偿还大部分借款，大幅度降低公司负债水平。目前公司环保设备更新改造均已完成，后续的长期资产投入较低，相应现金支出减少，加上公司较为充裕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公司现金流将明显改善，公司不存在较大偿债风险。

从购销结算模式来看，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对优质客户赊销，账期为1-2个月，对非优质客户通过现款销售的方式销售产品，款项主要通过应收票据、银行转账进行结算，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良好；公司生产原辅料采购时也主要以现款的方式进行采购，采购结算模式与销售结算模式较为匹配。由于回款速度较快，销售回款除支持采购货款等经营性开支外，还能够有效缓解公司各项负债的偿还压力，公司不存在较大偿债风险。从以上分析，公司长期、短期偿债风险整体可控，同时考虑到公司与合作银行的良好关系，以及公司自有的土地、房产均可用于抵押借款以获得周转资金，公司可用的信用支持空间较大，公司不存在较大的长期、短期偿债风险。

从以上分析，公司长期、短期偿债风险整体可控，同时考虑到公司与合作银行的良好关系，以及公司自有的土地、房产均可用于抵押借款以获得周转资金，公司可用的信用支持空间较大，公司不存在较大的长期、短期偿债风险。

### 3、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5.11	11.07	9.84
存货周转率（次/年）	1.29	2.66	2.79

公司2016年1-7月、2015年度和2014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5.11次、11.07次和9.84次，2015年和2014年周转率较为稳定。2016年7月末、2015年末和2014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4,548,414.31元、2,702,162.87元和2,851,597.53元，2016年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大，主要是因为收入较前两年有所增加，客户用量增加。公司根据客户的信用情况制定不同的信用政策，对合作时间较长、信用情况良好的客户，公司给予较长的信用期；对于新客户，公司实行现款现货或先款后货政策。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维持在较高水平，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出现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较小，应收账款管理能力较强。

公司2016年1-7月、2015年度和2014年度存货周转率分别为1.29次、2.66次和2.79次，2015年和2014年周转率较为稳定。2016年7月末、2015年末和2014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分别为10,367,183.76元、11,024,084.61元和6,648,556.68元，近两年存货保持较高水平，主要是因为行情好转，收入逐步增加，企业对未来预期看好，保持了较高的库存水平；随着新增产品氯磺化聚乙烯橡胶的稳定生产，期末库存量增加，使得存货期末余额维持在较高水平。近两年产品市场需求旺盛，公司抓生产、促销售，期末存货库龄均在1年以内，存货周转率居中，主要受存货期末余额大幅增加影响，不过未出现产品库龄较长而滞销、减值的情况，不影响公司的营运能力。

### 4、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	4,503,500.24	129,789.00	9,005,023.32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1,678.03	742,784.78	585,983.33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31	0.01	0.62
销售现金比率(%)	24.29	0.42	33.29
全部资产现金回收率(%)	6.95	0.23	16.67

注：销售现金比率=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主营业务收入×100%

全部资产现金回收率=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期末资产总额×100%

公司2016年1-7月、2015年度、2014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分别是4,503,500.24元、129,789.00元、9,005,023.32元。公司在2015年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较低，主要是公司存货较上年提高4,375,527.93元，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增加11,135,506.04元所致。

公司2016年1-7月、2015年度、2014年度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分别是641,678.03元、742,784.78元、585,983.33元。

公司2016年1-7月、2015年度、2014年度销售现金比率分别是24.29%、0.42%、33.29%，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现金比率的波动主要受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波动和销售收入波动的影响。

公司2016年1-7月、2015年度、2014年度全部资产现金回收率分别是6.95%、0.23%、16.67%，报告期内公司全部资产现金回收率的波动主要受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综上，期间内公司经营活动获取现金能力的指标符合公司特征和发展阶段。

### （三）报告期利润形成有关情况

#### 1、收入确定原则

公司确认收入的原则为：在销售商品时，同时符合以下四个条件，即确认收入：

- （1）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
- （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 （3）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
- （4）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具体产品确认收入的原则

结合公司产品销售的实际情况，制定的具体收入确认方法如下：

公司主要从事特种橡胶的开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按照品种划分，氯醚橡胶（可分为一元胶、二元胶和三元胶）、氯磺化聚乙烯橡胶、混炼胶和丁腈、PVC共混胶。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第三方物流公司，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供货，在办理海关报关手续后，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四）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及毛利率情况

#### 1、营业收入分析

##### （1）营业收入构成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449,271.76	13,739,092.13	30,747,144.51	23,516,412.20	27,036,271.28	20,462,627.34
其他业务	90,980.04	90,980.04	-	-	10,256.41	9,834.50
<b>合计</b>	<b>18,540,251.80</b>	<b>13,830,072.17</b>	<b>30,747,144.51</b>	<b>23,516,412.20</b>	<b>27,046,527.69</b>	<b>20,472,461.84</b>

报告期内，公司专注于主营业务，其他业务占比比例较小，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 （2）主营业务收入按照产品类别分类

产品名称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氯醚橡胶	11,059,491.48	59.95%	20,419,243.42	66.41%	19,983,463.58	73.91%
氯磺化聚乙烯橡胶	3,399,737.62	18.43%	3,898,260.07	12.68%	121,611.12	0.45%
混炼胶	3,988,401.63	21.62%	6,429,641.02	20.91%	6,931,196.58	25.64%
丁腈、PVC共混胶	1,641.03	0.01%	-	-	-	-
<b>合计</b>	<b>18,449,271.76</b>	<b>100.00%</b>	<b>30,747,144.51</b>	<b>100.00%</b>	<b>27,036,271.28</b>	<b>100.00%</b>

公司2016年1-7月、2015年度和2014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18,540,251.80元、30,747,144.51元和27,046,527.69元，其中主营收入是氯醚橡胶、氯磺化聚乙烯

橡胶、混炼胶销售收入，占总收入的99%以上，主营业务突出。

氯醚橡胶是公司主要产品，作为特种橡胶，其综合性能较好，用途比较广泛。公司氯醚橡胶2015年营业收入较2014年增加435,779.84元，增幅为2.18%，2016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也略有增加，整体处于平稳增长态势。主要原因是：1）随着社会的发展，客户对产品性能的要求逐步提高，使得综合性能较好的特种橡胶被广泛运用；2）公司特种橡胶产品为国家高新技术产品，产品质量较高，在氯醚橡胶细分市场中，公司在2003年率先取得了关键性技术突破，实现了氯醚橡胶的规模化生产，成为国内具备氯醚橡胶生产能力的主要厂家之一，目前处于行业领先地位；3）公司主要销售人员均有多年橡胶行业从业经验，同时公司通过互联网、展会等方式拓展了国内外市场。综上，公司氯醚橡胶销售规模较大，销售收入增长平稳。

氯磺化聚乙烯橡胶也是公司主要产品之一，主要应用于汽车内部各种胶管，也可用于多种电线电缆护套，是护套层的理想材料。2015年营业收入较2014年增加3,776,648.95元，增幅高达3105.51%，2016年1-7月营业收入与2015年全年营业收入仅相差498,522.45元，增幅较大，主要原因是：1）氯磺化聚乙烯橡胶为公司2014年开始生产的新品种橡胶，处于试生产阶段，故产量较低；2）2015年产品基本稳定，产量逐步提高，产品质量得到客户认可，订单持续增加；3）出口业务进一步拓展，大部分产品用于出口国外市场。

混炼胶作为一种橡胶混合物，它除了具有聚合物的一般特性外，还有自己的一些特殊性能。公司所生产销售的混炼胶通常根据客户需求进行定制，通过添加各种配合剂以达到客户所要求的特定性能。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占比居中，变化平稳。

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部分原材料销售收入和代缴电费收入，占比较低，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小。

### （3）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布情况

地区名称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内	16,929,190.13	91.76%	30,018,991.05	97.63%	25,967,293.58	96.05%
境外	1,520,081.63	8.24%	728,153.46	2.37%	1,068,977.70	3.95%
合计	<b>18,449,271.76</b>	<b>100.00%</b>	<b>30,747,144.51</b>	<b>100.00%</b>	<b>27,036,271.28</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已取得《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对外

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等业务相关的进出口资质，并拥有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许可。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收入整体呈波动上升趋势，2016年1-7月、2015年、2014年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24%、2.37%、3.95%；内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1.76%、97.63%、96.05%；2014年和2015年外销收入占比较低主要由于产品开拓海外市场阶段。

公司出口主要采取直接销售模式，直接收集市场需求信息，主要通过参加国外的行业展销会、外网站宣传等方式拓展海外市场。从产品出口情况来看，目前公司产品已出口到美国、德国、印度、韩国等多个国家。随着公司技术水平的进一步提升和产品质量的不断提高，公司将充分发挥产品利润空间大的优势，通过价格和品牌推广两种方式积极参与国际市场竞争，逐步建立和完善国际市场销售网络，随着公司的国际竞争力和在国际市场的知名度进一步提高，预计出口业务将稳定发展。主要客户包括DEEPAK、BIESTERFELD GMBH、DALMIA POLYMERS LLP、UCP CORP等。公司向国外客户销售采用电汇（T/T）结算方式。公司的定价政策主要采用成本加成定价法。

## 2、营业成本分析

### 1) 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材料成本的归集与分配：**设计部门根据客户需求设计产品并核定产品材料计划成本，同时通知采购部门采购相应材料；生产部门开具一式三联领料单，经依次审核后提交仓库管理人员办理领料；月末，财务部依据领料单归集当月的直接材料成本。直接材料成本按照材料实际成本在当月生产的各个产品之间进行分配。

**直接人工的归集与分配：**生产部门每月统计当月生产各个产品耗用的直接材料，并汇总当月总的人工成本；月末，财务部根据实际耗用的直接材料，计算分配率（人工总额/直接材料总额），然后根据生产部门统计当月生产的不同品种产品的直接材料，将直接人工在各个品种产品之间进行分配（人工总额/直接材

料总额\*该类别产品耗用直接材料)。

制造费用的归集与分配：与直接人工相似，月末财务部根据实际发生的制造费用，计算出费率（制造费用/直接材料总额），然后根据生产部门统计当月生产的每类产品的直接材料，将制造费用在各个类别产品之间进行分配（每类产品耗用直接材料\*费率）。

成本结转方法：公司属于分品种分批量生产方式，按照每个产品的实际成本进行结转。

## （2）主营业务成本变化情况

最近二年一期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表如下：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0,414,231.83	75.80%	18,239,329.30	77.56%	14,671,703.80	71.70%
直接人工	1,013,945.00	7.38%	1,502,698.74	6.39%	1,641,102.71	8.02%
制造费用	2,310,915.30	16.82%	3,772,032.52	16.04%	4,147,774.56	20.27%
合计	<b>13,739,092.13</b>	<b>100.00%</b>	<b>23,516,412.20</b>	<b>100.00%</b>	<b>20,462,627.34</b>	<b>100.00%</b>

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中原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构成变化不大，各期主营业务成本与收入同方向变化。

## 3、毛利率分析

### （1）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的构成、毛利率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2016年1-7月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氯醚橡胶	11,059,491.48	8,243,906.52	2,720,024.32	24.59
氯磺化聚乙烯橡胶	3,399,737.62	2,621,484.51	778,253.11	22.89
混炼胶	3,988,401.63	2,776,978.07	1,211,423.56	30.37
丁腈、PVC共混胶	1,641.03	1,162.39	478.64	29.17
合计	<b>18,449,271.76</b>	<b>13,739,092.13</b>	<b>4,710,179.63</b>	<b>25.53</b>
2015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氯醚橡胶	20,419,243.42	16,243,463.93	4,175,779.49	20.45
氯磺化聚乙烯橡胶	3,898,260.07	3,402,477.99	495,782.08	12.72
混炼胶	6,429,641.02	3,870,470.28	2,559,170.74	39.80
丁腈、PVC共混胶	-	-	-	-
合计	<b>30,747,144.51</b>	<b>23,516,412.20</b>	<b>7,230,732.31</b>	<b>23.52</b>
2014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氯醚橡胶	19,983,463.58	16,208,204.43	3,775,259.15	18.89
氯磺化聚乙烯橡胶	121,611.12	116,489.33	5,121.79	4.21

混炼胶	6,931,196.58	4,137,933.58	2,793,263.00	40.30
丁腈、PVC 共混胶	-	-	-	-
<b>合计</b>	<b>27,036,271.28</b>	<b>20,462,627.34</b>	<b>6,573,643.94</b>	<b>24.31</b>

公司2016年1-7月、2015年度、2014年度毛利率分别25.53 %、23.52%和24.31%，毛利率未发生重大变动，各类产品毛利率在合理范围内波动。

氯醚橡胶在2016年1-7月、2015年度、2014年度毛利率分别为24.59%、20.45%、18.89%，毛利率稳中有升，该产品的收入每年逐步上升，因产量的提高推动成本的下降，毛利率升高。氯磺化聚乙烯橡胶在2016年1-7月、2015年度、2014年度毛利率分别为22.89%、12.72%、4.21%，总体呈大幅上升趋势，因该产品2014年才开始投产，初期属于试生产阶段，没有规模效益，毛利率较低。目前产品已进入稳定生产，随着产量持续提高，单位成本逐步下降，毛利率上升。混炼胶在2016年1-7月、2015年度、2014年度毛利率分别为30.37%、39.80%、40.30%，毛利呈下降趋势，主要因该类产品毛利率高，利润驱使更多的竞争者进入该领域，导致市场竞争激烈，产品价格下降，进而导致毛利率下降；丁腈、PVC共混胶为2016年新增品种。

## (2) 行业其他公司的比较分析

因公司主营产品氯醚橡胶在国内唯一可比公司武汉有机实业有限公司对氯醚橡胶已处于停产状态且不是公众公司，无法获取可比数据。选择与公司生产的混炼胶较为接近的公众公司新橡科技（证券代码：430314）作为同行业对比。公司2015年度和2014年度毛利率分别为23.52%和24.31%，新橡科技2015年度和2014年度毛利率分别为17.62%和18.68%，公司的毛利率较高，主要系公司销售的氯醚橡胶国内市场占有率高，且已形成规模效益，成本较低，因此毛利率较高。通过对比分析，公司毛利率水平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基本合理。

项目	利兴橡胶		新橡科技	
	2015年	2014年	2015年	2014年
资产总额（元）	56,122,189.03	54,004,542.61	37,799,119.05	38,006,414.09
营业收入（元）	30,747,144.51	27,046,527.69	62,025,039.16	52,921,438.15
毛利率（%）	23.52	24.31	17.62	18.68
净资产收益率（%）	13.34	7.97	7.96	23.37

每股收益（元）	0.11	0.06	0.13	0.32
---------	------	------	------	------

数据来源：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 （3）报告期内的内、外销毛利率情况

地区名称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境内	4,308,301.4	25.45%	7,260,546.2	24.19%	19,457,760.48	25.07%
境外	410,558.6	26.44%	-29,813.9	-4.09%	1,004,444.95	6.04%
合计	<b>4,710,179.63</b>	<b>25.53%</b>	<b>7,230,732.31</b>	<b>23.52%</b>	<b>6,573,643.94</b>	<b>24.31%</b>

如上表所示，公司外销业务的毛利率 2014 年和 2015 年较低，主要是由于开拓海外市场阶段，定价较低，出口的氯磺化聚乙烯橡胶处于试生产阶段，产量较低，不能形成规模效益，导致成本较高，甚至出现负利率，2016 年开始价格逐步提高，氯磺化聚乙烯橡胶产量提高，成本下降，毛利率处于正常水平。内销部分业务的毛利率保持稳定。

### （五）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销售费用	495,674.67	2.67%	1,182,708.07	3.85%	866,384.14	3.20%
管理费用	1,543,672.88	8.33%	2,592,615.49	8.43%	2,212,426.05	8.18%
财务费用	1,323,837.32	7.14%	1,945,257.16	6.33%	2,021,366.76	7.47%
合计	<b>3,363,184.87</b>	<b>18.14%</b>	<b>5,720,580.72</b>	<b>18.61%</b>	<b>5,100,176.95</b>	<b>18.86%</b>

公司 2016 年 1-7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期间费用分别为 3,363,184.87 元、5,720,580.72 元、5,100,176.95 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18.14%、18.61%、18.86%，报告期内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波动较为稳定。

####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差旅费	47,505.30	86,776.20	63,439.60
招待费	22,317.00	20,754.00	26,874.00
办公费	4,000.00	3,200.00	3,510.00
物料消耗	49,923.95	52,489.23	38,066.24
运输费	318,848.83	679,983.87	680,797.82
展览费	19,018.87	310,257.17	18,000.00
其他费用	34,060.72	29,247.60	35,696.48
<b>合计</b>	<b>495,674.67</b>	<b>1,182,708.07</b>	<b>866,384.14</b>

随着销售规模的扩大，销售收入的增长快于销售费用的提高，因此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波动下降，2016年1-7月、2015年度和2014年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2.67%、3.85%和3.20%。

1) 运输费是主要销售费用，2016年1-7月、2015年度和2014年度分别为318,848.83元、679,983.87元和680,797.82元，运输费占销售费用比重分别为64.33%、57.49%和78.58%。公司产品销售主要通过河北德诚物流有限公司、沧州聚隆汽车运输有限公司等运输公司进行运输配送，运输费在报告期内基本保持稳定，符合公司的经营情况。

2) 物料消耗主要是用于盛放产品的托盘、出口箱、包装膜和打包扣等，因销售量的增加导致上升。

3) 差旅费主要是销售人员为了进一步扩大和推广业务去客户所在地长春、宁波、杭州等产生的差旅费用，符合公司的经营情况。

4) 展览费主要为企业进行推广宣传所发生的展会费等，因2015年大力拓展海外市场导致费用的增加。

4) 其他费用为公司开展出口业务，将产品销往德国、印度等通过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进行报关、定舱、配船、运输，发生了海关报关费、港杂费等支出，因2016年出口业务较多，费用增加。

## (2) 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	-----------	--------	--------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职工工资	504,690.00	885,681.00	885,781.00
福利费	79,987.52	115,683.99	61,560.51
电话费	8,400.00	14,500.00	14,500.00
办公费	22,773.42	68,403.38	84,392.51
差旅费	25,947.70	91,740.00	47,098.50
工会经费	-	5,193.48	5,625.41
汽车费用	95,825.30	165,347.50	132,524.81
修缮费	380.00	2,184.19	87,756.26
其他费用	161,765.98	308,751.32	227,274.94
税金	6,052.43	10,150.54	10,902.10
业务招待费	95,562.50	75,675.32	106,121.00
折旧费	542,288.03	824,123.83	529,288.75
各种行政事业收费	-	14,571.88	19,600.26
广告费	-	10,609.06	-
合计	<b>1,543,672.88</b>	<b>2,592,615.49</b>	<b>2,212,426.05</b>

公司2016年1-7月、2015年度和2014年度管理费用分别为1,543,672.88元、2,592,615.49元和2,212,426.05元，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8.33%、8.43%和8.18%，占比稳中略有波动，但整体变化不大。

1) 职工工资占管理费用的主要部分，其中因企业员工相对稳定，并无大规模人员增加，所以职工工资基本保持在稳定的范围内，随着收入的增加，比重逐年下降，公司2016年1-7月、2015年度和2014年度占管理费用的比重分别为32.69%、34.16%和40.04%。

2) 公司2016年1-7月、2015年度和2014年度福利费占管理费用的比重分别为5.18%、4.66%和2.78%，费用逐年上升。公司注重企业文化和团队凝聚力建设，提高职工福利待遇，节假日期间为员工发放物质性福利所致。

3) 折旧费（含无形资产摊销）占管理费用的主要部分，公司2016年1-7月、2015年度和2014年度占管理费用的比重分别35.13%、31.79%和23.92%，成逐年上升趋势。主要是因为固定资产每年持续增加，报告期内固定资产较上年增加金额分别为6,858,572.90元、4,230,435.46元和3,101,730.23元，符合企业重资产的特征。

4) 其他费用在2016年1-7月、2015年度和2014年度占管理费用的比重分别

为10.38%、11.91% 和10.27%，主要包括技术咨询费、技术服务费、光纤使用费、各种评估费用等。

### (3) 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利息支出	1,090,395.72	2,071,979.74	1,401,469.84
减：利息收入	564.32	340,546.17	1,926.79
利息净支出	1,089,831.40	1,731,433.57	1,399,543.05
汇兑损失	5,871.86	58,113.36	152,014.40
减：汇兑收益	6,994.38	42,077.14	7,623.94
汇兑净损失	-1,122.52	16,036.22	144,390.46
手续费	2,665.18	4,883.46	18,205.66
其他	232,463.26	192,903.91	459,227.59
合计	<b>1,323,837.32</b>	<b>1,945,257.16</b>	<b>2,021,366.76</b>

公司2016年1-7月、2015年度和2014年度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7.14%、6.33%和7.47%，主要受汇兑净损益影响，汇兑净损失占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0.12%、1.02%和17.05%；汇兑损益对公司2014年净利润影响较大，近两年影响逐步减小，因公司出口金额占比相对较低，汇兑损益对公司业绩构成影响不大，不过公司也存在一定的汇兑风险。其他是向河北融投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支付的融资担保费，分期进行摊销，增加了整体财务费用。

#### 汇兑损失明细：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汇兑净损失	-1,122.52	16,036.22	144,390.46
主营业务收入	18,449,271.76	30,747,144.51	27,036,271.28
汇兑损益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0.01%	0.05%	0.53%

报告期各期，公司汇兑损失分别为-1,122.52元（汇兑收益）、16,036.22元及144,390.46元。2014年公司产生较多汇兑损失主要系2014年美元兑人民币贬值影响所致。报告期各期，公司汇兑损失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0.01%、0.05%、0.53%，整体影响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持有货币资金及应收账款等主要外汇情况如下：

#### 货币资金的发生额及余额情况

币种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美元	233,157.92	-	95,371.00	-	174,000.00	-

#### 应收账款的发生额及余额情况

币种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美元	233,157.92	-	95,371.00	-	174,000.00	-

由于公司业务发展较快，流动资金比较紧张，一般外汇应收账款根据账期结算回款，外汇资金于收回时及时结汇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支付原材料采购款和生产经营所需。由于公司整体规模较小，目前本公司尚未采用金融工具规避汇兑风险，汇率波动会对公司应收账款折算汇兑损益造成一定影响，但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小。随着人民币汇率的波动加剧，汇率对公司经营会造成一定影响，公司将主要通过与客户协商定价时考虑汇率调整机制，催促客户及时结算回款减少外汇资金占用等方式保证公司经营稳定。

综上，公司在报告期内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存在小幅波动，但与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有关。

### （六）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	-	-	27,517.00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5.06	-39,326.85	82.2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b>小计</b>	<b>125.06</b>	<b>-39,326.85</b>	<b>27,599.23</b>
所得税影响额	31.27	-9,831.71	6,899.8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合计	93.80	-29,495.14	20,699.42

## 2、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重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	93.80	-29,495.14	20,699.42
净利润	946,002.81	1,579,070.01	846,773.65
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例(%)	0.01	-1.87	2.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45,909.02	1,608,565.15	826,074.23

公司2016年1-7月、2015年度和2014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例分别为0.01%、-1.87%和2.44%，整体占比较低，其中主要为财政拨付国际市场开拓资金收入和罚款及滞纳金支出等。

## 3、政府补助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	-	27,517.00
合计	-	-	27,517.00

根据河北省商务厅财务规划处2005年7月1日发布的《关于鼓励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中规定，对于具备条件的中小企业可申请市场开拓资金支持，财政部于2014年6月30日对公司支付该笔资金，企业一次性计入营业外收入，符合企业会计准则。

## 4、营业外支出情况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其他	-	39,326.85	365.77
合计	-	39,326.85	365.77

2015年其他支出为企业所得税滞纳金支出合计15,522.12元，城建税及所得税罚款支出合计23,512.57元，已检查税收完税证明，未见重大异常。其中罚款支出为企业自查2011年-2013年期间少缴纳税款，去税务局补充缴纳导致，税务局并未针对此次罚款出具正式的书面行政处罚决定，并且出具了此次罚款不认定

为重大违法行为的证明。

### （七）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税率及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 1、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税率及计税基础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1%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 2、税收优惠政策

公司取得由沧州市商务局认定的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依法自营进出口货物。根据增值税法第二十五条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出口货物退（免）税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国税发[2005]51号）规定，本公司自营出口货物享受增值税免、抵、退税优惠政策。

### （八）现金流量表分析

####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303,819.86	33,435,287.87	32,566,867.8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718.38	359,634.87	29,891.79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1,343,538.24</b>	<b>33,794,922.74</b>	<b>32,596,759.63</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983,078.03	28,088,375.15	16,952,869.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	2,043,085.52	2,246,400.47	2,880,448.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58,974.22	1,144,296.90	1,310,156.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4,900.23	2,186,061.22	2,448,262.6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6,840,038.00</b>	<b>33,665,133.74</b>	<b>23,591,736.31</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503,500.24</b>	<b>129,789.00</b>	<b>9,005,023.32</b>

**2、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其中：利息收入	564.32	340,546.17	1,926.79
往来款	125.06	-	27,965.00
营业外收入	39,029.00	19,088.70	-
<b>合计</b>	<b>39,718.38</b>	<b>359,634.87</b>	<b>29,891.79</b>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其中：期间费用	885,664.23	2,101,742.37	2,038,541.14
往来款	69,236.00	44,992.00	409,721.52
营业外支出	-	39,326.85	-
<b>合计</b>	<b>954,900.23</b>	<b>2,186,061.22</b>	<b>2,448,262.66</b>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个人借款	2,149,733.85	6,293,208.48	-
<b>合计</b>	<b>2,149,733.85</b>	<b>6,293,208.48</b>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公司对本项目现金流量采用收到的借款与偿还的借款净额进行列示。

**(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个人借款	-	-	21,248,347.81
本期新增的使用受限的银行存款	190,000.00	-	-
<b>合计</b>	<b>190,000.00</b>	-	<b>21,248,347.81</b>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公司对个人借款项目现金流量采用收到的借款与偿还的借款净额进行列示。

**4、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	946,002.81	1,579,070.01	846,773.65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863.35	-739,447.00	275,567.00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94,664.37	3,798,217.07	3,173,221.5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8,388.00	30,535.72	30,535.71
无形资产摊销	-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89,859.20	2,088,015.96	1,545,860.3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65.84	184,861.75	-68,891.7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0,988.85	-4,391,438.93	1,307,816.7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0,831.92	-2,395,996.40	1,096,148.3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45,788.36	90,196.59	199,303.40
其他	226,819.78	-114,225.77	598,688.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3,500.24	129,789.00	9,005,023.32

公司2016年1-7月、2015年度和2014年度净利润分别为946,002.81元、1,579,070.01元和846,773.65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503,500.24元、129,789.00元和9,005,023.32元，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金流量净额差异较大。

公司2016年1-7月、2015年度和2014年度，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差异分别为3,557,497.43元、1,449,281.01元和8,158,249.67元，差异较大。形成差异的主要原因是：1）2015年开始市场情况有所好转，订单增加，故提高产能储备了大量库存商品，期末存货余额达到11,024,084.61元，较上年增加了4,375,527.93元；2）公司2015年和2016年1-7月销售收入规模呈递增趋势，2015年同比增加3,700,616.82元，公司2016年扩大销售规模，给予客户较长的信用期，同时应收账款账面余额达到4,548,414.31元，较上年增加1,846,251.44元。

综上所述，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在报告期内不匹配的情况，符合公司当前所处发展阶段的特点，无重大异常，预计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以及经营管理效率的提高，公司的现金流量将会得到改善。

#### 四、主要资产及重大变化分析

##### （一）货币资金

项目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256,288.65	442,604.00	265,593.09
银行存款	575,389.38	300,180.78	320,390.24
其他货币资金	-	-	-
<b>合计</b>	<b>831,678.03</b>	<b>742,784.78</b>	<b>585,983.33</b>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	-	-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190,000.00	-	-
<b>合计</b>	<b>190,000.00</b>	<b>-</b>	<b>-</b>

本公司货币资金包括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公司2016年7月末、2015年末和2014年末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831,678.03元、742,784.78元和585,983.33元。

2016年7月末较2015年末货币资金增加88,893.25元，2015年末较2014年末

货币资金增加156,801.45元，增长率分别为11.97%和26.76%，增长较快，主要系公司2016年收到股东增资款所致。

截至2016年7月31日，本公司以人民币19万元银行定期存单为质押，取得河北银行人民币18万元短期借款，期限为2016年6月1日至2017年5月18日。

## （二）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情况明细如下：

项目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票据	2,223,817.50	3,590,075.46	1,499,703.30
商业承兑票据	-	-	-
<b>合计</b>	<b>2,223,817.50</b>	<b>3,590,075.46</b>	<b>1,499,703.30</b>

截至2016年7月31日，应收票据账面金额2,223,817.50元，明细如下：

### 银行承兑汇票

出票单位	款项性质	出票日期	到期日	票面金额
张家港富朗特重工有限公司	货款	2016-4-8	2016-10-8	10,000.00
常熟市长江不锈钢材料有限公司	货款	2016-5-10	2016-11-10	30,000.00
宁夏安瑞达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货款	2016-7-3	2017-1-3	100,000.00
陕西万方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货款	2016-7-7	2017-1-7	130,000.00
天津三电汽车空调有限公司	货款	2016-7-8	2017-1-8	439,544.00
浙江峻和橡胶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2016-7-27	2017-1-27	506,249.90
浙江博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2016-7-8	2017-1-8	148,399.00
宁夏安瑞达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货款	2016-7-3	2017-1-3	100,000.00
厦门金龙联合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货款	2016-6-24	2016-12-24	199,624.60
南京依维柯汽车有限公司	货款	2016-5-31	2016-11-30	200,000.00
广西玉柴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2016-1-26	2016-7-26	360,000.00
<b>合计</b>	<b>-</b>	<b>-</b>	<b>-</b>	<b>2,223,817.50</b>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如下：

### 银行承兑汇票

项目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终止确认金额	7,205,674.83	9,200,270.78	8,778,475.11
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b>合计</b>	<b>7,205,674.83</b>	<b>9,200,270.78</b>	<b>8,778,475.11</b>

截至2016年7月31日，公司不存在已到期尚未承兑的应收票据，不存在票据追索权纠纷。

截至2016年7月31日，公司不存在应收票据质押情况，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 (三) 应收账款

#### 1、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如下表：

类别	2016年7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其中：账龄分析法	4,548,414.31	100.00	-	-	4,548,414.31
关联方组合	-	-	-	-	-
组合小计	4,548,414.31	100.00	-	-	4,548,414.3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b>合计</b>	<b>4,548,414.31</b>	<b>100.00</b>	<b>-</b>	<b>-</b>	<b>4,548,414.31</b>

(续)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	-	-	-	-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应收款					
其中：账龄分析法	2,702,162.87	100.00			2,702,162.87
关联方组合	-	-	-	-	-
组合小计	2,702,162.87	100.00			2,702,162.8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b>合计</b>	<b>2,702,162.87</b>	<b>100.00</b>	<b>-</b>	<b>-</b>	<b>2,702,162.87</b>

(续)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其中：账龄分析法	2,851,597.53	100.00	-	-	2,851,597.53
关联方组合	-	-	-	-	-
组合小计	2,851,597.53	100.00	-	-	2,851,597.5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b>合计</b>	<b>2,851,597.53</b>	<b>100.00</b>	<b>-</b>	<b>-</b>	<b>2,851,597.53</b>

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情况。

公司应收账款按账龄结构分类明细如下：

账龄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548,414.31	100%	2,702,162.87	100	2,851,597.53	100
<b>合计</b>	<b>4,548,414.31</b>	<b>100%</b>	<b>2,702,162.87</b>	<b>100</b>	<b>2,851,597.53</b>	<b>100</b>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6年7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4,548,414.31	-	-
合计	<b>4,548,414.31</b>	-	-

(续)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702,162.87	-	-
合计	<b>2,702,162.87</b>	-	-

(续)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851,597.53	-	-
合计	<b>2,851,597.53</b>	-	-

## 2、应收账款变动分析：

截至2016年7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4,548,414.31元、2,702,162.87元和2,851,597.53元，公司全部的应收账款账龄都在1年以内，根据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账龄一年以内不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均为非关联方客户，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公司根据客户的信用情况制定不同的信用政策，要分为两种：一种为优质客户，允许进行赊销，账期通常为1-2个月；一种为非优质客户，以现金或者预付款方式方式进行结算，全额收取款项后，次日安排发货。对于客户的分类，公司每年会组织相关部门人员对客户进行一次信誉评定工作，主要考核指标有三个：一是客户的资质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客户的规模、市场占有率等；二是客户与公司的合作时间，是否达到3年及以上；三是客户的信誉度，合作期间是否发生过逾期账款无法收回的情况。以上指标评级较高的客户可列为优质客户。公司与客户维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因部分优质客户于2016年6-7月集中进行采购，导致2016年7月底应收账款余额大幅增加；2015年和2014年应收账款余额均保持在稳定的范围内。报告期内，

尚未出现销售款不能收回的情况。2016年1-7月、2015年度和2014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5.11次、11.07次和9.84次，周转率较高，出现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较小，应收账款管理能力较强。

### 3、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 (1) 2016年7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余额	年限	占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长春市宏光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33,576.54	1年以内	18.33	-
浙江峻和橡胶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6,500.00	1年以内	14.43	-
浙江久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8,000.00	1年以内	13.15	-
湖北拓信橡胶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6,040.00	1年以内	9.81	-
浙江省仙居县永固橡胶厂	非关联方	362,000.00	1年以内	7.96	-
合计	-	<b>2,896,116.54</b>	-	<b>63.67</b>	-

#### (2) 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余额	年限	占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宁波丰茂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8,514.86	1年以内	19.93	-
上海新上橡汽车胶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5,000.00	1年以内	14.99	-
浙江久运车辆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5,630.00	1年以内	12.42	-
临海市铁马制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7,306.91	1年以内	8.78	-
宁波市天普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4,000.00	1年以内	8.29	-
合计	-	<b>1,740,451.77</b>	-	<b>64.41</b>	-

#### (3)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余额	年限	占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浙江峻和橡胶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0,000.70	1年以内	23.14	-
上海新上橡汽车胶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6,000.00	1年以内	17.04	-
长春市宏光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4,148.82	1年以内	14.17	-
上海森尼化工原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3,500.00	1年以内	14.15	-
无锡二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8,000.00	1年以内	9.40	-
合计	-	<b>2,221,649.52</b>	-	<b>77.91</b>	-

## (四) 预付款项

## 1、各报告期预付款项情况

账龄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75,393.30	83.37	978,431.09	78.57	704,528.00	73.72
1至2年	80,000.00	5.68	266,822.67	21.43	251,156.67	26.28
2至3年	154,396.00	10.95	-	-	-	-
合计	<b>1,409,789.30</b>	<b>100.00</b>	<b>1,245,253.76</b>	<b>100.00</b>	<b>955,684.67</b>	<b>100.00</b>

##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 (1) 2016年7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河北融投担保集团担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9,750.00	26.23	1年以内	预付担保费
泊头市恒德塑料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4,316.00	16.62	1-2年、 2-3年	未到货
北京能克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9,108.14	14.83	1年以内	未到货
河间市电力局	非关联方	204,125.66	14.48	1年以内	预存电费
山东龙兴化工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4.19	1年以内	未到货
合计	-	<b>1,217,299.80</b>	<b>86.35</b>	-	-

## (2) 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沧州市振昌金属包装容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7,107.09	27.07	1年以内	未到货
泊头市恒德塑料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4,316.00	18.82	1年以内、 1-2年	未到货
河间市电力局	非关联方	204,800.16	16.45	1年以内、 1-2年	预存电费
秦皇岛市天晖塑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0,000.00	14.45	1年以内	未到货
沧州市新华区顺达水泵经销处	非关联方	81,800.00	6.57	1年以内	未到货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合计	-	1,038,023.25	83.36	-	-

## (3)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河间市电力局	非关联方	232,950.16	24.38	1-2年	预存电费未使用部分
山东龙兴化工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4,559.00	16.18	1年以内	未到货
泊头市恒德塑料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4,316.00	16.15	1年以内	未到货
河北光远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0.47	1年以内	未到货
天津市津东天正精细化学试剂厂	非关联方	82,737.00	8.66	1年以内	未到货
合计	-	724,562.16	75.83	-	-

3、2014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为公司向河间电力局预存电费，预付款232,950.16元；因电费需要预存然后使用，始终处于预付状态，截至2016年7月31日，预付电费204,125.66元，账龄为1年之内。截至2016年07月31日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为向泊头市恒德塑料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预付设备款234,316.00元，因企业生产需要对设备要求提升导致合同终止，企业于2016年又改签新合同购买其他设备，暂时款项尚未结清。

## (五) 其他应收款

##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6年7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类别	2016年7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其中：账龄分析法	63,287.05	1.35	44,397.35	70.15	18,889.70
关联方组合	4,634,298.17	98.65	-	-	4,634,298.17
组合小计	4,697,585.22	100.00	44,397.35	0.95	4,653,187.8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b>合计</b>	<b>4,697,585.22</b>	<b>100.00</b>	<b>44,397.35</b>	<b>0.95</b>	<b>4,653,187.87</b>

(续)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其中：账龄分析法	102,316.05	2.16	42,446.00	41.49	59,870.05
关联方组合	4,634,298.17	97.84	-	-	4,634,298.17
组合小计	4,736,614.22	100.00	42,446.00	0.90	4,694,168.2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b>合计</b>	<b>4,736,614.22</b>	<b>100.00</b>	<b>42,446.00</b>	<b>0.90</b>	<b>4,694,168.22</b>

(续)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其中：账龄分析法	851,928.98	9.05	797,804.00	93.65	54,124.98
关联方组合	8,564,024.09	90.95	-	-	8,564,024.09
组合小计	9,415,953.07	100.00	797,804.00	8.47	8,618,149.0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b>合计</b>	<b>9,415,953.07</b>	<b>100.00</b>	<b>797,804.00</b>	<b>8.47</b>	<b>8,618,149.07</b>

## 2、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表：

账龄	2016年7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	-	-
1至2年	12,000.00	1,200.00	10.00
2至3年	10,000.00	2,000.00	20.00
3至4年	-	-	-
4至5年	299.00	209.30	70.00
5年以上	40,988.05	40,988.05	100.00
<b>合计</b>	<b>63,287.05</b>	<b>44,397.35</b>	-

(续)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50,500.00	-	-
1至2年	10,000.00	1,000.00	10.00
2至3年	-	-	-
3至4年	740.00	370.00	50.00
4至5年	-	-	-
5年以上	41,076.05	41,076.05	100.00
<b>合计</b>	<b>102,316.05</b>	<b>42,446.05</b>	-

(续)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0,000.00	-	-
1至2年	10,685.00	1,068.50	10.00
2至3年	1,055.00	211.00	20.00
3至4年	9,800.00	4,900.00	50.00
4至5年	29,214.13	20,449.89	70.00
5年以上	771,174.85	771,174.61	100.00
合计	<b>851,928.98</b>	<b>797,804.00</b>	-

###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借款	4,697,286.22	4,697,286.22	9,373,336.07
备用金	299.00	39,328.00	42,617.00
合计	<b>4,697,585.22</b>	<b>4,736,614.22</b>	<b>9,415,953.07</b>

### 4、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2016年7月31日				
	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河北利兴特种电缆有限公司	借款	4,634,298.17	3年以上	98.65	-

(续)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性质	比例(%)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河北利兴特种电缆有限公司	借款	4,634,298.17	2-3年	97.84	-

(续)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性质	比例(%)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河北利兴特种电缆有限公司	借款	7,858,777.05	1-2年	83.46	-

截至2016年7月31日, 股东河北利兴特种电缆有限公司除了对自建车间筹资占用款4,634,298.17元以外, 其他款项均已归还。核查公司收款的银行水单, 未

见重大异常。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其他应收款河北利兴特种电缆有限公司4,634,298.17元已全部收回，目前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进一步规范内控程序，公司借款均有严格的审批程序。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拆借按市场利率测算的资金占用费及对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资金占用费	117,595.32	353,055.12	389,299.94
利润总额	1,300,043.77	2,167,916.25	1,161,415.64
净利润	946,002.81	1,579,070.01	846,773.65
资金占用费占当期利润总额比重	9.05%	16.29%	33.52%

若按照市场利率计算资金占用费，则对公司各年利润的影响如下：2014年度利润总额增加389,299.94元，2015年度利润总额增加353,055.12元，2016年1-7月利润总额增加117,595.32元。

## 5、其他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 (1) 2016年7月31日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款项性质
河北利兴特种电缆有限公司	关联方	4,634,298.17	3年以上	98.65	-	借款
孙郭庄大队	非关联方	62,988.05	1-2年、2-3年， 5年以上	1.34	44,188.05	借款
徐洪珍	非关联方	299.00	4-5年	0.01	209.30	备用金
合计	-	<b>4,697,585.22</b>	-	<b>100.00</b>	<b>44,397.35</b>	-

### (2) 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款项性质
河北利兴特种	关联方	4,634,298.17	2-3年	97.84	-	借款

电缆有限公司						
孙郭庄大队	非关联方	62,988.05	1年以内、1-2年, 5年以上	1.33	41,988.00	借款
崔文浩	非关联方	38,500.00	1年以内	0.81	-	备用金
徐洪珍	非关联方	740.00	3-4年	0.02	370.00	备用金
耿洪全	非关联方	88.00	5年以上	0.00	88.00	备用金
合计	-	<b>4,736,614.22</b>	-	<b>100.00</b>	<b>42,446.00</b>	-

(3)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年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款项性质
河北利兴特种 电缆有限公司	关联方	7,858,777.05	1-2年	83.46	-	借款
沧州远东胶管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8,323.93	4-5年, 5年 以上	8.05	749,559.69	借款
河北利兴线缆 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677,447.34	5年以上	7.19	-	借款
孙郭庄大队	非关联方	50,988.05	4-5年	0.54	40,988.05	借款
河北利兴塑料 制品有限公司	关联方	27,799.70	5年以上	0.30	-	借款
合计	-	<b>9,373,336.07</b>	-	<b>99.55</b>	<b>790,547.74</b>	-

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借款，占全部其他应收款比例95%以上，其中关联方河北利兴特种电缆有限公司借款主要为兴建车间筹资占用；关联方河北利兴线缆集团有限公司、河北利兴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以及非关联方沧州远东胶管有限公司所欠借款于2015年已全部还清，核查公司收款的银行水单，未见重大异常。孙郭庄大队借款为企业为村里安装监控、路灯等垫付资金，已根据账龄分析法对其计提坏账准备。

## (六) 存货

### 1、公司报告期内的存货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7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322,169.91	-	3,322,169.91
库存商品	7,124,571.85	79,558.00	7,045,013.85

合计	10,446,741.76	79,558.00	10,367,183.76
----	---------------	-----------	---------------

续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876,948.01	-	3,876,948.01
库存商品	7,210,782.60	63,646.00	7,147,136.60
合计	11,087,730.61	63,646.00	11,024,084.61

续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614,426.18	-	3,614,426.18
库存商品	3,081,865.50	47,735.00	3,034,130.50
合计	6,696,291.68	47,735.00	6,648,556.68

## 2、存货情况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和库存商品。2016年7月末、2015年末和2014年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10,446,741.76元、11,087,730.61元、6,696,291.68元，公司存货余额2015年较2014年底有较大增长，主要为库存商品的增加，2016年保持稳定。

原材料主要包括环氧氯丙烷、聚乙烯、环氧乙烷、苯、AEM等，2016年7月末、2015年末和2014年末账面余额分别为3,679,690.74元、3,876,948.01元和3,614,426.18元，占存货总额比重分别为34.92%、34.97%和53.98%，2016年和2015年较2014年原材料占比有所下降主要为存货中库存商品大幅上升导致，整体金额变化平稳。原材料占比不高，主要原因是：1) 产品生产周期较短，采购的原材料及时投入生产线进行生产；2) 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不大，公司主要根据市场行情进行采购，未发生大量囤积原材料的情况。

库存商品包括氯醚橡胶（一元胶、二元胶、三元胶）、氯磺化聚乙烯橡胶、混炼胶等，2016年7月末、2015年末和2014年末账面余额分别为6,856,611.66元、6,777,053.66元和3,081,865.50元，占存货总额比重分别为65.08%、65.03%和46.02%，2016年和2015年较2014年有较大增加。主要原因是：1) 公司在2014年底预测2015年市场情况将有较大提升，订单将有所增加，故提高产能储备了部分库存商品；2) 2014年试生产氯磺化聚乙烯橡胶期末库存金额为82,218.52元，2015年开始达到稳定生产后期末余额为1,662,201.86元，导致库存商品金额

大幅增加；3）公司为应对生产技术改造和安全生产设备的更新对产量的影响，期末储存较多库存商品以保证稳定的产品供应。截至2016年10月31日，公司期末库存商品余额已降为3,749,222.29元，销售情况良好，订单稳定。

公司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部分为框架性销售合同，没有约定明确的金额。在合同中规定的有效期限内，客户可根据需要随时发出订单，与公司确定所需采购的产品种类、数量、单价，公司根据现有库存组织生产发货。公司为应对客户的需求变化，一般会提前储备相应的库存商品以备所需。

公司存货按照库龄对存货余额进行划分：

项目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0,287,624.72	10,928,613.57	6,537,174.64
5年以上	159,117.04	159,117.04	159,117.04
合计	10,446,741.76	11,087,730.61	6,696,291.68

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和对市场的预测进行采购及生产，2016年1-7月、2015年和2014年末，存货库龄在一年以内的金额分别为10,287,624.72元、10,928,613.57元及6,537,174.64元，占比超过95%以上；库龄超过5年以上的产品为雨刷架，为公司早期生产的产品，长期积压，公司于2016年底对其进行清理，全部出售。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库存商品库龄全部为1年之内。报告期内存货周转率分别为1.28次、2.66次和2.79次，存货周转率居中，主要受存货期末余额大幅增加影响，不过未出现产品库龄较长而滞销、减值的情况，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3、公司平时注重对存货账龄的管理，原材料采购一般比照来年预计的销量并结合公司目前的库存进行，先使用较早采购的原材料。目前原材料的价格相对较为稳定，公司为减少原材料占用公司资金，在经济效益较大的情形下减少了原材料的库存。

公司的库存商品主要为特种橡胶，因其具有耐热、耐寒、耐臭氧、耐腐蚀等特性，在保证正常储存条件和方法的前提下，保存时间一般是在2-5年。产品保存在指定的仓库内，专人负责保管，经盘点确认，报告期内不存在存货损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始终保持在25%左右，市场价格波动不大。与公司产品

较为接近的新橡科技( 证券代码 :430314 )2015 年、2014 年毛利率分别为 17.6%、18.7%，公司毛利率略高于新橡科技的毛利率水平。主要因公司库存商品以氯醚橡胶为主，属于橡胶行业中的细分市场特种橡胶，因国内目前具备规模生产该胶种的公司较少，公司市场占有率较高，因此毛利率略高。

报告期内，公司对存货已进行减值测试，对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其中原材料照料工费的比率估算形成的产品价值，再扣除销售费用率计算可变现净值后，未发生减值；库存商品氯醚橡胶、氯磺化聚乙烯橡胶、混炼胶等，根据销售价格计算可变现净值进行减值测试后，未发生减值，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非主要库存商品雨刷架，是企业早期生产的产品，积压多年未进行销售，根据谨慎性原则已对该部分商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报告期末，存货余额中不存在用于担保或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存货。

####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未认证进项税额	273,171.43	219,338.62	333,862.85
预付的担保费	-	228,750.00	-
合计	<b>273,171.43</b>	<b>448,088.62</b>	<b>333,862.85</b>

预付的担保费为河北融投担保集团担保有限公司对公司短期借款进行担保所产生的担保费，企业计入待摊费用按月进行摊销计入财务费用，期末余额划分为其他流动资产。

#### (八) 固定资产

##### 1、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7 月 31 日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5 年 12 月 31 日	12,806,463.74	36,789,987.14	1,602,025.42	51,198,476.30
2、本年增加金额	4,515,060.05	2,274,336.63	69,176.22	6,858,572.90
(1) 购置	4,515,060.05	2,274,336.63	69,176.22	6,858,572.90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其他	合计
(1) 处置或报废	-	-	-	-
4、2016年7月31日	17,321,523.79	39,064,323.77	1,671,201.64	58,057,049.20
二、累计折旧				-
1、2015年12月31日	3,329,037.64	15,294,855.06	1,082,901.96	19,706,794.66
2、本年增加金额	212,497.89	1,779,363.15	102,803.33	2,094,664.37
(1) 计提	212,497.89	1,779,363.15	102,803.33	2,094,664.37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4、2016年7月31日	3,541,535.53	17,074,218.21	1,185,705.29	21,801,459.03
三、减值准备				
1、2015年12月31日	-	-	-	-
2、本年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4、2016年7月31日	-	-	-	-
四、账面价值				
1、2016年7月31日账面价值	13,779,988.26	21,990,105.56	485,496.35	36,255,590.17
2、201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9,477,426.10	21,495,132.08	519,123.46	31,491,681.64

## 2、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年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年12月31日	12,806,463.74	32,576,044.68	1,585,532.42	46,968,040.84
2、本期增加金额	-	4,213,942.46	16,493.00	4,230,435.46
(1) 购置	-	4,213,942.46	16,493.00	4,230,435.46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4、2015年12月31日	12,806,463.74	36,789,987.14	1,602,025.42	51,198,476.30
二、累计折旧				
1、2014年12月31日	3,167,932.42	11,745,233.25	995,411.92	15,908,577.59
2、本期增加金额	355,625.50	3,294,322.96	148,268.61	3,798,217.07
(1) 计提	355,625.50	3,294,322.96	148,268.61	3,798,217.07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其他	合计
4、2015年12月31日	3,329,037.64	15,294,855.06	1,082,901.96	19,706,794.66
三、减值准备				
1、2014年12月31日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4、2015年12月31日	-	-	-	-
四、账面价值				
1、201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9,477,426.10	21,495,132.08	519,123.46	31,491,681.64
2、201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9,833,051.60	20,575,512.58	650,899.07	31,059,463.25

### 3、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年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3年12月31日	11,666,373.64	30,860,836.64	1,339,100.33	43,866,310.61
2、本期增加金额	1,140,090.10	1,715,208.04	246,432.09	3,101,730.23
(1) 购置	1,140,090.10	1,715,208.04	246,432.09	3,101,730.23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4、2014年12月31日	12,806,463.74	32,576,044.68	1,585,532.42	46,968,040.84
二、累计折旧				
1、2013年12月31日	2,585,795.17	9,402,118.57	747,442.32	12,735,356.06
2、本期增加金额	387,616.97	2,598,413.53	187,191.03	3,173,221.53
(1) 计提	387,616.97	2,598,413.53	187,191.03	3,173,221.53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4、2014年12月31日	2,973,412.14	12,000,532.10	934,633.35	15,908,577.59
三、减值准备				
1、2014年12月31日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4、2014年12月31日	-	-	-	-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其他	合计
四、账面价值				
1、201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9,833,051.60	20,575,512.58	650,899.07	31,059,463.25
2、201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9,080,578.47	21,458,718.07	591,658.01	31,130,954.55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系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等生产设备。报告期内，公司因设备更新以及环保和安全生产设备采购，导致固定资产大额增加。

(1) 截至2016年7月31日，公司各项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 截至2016年7月31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建筑物名称	结构	建成年月	计量单位	建筑面积 m2	账面价值	
					原值	净值
伙房	砖混	2007/3/1	平方米	439.94	306,100.00	183,723.94
合计	-	-	-	-	<b>306,100.00</b>	<b>183,723.94</b>

(3) 截至2016年7月31日，公司以自有办公楼（河房权证黎字第03100151号）、西车间（河房权证黎字第03100150号）、河出国用（2007更）第004号土地使用权、河出国用（2007更）第005号土地使用权作抵押，向民生银行借款900万元，借款期限2015年12月4日至2016年12月3日。

公司在华夏银行借款1500万元，期限为2016年6月27日至2017年6月26日，公司以自有机器设备266台向担保方河北融投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截至2016年7月31日，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项目	2016年7月31日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27,651,532.32	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4,209,584.04	抵押
合计	<b>32,051,116.36</b>	-

(4) 截至2016年7月31日，公司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5) 截至2016年7月31日，公司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九) 在建工程****1、在建工程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化工车间烘干设备	-	-	-	-	-	-	1,052,255.39	-	1,052,255.39
合计	-	-	-	-	-	-	<b>1,052,255.39</b>	-	<b>1,052,255.39</b>

**2、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基本情况及增减变动如下：**

2014年度：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2014.1.1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化工车间烘干设备	1,050,000.00	201,982.29	850,273.10	-

续：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资金来源	2014.12.31
化工车间烘干设备	100	-	-	企业自筹	1,052,255.39

2015年度：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2015.1.1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化工车间烘干设备	1,050,000.00	1,052,255.39	-	1,052,255.39

续：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资金来源	2015.12.31
化工车间烘干设备	100	-	-	企业自筹	-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无在建工程项目，故不需要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4、在建工程情况**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主要在建工程为化工车间烘干设备，该设备于 2015 年 5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投入使用，转到固定资产科目。

## (十) 无形资产

## 1、2015年12月31日—2016年7月31日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5年12月31日	450,000.00	450,000.00
2、本年增加金额	4,080,607.21	4,080,607.21
(1) 购置	4,080,607.21	4,080,607.21
3、本年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4、2016年7月31日	4,530,607.21	4,530,607.21
二、累计摊销		
1、2015年12月31日	292,633.93	292,633.93
2、本年增加金额	28,389.23	28,389.23
(1) 计提	28,389.23	28,389.23
3、本年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4、2016年7月31日	321,023.16	321,023.16
三、减值准备		
1、2015年12月31日	-	-
2、本年增加金额	-	-
(1) 计提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4、2016年7月31日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2016年7月31日账面价值	4,209,584.05	4,209,584.05
2、201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57,366.07	157,366.07

## 2、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年12月31日	450,000.00	450,000.00
2、本年增加金额	-	-
(1) 购置	-	-

项目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合计
3、本年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4、2015年12月31日	450,000.00	450,000.00
二、累计摊销		-
1、2014年12月31日	262,098.21	262,098.21
2、本年增加金额	30,535.72	30,535.72
(1) 计提	30,535.72	30,535.72
3、本年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4、2015年12月31日	292,633.93	292,633.93
三、减值准备		
1、2014年12月31日	-	-
2、本年增加金额	-	-
(1) 计提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4、2015年12月31日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201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57,366.07	157,366.07
2、201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87,901.79	187,901.79

### 3、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3年12月31日	450,000.00	450,000.00
2、本年增加金额	-	-
(1) 购置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4、2014年12月31日	450,000.00	450,000.00
二、累计摊销		-
1、2013年12月31日	231,562.50	231,562.50
2、本年增加金额	30,535.71	30,535.71
(1) 计提	30,535.71	30,535.71

项目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合计
3、本年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4、2014年12月31日	262,098.21	262,098.21

## 三、减值准备

1、2013年12月31日	-	-
2、本年增加金额	-	-
(1) 计提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4、2014年12月31日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201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87,901.79	187,901.79
2、201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18,437.50	218,437.50

4、2016年1-7月新增无形资产主要为两部分：一是原土地使用权期至，办理土地使用权延期需缴纳的土地出让金2,115,350.03元；二是新增股东河北利兴特种电缆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土地使用权进行投资，金额为1,965,257.18元。

5、截至2016年7月31日，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详见本节（八）固定资产科目说明（3）。

## 6、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截至2016年7月31日，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不需要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3,955.35	30,988.84	106,092.60	26,523.00	845,539.00	211,384.75
合计	<b>123,955.35</b>	<b>30,988.84</b>	<b>106,092.60</b>	<b>26,523.00</b>	<b>845,539.00</b>	<b>211,384.75</b>

## （十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截至2016年7月31日，公司除对存货、其他应收款计提了损失准备外，其他

资产未有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6年7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42,446.00	1,951.35	-	-	44,397.35
存货跌价准备	63,646.00	15,912.00	-	-	79,558.00
<b>合计</b>	<b>106,092.00</b>	<b>17,863.35</b>	-	-	<b>123,955.35</b>

(续)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797,804.00	-	755,358.00	-	42,446.00
存货跌价准备	47,735.00	15,911.00	-	-	63,646.00
<b>合计</b>	<b>845,539.00</b>	<b>15,911.00</b>	<b>755,358.00</b>	-	<b>106,092.00</b>

(续)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569,972.00	227,832.00	-	-	797,804.00
存货跌价准备	-	47,735.00	-	-	47,735.00
<b>合计</b>	<b>569,972.00</b>	<b>275,567.00</b>	-	-	<b>845,539.00</b>

## 五、报告期内的重大债务情况

### (一) 短期借款

类别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180,000.00	-	-
抵押借款	9,000,000.00	9,000,000.00	10,000,000.00
保证借款	16,900,000.00	17,400,000.00	17,400,000.00
<b>合计</b>	<b>26,080,000.00</b>	<b>26,400,000.00</b>	<b>27,400,000.00</b>

质押借款：

截至2016年7月31日，本公司以人民币19万元银行定期存单为质押，取得河北银行人民币18万元短期借款，期限为2016年6月1日至2017年5月18日。

抵押借款：

截至2016年7月31日，短期借款900万为公司向民生银行沧州分行进行的抵

押借款，借款期限为1年，借款期限为2015年12月4日至2016年12月3日。截至2014年12月31日短期借款1000万为公司向民生银行沧州分行进行的抵押借款，借款期限为1年，借款期限为2014年12月15日至2015年12月7日。以上借款由公司名下房产及土地作为抵押物。具体抵押物为自有办公楼（河房权证黎字第03100151号）、西车间（河房权证黎字第03100150号）、河出国用（2007更）第004号土地使用权、河出国用（2007更）第005号土地使用权。

#### 保证借款：

（1）2016年7月31日公司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沧州分行借款1,450万元，期限为2016年6月27日至2017年6月26日，河北融投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公司以自有机器设备266台向担保方河北融投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公司分别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沧州分行借款1500万元，期限分别为2015年6月10日至2016年6月9日、2014年6月11日至2015年6月10日，河北融投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分别为两笔借款提供担保，公司以自有机器设备266台向担保方河北融投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2）截至2016年7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公司分别向河间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进行短期借款，金额均为240万，借款期限分别为2016年7月26日至2017年7月25日、2015年7月27日至2016年7月26日以及2014年7月26日至2015年7月25日，保证人为河北胜宝电缆有限公司，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以上借款合同情况详见第二节“公司业务”之四“公司的业务经营情况”之（四）“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合同及履行情况”之“3、借款合同”“4、担保合同”。

## （二）应付账款

### 1、应付账款分析

账龄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1年以内	631,468.03	68.56	604,461.87	78.11	737,792.81	85.20

1至2年	126,190.00	13.70	169,412.04	21.89	128,186.00	14.80
2至3年	163,335.50	17.73	-	-	-	-
合计	<b>920,993.53</b>	<b>100.00</b>	<b>773,873.91</b>	<b>100.00</b>	<b>865,978.81</b>	<b>100.00</b>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是采购设备款及质保金等，2016年7月末、2015年末和2014年末应付账款的期末余额分别为920,993.53元、773,873.91元和865,978.81元。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最近几年设备更新，以及为满足环保和安全生产的要求进行的设备采购导致应付账款增加。账龄较长款项主要为应付设备质保金。

## 2、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的明细如下：

项目	2016年7月31日	未偿还或者结转的原因
河北明靖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应付设计费，未结算
合计	<b>100,000.00</b>	-

## 3、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 (1) 2016年7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沧州市振昌金属包装容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4,392.91	33.05	货款
河间市建青钢结构加工厂	非关联方	113,035.55	12.27	货款
河北德诚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8,961.07	11.83	运输费
河北明靖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0.86	设计费
梁广胜	非关联方	65,789.20	7.14	门窗费
合计	-	<b>692,178.73</b>	<b>75.16</b>	-

### (2) 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河北德诚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6,187.07	33.05	运输费
河北明靖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1.55	设计费
沧州聚隆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7,710.00	10.13	运输费
梁广胜	非关联方	65,789.20	7.60	门窗费
安徽卧龙泵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838.30	4.37	货款
合计	-	<b>577,524.57</b>	<b>66.69</b>	-

### (3)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梁广胜	非关联方	205,789.20	23.76	门窗费
河北德诚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8,963.07	21.82	运输费
昌乐德润化工公司	非关联方	128,186.00	14.80	货款
沧兴商砼沧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1,920.00	8.31	货款
南京创博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000.00	8.08	货款
合计	-	<b>664,858.27</b>	<b>76.78</b>	-

4、截至2016年7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截至2016年7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

### （三）预收款项

#### 1、预收款项账龄分析

账龄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内	523,788.37	100.00	173,655.81	100.00	647,803.41	100.00
合计	<b>523,788.37</b>	<b>100.00</b>	<b>173,655.81</b>	<b>100.00</b>	<b>647,803.41</b>	<b>100.00</b>

#### 2、预收款项前五名单位情况

##### （1）2016年7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四川川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9,791.88	49.60	货款
天津伊诺华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4,000.00	27.49	货款
四川福翔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020.59	17.19	货款
福州大胜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850.00	3.03	货款
漯河市汇龙液压胶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00.00	1.45	货款
合计	-	<b>517,262.47</b>	<b>98.75</b>	-

##### （2）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四川福翔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520.59	45.22	货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总额比例 (%)	款项性质
四川川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415.22	15.79	货款
青岛华海环保工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00.00	14.40	货款
南陵顺捷汽车部件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11.52	货款
济南天发密封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000.00	10.94	货款
合计	-	<b>169,935.81</b>	<b>97.86</b>	-

## (3)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总额比例 (%)	款项性质
四川川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7,845.85	66.05	货款
四川福翔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520.59	9.81	货款
浙江省仙居县永固橡胶厂	非关联方	48,869.88	7.54	货款
凯迪西北橡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000.00	6.95	货款
天津市大港区天力胶管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9,930.81	3.08	货款
合计	-	<b>605,167.13</b>	<b>93.42</b>	-

3、截至2016年7月31日，预收账款余额中无预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4、截至2016年7月31日，预收账款余额中无预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 (四) 应付职工薪酬

##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7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1,210,020.00	1,606,293.52	2,043,085.52	773,228.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	-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b>1,210,020.00</b>	<b>1,606,293.52</b>	<b>2,043,085.52</b>	<b>773,228.00</b>

(续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686,470.00	2,799,298.39	2,275,748.39	1,210,020.00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	-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b>合计</b>	<b>686,470.00</b>	<b>2,799,298.39</b>	<b>2,275,748.39</b>	<b>1,210,020.00</b>

(续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1,015,017.00	2,600,834.72	2,929,381.72	686,470.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	-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b>合计</b>	<b>1,015,017.00</b>	<b>2,600,834.72</b>	<b>2,929,381.72</b>	<b>686,470.00</b>

##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7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10,020.00	1,511,060.00	1,947,852.00	773,228.00
二、职工福利费	-	79,987.52	79,987.52	-
三、社会保险费	-	15,246.00	15,246.00	-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	-	-	-	-
工伤保险	-	15,246.00	15,246.00	-
生育保险	-	-	-	-
四、住房公积金	-	-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六、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七、其他短期薪酬	-	-	-	-
<b>合计</b>	<b>1,210,020.00</b>	<b>1,606,293.52</b>	<b>2,043,085.52</b>	<b>773,228.00</b>

(续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86,470.00	2,649,073.00	2,125,523.00	1,210,020.00
二、职工福利费	-	115,683.99	115,683.99	-
三、社会保险费	-	29,347.92	29,347.92	-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	-	-	-	-
工伤保险	-	29,347.92	29,347.92	-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生育保险	-	-	-	-
四、住房公积金	-	-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5,193.48	5,193.48	-
六、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七、其他短期薪酬	-	-	-	-
<b>合计</b>	<b>686,470.00</b>	<b>2,799,298.39</b>	<b>2,275,748.39</b>	<b>1,210,020.00</b>

(续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15,017.00	2,505,964.00	2,834,511.00	686,470.00
二、职工福利费	-	61,560.51	61,560.51	-
三、社会保险费	-	27,684.80	27,684.80	-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	-	-	-	-
工伤保险	-	27,684.80	27,684.80	-
生育保险	-	-	-	-
四、住房公积金	-	-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5,625.41	5,625.41	-
六、其他短期薪酬	-	-	-	-
七、其他短期薪酬	-	-	-	-
<b>合计</b>	<b>1,015,017.00</b>	<b>2,600,834.72</b>	<b>2,929,381.72</b>	<b>686,470.00</b>

## (五) 应交税费

项目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增值税	229,941.64	-55,977.27	-28,481.04
企业所得税	2,801.00	242,634.56	237,736.75
个人所得税	135.00	135.00	13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99.42	-	-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	11,497.08	-	-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7,773.71	-	-
<b>合计</b>	<b>264,447.85</b>	<b>186,792.29</b>	<b>209,390.71</b>

## (六) 其他应付款

## 1、其他应付款分析

项目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	------------	-------------	-------------

项目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职工保证金	278,303.00	347,539.00	376,620.00
借款	4,399,043.00	4,949,309.15	3,316,350.82
购房款	-	9,450,000.00	9,450,000.00
合计	<b>4,677,346.00</b>	<b>14,746,848.15</b>	<b>13,142,970.82</b>

## 2、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 (1) 2016年7月31日

项目	关联关系	2016年7月31日	款项性质
方明英	关联方	2,050,000.00	借款
刘慧丽	关联方	1,750,000.00	借款
韩德合	非关联方	290,000.00	借款
耿怀兴	关联方	100,000.00	借款
徐德友	非关联方	50,000.00	借款
合计	-	<b>4,240,000.00</b>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其他应付款方明英、刘慧丽、韩德合、耿怀兴、徐德友的借款，已经全部偿还，目前不存在占用关联方资金的情况。

### (2) 2015年12月31日

项目	关联关系	2015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耿玉照	关联方	9,450,000.00	购房款
方明英	关联方	2,050,000.00	借款
耿怀兴	关联方	1,388,046.15	借款
赵红艳	非关联方	1,000,000.00	借款
韩德合	非关联方	290,000.00	借款
合计	-	<b>14,178,046.15</b>	-

### (3) 2014年12月31日

项目	关联关系	2014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耿玉照	关联方	9,450,000.00	购房款
方明英	关联方	2,090,000.00	借款
耿怀兴	关联方	686,350.82	借款
韩德合	非关联方	290,000.00	借款
徐德友	非关联方	50,000.00	借款
合计	-	<b>12,566,350.82</b>	-

## 3、其他应付款账龄分析

账龄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内	2,096,543.00	44.82	4,524,412.15	30.68	2,177,329.17	16.57
1至2年	1,901,743.00	40.66	178,970.85	1.21	1,195,790.00	9.10
2至3年	110,631.05	2.37	289,665.00	1.96	67,343.00	0.51
3至4年	283,040.00	6.05	63,698.00	0.43	140,012.00	1.07
4至5年	57,106.00	1.22	137,012.00	0.93	17,999.49	0.14
5年以上	228,282.95	4.88	9,553,090.15	64.78	9,544,497.16	72.62
合计	<b>4,677,346.00</b>	<b>100.00</b>	<b>14,746,848.15</b>	<b>100.00</b>	<b>13,142,970.82</b>	<b>100.00</b>

#### 4、报告期内股东及关联方款项情况：

项目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耿玉照	-	9,450,000.00	9,450,000.00
方明英	2,050,000.00	2,050,000.00	2,090,000.00
耿怀兴	100,000.00	1,388,046.15	686,350.82
刘慧丽	1,750,000.00	-	-
合计	<b>3,900,000.00</b>	<b>12,888,046.15</b>	<b>10,250,000.00</b>

#### 5、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6年7月31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方明英	2,050,000.00	借款
合计	<b>2,050,000.00</b>	-

(续表)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耿玉照	9,450,000.00	关联方购房款
合计	<b>9,450,000.00</b>	-

(续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耿玉照	9,450,000.00	关联方购房款
方明英	800,000.00	借款
合计	<b>10,250,000.00</b>	-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为缓解资金压力、补充经营性现金流向关联方方明英、耿怀兴、刘慧丽进行借款，以及未付关联方耿玉照房屋及建筑物款项，截至报告期末，关联方耿玉照款项已全部还清，还款情况如下表：

科目	时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耿玉照	2014年	9,450,000.00	-	-	9,450,000.00
	2015年	9,450,000.00	-	-	9,450,000.00
	2016年1-7月	9,450,000.00	-	9,450,000.00	-

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由于规模较小，治理理念不完善，没有针对股东、关联方和其他单位的资金往来进行具体的制度规定。往来款项都是无息拆借，该往来资金行为不影响公司利润总额。股份公司成立后，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关联关系、关联交易的认定进行了明确，并规定了关联交易的相关决策程序。公司今后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进行。

## 六、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项目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股本	30,000,000.00	14,500,000.00	14,500,000.00
资本公积	2,719,226.76	232,626.94	232,626.94
其他综合收益	-	-	-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1,155,625.26	-2,101,628.07	-3,680,698.0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1,563,601.50	12,630,998.87	11,051,928.86
少数股东权益	-	-	-
<b>股东权益合计</b>	<b>31,563,601.50</b>	<b>12,630,998.87</b>	<b>11,051,928.86</b>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的股东权益的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 1、股本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股本变动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三）公司成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 2、未分配利润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未分配利润的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101,628.07	-3,680,698.08	-4,527,471.73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101,628.07	-3,680,698.08	-4,527,471.73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6,002.81	1,579,070.01	846,773.65
减：提取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55,625.26	-2,101,628.07	-3,680,698.08

##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情况

### (一) 公司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如下：

####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股东：

股东名称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耿怀兴	78.50	78.50	96.60	96.60	96.60	96.60

####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姓名	与公司关系	备注
河北利兴特种电缆有限公司	股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984754036499U 股改基准日持股比例 15.33%
河北利兴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已注销
河北利兴线缆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已吊销
李香知	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股改基准日持股比例 1.67%

姓名	与公司关系	备注
赵红艳	股东、监事	股改基准日持股比例 3.33%
刘慧丽	股东、董事、销售经理	股改基准日持股比例 1.17%
耿洪朝	董事、财务总监	-
梁东坡	董事、董事会秘书	-
张富森	监事	-
王巧云	监事	-
李丹丹	股东的股东	利兴电缆股东、实际控制人耿怀兴儿媳
耿玉轩	股东的股东	利兴电缆股东、实际控制人耿怀兴儿子
耿玉照	实际控制人耿怀兴儿子	-
方明英	股东李香知丈夫	-

以上关联方中：

### 河北利兴特种电缆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03年9月19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984754036499U，注册资本5100万元，经营范围为电线电缆生产销售；机电设备、五金电料、建筑材料销售及本企业产品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登记状态为在业。股东持股情况为：李丹丹持有60.78%的股权，耿玉轩持有39.22%的股权。李丹丹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耿怀兴儿媳妇，耿玉照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耿怀兴儿子。

## （二）关联交易情况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经常性关联交易。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情况。

####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向关联方出售商品或提供劳务情况。

#### （3）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如下表：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河北利兴特种电缆有限公司、耿怀兴	14,500,000.00	2016/6/27	2017/6/26	否
河北利兴特种电缆有限公司、耿怀兴、李香知	9,000,000.00	2016/5/17	2016/12/3	否
河北利兴特种电缆有限公司、耿怀兴	15,000,000.00	2015/6/10	2016/6/9	是
河北利兴特种电缆有限公司、耿怀兴、李香知	10,000,000.00	2014/12/15	2015/12/7	是
河北利兴特种电缆有限公司、耿怀兴	15,000,000.00	2014/6/11	2015/6/10	是
河北利兴特种电缆有限公司、耿怀兴、李香知	6,000,000.00	2014/8/22	2014/12/3	是

河北利兴特种电缆有限公司、股东耿怀兴和李香知，为本公司在民生银行借款900万元提供担保，期限为2015年12月10日至2016年12月3日；

河北利兴特种电缆有限公司、股东耿怀兴和李香知，为本公司在民生银行借款1,000万元提供担保，期限为2014年12月15日至2015年12月7日；

河北利兴特种电缆有限公司及公司法人耿怀兴，为本公司在华夏银行借款1,450万元向担保方河北融投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期限为2016年6月27日至2017年6月26日；

河北利兴特种电缆有限公司及公司法人耿怀兴，为本公司在华夏银行借款1,500万元向担保方河北融投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期限为2015年6月10日至2016年6月9日；

河北利兴特种电缆有限公司及公司法人耿怀兴，为本公司在华夏银行借款1,500万元向担保方河北融投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期限为2014年6月11日至2015年6月10日；

#### (4) 关联方资金拆入和拆出情况

##### 资金拆入

关联方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河北利兴特种电缆有限公司	-	6,288,109.88	9,772,402.06
耿怀兴	2,572,046.15	20,172,210.33	8,389,248.86
刘慧丽	2,450,000.00	-	-

关联方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方明英	200,000.00	2,080,000.00	1,200,000.00
李丹丹	7,050,000.00	10,000,000.00	250,000.00
合计	12,272,046.15	38,540,320.21	19,611,650.92

## 资金拆出

关联方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河北利兴特种电缆有限公司	-	3,063,631.00	16,268,000.00
耿怀兴	3,860,092.30	19,470,515.00	22,185,000.00
刘慧丽	700,000.00	-	-
方明英	200,000.00	2,120,000.00	610,000.00
李丹丹	7,050,000.00	10,000,000.00	350,000.00
合计	11,810,092.30	34,654,146.00	39,413,000.00

(5) 关联方资金占用主体、发生的时间与次数、金额以及偿还日期、资金占用费支付情况：

单位：元

资金占用主体	2014.1.1 资金占用余额	本期资金占用及偿还			2014.12.31 资金占用余额
		占用资金	占用次数	归还金额	
河北利兴特种电缆有限公司	4,634,298.17	3,450,606.88	8	226,128.00	7,858,777.05
河北利兴线缆集团有限公司	677,447.34	-	-	-	677,447.34
河北利兴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7,799.70	-	-	-	27,799.70
合计	5,339,545.21	3,450,606.88	8	226,128.00	8,564,024.09

单位：元

资金占用主体	2015.1.1 资金占用余额	本期资金占用及偿还			2015.12.31 资金占用余额
		占用资金	占用次数	归还金额	
河北利兴特种电缆有限公司	7,858,777.05	3,063,631.00	29	6,288,109.88	4,634,298.17

资金占用主体	2015.1.1 资金占用余额	本期资金占用及偿还			2015.12.31 资金占用余额
		占用资金	占用次数	归还金额	
河北利兴线缆集团有限公司	677,447.34	-	-	677,447.34	-
河北利兴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7,799.70	-	-	27,799.70	-
合计	8,564,024.09	3,063,631.00	29	6,993,356.92	4,634,298.17

单位：元

资金占用主体	2016.1.1 资金占用余额	本期资金占用及偿还			2016.11.30 资金占用余额
		占用资金	占用次数	归还金额	
河北利兴特种电缆有限公司	4,634,298.17	53,691.78	2	4,687,989.95	-
合计	4,634,298.17	53,691.78	2	4,687,989.95	-

河北利兴线缆集团有限公司与河北利兴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报告期内与公司存在往来借款的情况，2015 年以现金方式全部还清。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为河北利兴特种电缆有限公司筹建车间期间发生的借款，该款项已经于 2016 年 11 月 30 日前以银行转账的方式分四次归还。以上借款均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未签订借款协议也没有约定利息，未支付资金占用费。除上述情形之外，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规模较小，公司治理机制和内控制度尚不健全，未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章程也未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规定，因此在关联交易及资金拆借审批程序方面存在不规范的问题。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资金拆借，未约定收取资金占用费或利息，公司也未作出相关承诺、未制定相关规范，因此不存在违反相应承诺、规范的情况。

此外，河北利兴特种电缆有限公司、耿怀兴出具承诺函，保证今后将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避免直接或

间接占用股份公司资源（资金）。若发生占用股份公司资源（资金）的情形，将向股份公司承担相应的责任。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还出具了《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保证今后将尽可能减少与公司之间的直接或间接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对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作了进一步规范，从制度上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起到了防范作用。”

### （三）关联往来

#### 1、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年7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河北利兴特种电缆有限公司	4,634,298.17	-

续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河北利兴特种电缆有限公司	4,634,298.17	-

续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河北利兴线缆集团有限公司	677,447.34	-
其他应收款	河北利兴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7,799.70	-
其他应收款	河北利兴特种电缆有限公司	7,858,777.05	-
合计		<b>8,564,024.09</b>	-

#### 2、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耿玉照	-	9,450,000.00	9,450,000.00
其他应付款	方明英	2,050,000.00	2,050,000.00	2,090,000.00
其他应付款	耿怀兴	100,000.00	1,388,046.15	686,350.82
其他应付款	刘慧丽	1,750,000.00	-	-
合计		<b>3,900,000.00</b>	<b>12,888,046.15</b>	<b>12,226,350.82</b>

#### （四）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和定价机制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相关规范性文件未对关联交易事项作出规定，因此在报告期内发生的上述关联交易未执行公司相关决策程序。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都制定了关联方及关联董事回避制度和回避及表决程序，严格规范关联交易行为。

公司在《公司章程》、《关联交决策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中对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关联交易的原则、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关联交易的披露等作出了严格的规定，具体如下：

##### 1、《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规定如下：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主动回避，不参与投票。关联股东未主动回避表决的，会议主持人应当要求其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回避后，由其他股东根据其所持表决权进行表决，并依据本章程之规定通过相应的决议；会议主持人应当宣布现场出席会议除关联股东之外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如有特殊情况关联股东无法回避时，公司可以按照正常程序进行表决，并在股东大会决议中做出详细说明。

##### 2、《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定价原则和定价规定如下：

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遵循市场价格的原则；如果没有市场价格，按照成本加成定价；如果既没有市场价格，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价的，按照协议价定价。

交易双方根据关联交易事项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并在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中予以明确。

#### （五）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的关联交易主要关联资金拆借，发生频率较高，资金拆入金额与拆出金额出入不大，主要为资金的周转，补充了公司流动资产，同时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股东大会、董事会以及监事会议事制度和规则，关联交易并未对公司营业收入、资产采购与费用支出构成重大影响；整体来看，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经营体系，其营销、服务、技术、财务、行政等系统均独立于主要股东。同时，公司

通过修订《公司章程》、完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性建设，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力与程序作出了严格的规定，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

#### **（六）公司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发生上述关联交易之时，公司处于有限公司阶段且规模较小，公司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还未进行严格规范，公司没有针对关联交易进行具体的制度规定。拆借款项虽然签订借款合同，但都是无息借入，该拆借行为不影响公司利润总额。股份公司成立后，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关联关系、关联交易的认定进行了明确，并规定了关联交易的相关决策程序。公司今后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进行。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在章程中制订了规范关联交易的相关条款，并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三会议事制度规范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未来关联交易严格按照相关制度和决策程序执行。

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作出承诺：自本承诺签署之日起，承诺人或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会利用其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方式违规占用或转移股份公司资金或资产，或要求股份公司违规提供担保，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确保将来不致发生上述情形。

##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重大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

项。

##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无需要披露或有事项。

## （三）承诺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无需要披露承诺事项。

## （四）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九、资产评估情况

## （一）股份公司设立时的资产评估

2016年9月21日，具有证券评估资格的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就河间市利兴特种橡胶有限公司拟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之经济行为，对该行为所涉及的河间市利兴特种橡胶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2016年7月31日的净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国融兴华评报字[2016]第010325号”资产评估报告，河间市利兴特种橡胶有限公司经评估后的资产总额为7,270.70万元，负债总额为3,323.98万元，净资产为3,946.72万元。具体评估结果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资产合计	6,480.34	7,270.70	790.36	12.20
负债合计	3,323.98	3,323.98	-	-
净资产	3,156.36	3,946.72	790.36	25.04

## （二）实物出资、债转股时的资产评估

2016年07月，利兴有限第二次增资，股东利兴电缆以房产及土地使用权出资，股东赵红艳、刘慧丽以享有对利兴有限的债权出资，具体资产评估情况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三）公司成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之“8、2016年07月，利兴有限第二次增资”。

##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2、提取10%的法定公积金；
- 3、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支付股东股利。

### （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 （三）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现行政策一致。

## 十一、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价

### （一）技术创新的风险

公司专注于氯醚橡胶、氯磺化聚乙烯橡胶的生产及加工，具备一定的研发能力。但随着近年各企业对相关其他合成橡胶的研发，新型的合成橡胶不断涌现。若公司未能把握合成橡胶的发展方向，未紧跟技术研发的步伐，则公司产品存在被行业新型产品替换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生产经营形成不利影响，公司可能面临技术创新不足带来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对现有产品进行功能、性能完善，提高产品技术含量；同时，通过了解合成橡胶发展的动向、国内国际行业最新信息，利用公司现有的技术，以自主研发为主、并与国内高校及权威研究机构开展技术合作，加大对新产品的开发与投入。

## （二）存货余额较大的风险

截至2016年7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账面余额分别为10,367,183.76元、11,024,084.61元和6,648,556.68元，占资产总额比重分别为16.00%、19.64%和12.31%，是公司的重要资产。虽然目前存货不存在减值以及大量滞销情况，但公司报告期内存货余额较大将会导致以下风险：第一，公司会占用大量的资金，导致资产周转率和流动比率偏低，如果短期融资环境恶化，存货未能及时周转，公司将面临短期偿债能力不足的风险；第二，要求公司有较高的存货管理水平，如果存货因管理不善而出现毁损，公司将会面临一定的损失。

应对措施：一是公司将加大营销力度，加快存货周转的速度，提高存货的变现能力；二是提高存货管理水平，做好安全防范工作，责任到人，降低存货中因管理不善而出现毁损的可能性。

## （三）偿债能力较低的风险

截至2016年7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公司短期借款账面余额分别为26,080,000.00元、26,400,000.00元和27,400,000.00元，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余额较高，货币资金较少，偿债能力较低，虽然公司已制定了短期借款资金偿付计划，但仍存在短期借款到期无法偿还的风险。

应对措施：一是保持良好的经营状态，稳定的盈利能力，减少大规模投资支出；二是提高应收账款周转率，加强销售部门与财务部门的合作，提高应收账款回款效率。

## （四）生产技术未申请专利的风险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在于生产技术及配方，公司自主研发的技术及配方生产出的合成橡胶具有稳定性高及出胶率高等特点。出于对技术及配方的保密需求，公司未申请专利，一旦出现技术泄露情况，可能无法受到法律保护，存在一定的法律风险。

应对措施：通过与技术人员签订《保密协议》及《竞业禁止协议》，对公司

自有技术进行保护。筹备建立员工持股平台，通过股权激励的形式增加员工稳定性。

#### **（五）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尚未运作成熟的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已经制定了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并且得到良好的执行，但未完全按照股份公司的标准制定“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2016年09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得以健全，但由于股份公司设立时间较短，公司及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的提高、相关制度的完善及切实执行均需要一定时间。因此，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应对措施：在生产经营中严格执行公司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定期对管理层进行培训，使公司尽快适应股份公司的规范运作模式。

#### **（六）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耿怀兴持有公司78.50%的股份，并且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能够通过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影响公司的发展战略、生产经营、人事和利润分配等重大事宜的决策，如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对公司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其他股东及债权人带来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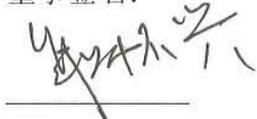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董事会及监事会的职能发挥，并将进一步加强管理人员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证券常识等方面的学习，提高其勤勉履责意识、规范运作意识和公司治理的自觉性。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三会治理结构，制定了各项管理制度。公司内部控制执行的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进一步得以提升。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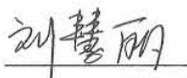
耿怀兴



李香知



耿洪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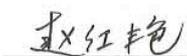


刘慧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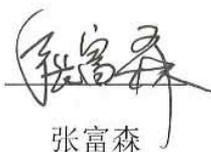


梁东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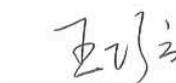
监事签名：



赵红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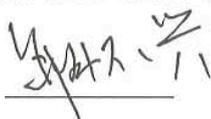


张富森



王巧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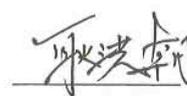
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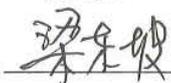
耿怀兴



李香知



耿洪朝



梁东坡

河北利兴特种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 11月 1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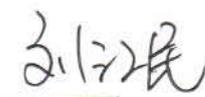
##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叶顺德

项目小组负责人：

  
刘江民

项目小组成员：

  
陈红兵

  
刘蔷蔷

  
赵焱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 三、律师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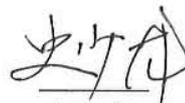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赵长松

经办律师：

  
高斌

  
史少龙



#### 四、审计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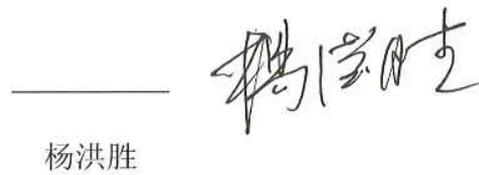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胜华

签字注册会计师：

  
高永锋

  
杨洪胜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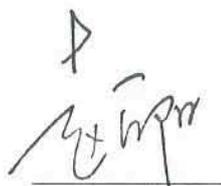


2017年1月1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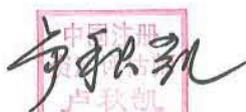
##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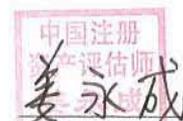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法定代表人：

  
赵向阳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卢秋凯

  
姜永成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17年10月18日



## 第六节备查文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